

文 学 四 月 天 系 列 4

# 青春花季

蔡志礼 希尼尔  
主编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 关于本书

淡淡的花香在青春的文字里穿梭，悠悠的情怀萦绕着成长的欢喜哀愁。少年眼中的世界远比成人纯净和可爱许多，清纯的友情和温馨的亲情是他们捧在手中的瑰宝。在时间奔流的河岸，少年的思想感情在大孩子与小成人之间逐步过渡。那尚未被人情世故与利害关系世俗化的赤子之心，书写出来的生命真谛，才是最动人魂魄的青春花季。

面朝大海，春暖花开，让我们以壮阔的视野面对大海的浩瀚，以激情的胸怀拥抱花季的惊叹。青春正美丽，我们赏花去！

赞助单位



组长  
陈振泉

副组长  
蔡志礼  
许福吉

委员  
谢惠平  
高丽莲  
陈益清  
李昭英  
黄佩卿  
周德成  
冯耀华  
曾渊澄  
许惠芳  
李焯然  
李慧玲  
张曦娜  
王建春  
黄子琛  
陈韵嫦  
林振南  
陈之权

秘书  
苏德望  
冯伟燕  
刘玉青  
刘向明  
颜小芳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阅读与写作组

文学四月天系列

# 青春花季

蔡志礼 希尼尔 主编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文学四月天系列 ④

# 青春花季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主编◎蔡志礼 希尼尔

编辑◎谢章达 颜小芳 刘向明

设计绘图◎詹韬

联合出版◎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阅读与写作组

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

发行◎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

地址◎48 Toh Guan Road East #06-106 Singapore 608586

电话◎65-62935677

传真◎65-62933575

电邮◎info@lingzi.com.sg

网址◎www.lingzi.com.sg

第一版一刷◎2011年4月

定价◎新币13元

ISBN◎978-981-08-8053-8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缺页、破损、装订错误，请寄回更换◇

Copyright © 2011 by Lingzi Media Pte Ltd

Printed in Singapore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the prior permission of the copyright owner.

# 序<sup>①</sup>



## 傅海燕

教育部兼国家发展部高级政务部长

三国时期著名的政治家和文学家曹丕在《典论·论文》中说：“盖文章，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赋予了文学崇高的历史地位。对于在全球激烈竞争中必须力争上游的新加坡而言，教育更是“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所以我们在规划与落实教育发展的过程中，总是希望尽力为新生代提供最优质和最合时宜的教育。

糅合东西方教育制度的优点，是新加坡接下来10年的教育主轴。我们既要新生代具有自信、自律、能言善道、能与他人有效沟通及合作的西方教育之优势，也要培养学生具备诚信可靠、有责任感、爱国爱家的东方美德。如果还能兼通双语双文化，并掌握出色的写作能力，那更是锦上添花了。

在语文教学策略上，我们提出“少教多学”和“乐学善用”的活学活用原则。对语文程度差异比较大的学生，我们采用“保底不封顶”的兼顾方式。在给予华文根基弱的孩子扶持的同时，也细心栽培与呵护未来的华文人才幼苗。除了在课

堂学业上表扬与奖励学生在华文上的优异表现外，我们还尽力为他们营造许多施展才华的机会。“驻校作家”写作培训计划与“文学四月天”文学论坛就是怀着这样的初衷，在“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属下的“阅读与写作组”孕育下，逐步催生并蓬勃发展起来的重点项目。

目前“驻校作家”的团队已超过30位作家，报名参与的院校也多达55所，过去参与的学生总数近3000名。为了鼓励有创作潜能的孩子继续写作，去年还增设了“写作新秀项目”和“海外写作浸濡计划”，让参与“驻校作家计划”表现优异的学生有机会更上一层楼，开拓写作思维的新视野。“驻校作家计划”也正在积极筹备向无远弗届的网络疆域拓展，构思在网络上营造少年作家交流站，让有志于写作的学子有一个共同的平台，大家可以一起学习，互相激励，他们的优秀作品也可作为其他同学写作的楷模。

只要翻开这一本参与“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佳作精选集《青春花季》，就立即能感受到同学们在驻校作家的细心地指导下，辛勤笔耕后繁花盛开的美景与四溢的花香。我们也很欣喜地发现，在入选的少年作者群中，包括了土生土长与来自国外的同学，足见本地的孩子不应妄自菲薄，自我放弃，只要肯下工夫，力争上游，在华文写作上也能崭露头角。无论是从外地新来的学子，或随着父母亲在这个岛上安家落户后诞生和/或成长的小作家们，我们都祈盼能在他们的作品，看到带有本地特色的花儿。

在此，我要特别感谢《青春花季》的编委会和所有不辞劳

苦，风雨不改地进驻校园，为了准备这一个花季而辛勤劳作的驻校作家们，还有校长、主任、教师们与媒体给予的支持。也要感谢中华语言文化基金慷慨赞助，以及玲子传媒鼎力支持这一系列《青春文选》的出版。

对于这一系列在校园内推动华文写作风气，发掘具潜能的新一代作家的项目，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将给予全力的支持，并祈盼能继续壮大驻校作家的阵容，扩大参与院校的范围，让更多的莘莘学子受惠。唯有靠着大家一起努力耕耘，用心地栽培未来的写作人才，我们的文坛才能常年弥漫着芬芳的花香。

虽说年年岁岁花不同，但愿岁岁年年花季在。

# 序 ②



## 陈振泉

贸工部兼新闻、通讯及艺术部高级政务次长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阅读与写作组组长

生命的历程很多时候是由入世或出世两个境界组成。人浮于世，从小到大所经历的种种事故，大部分是入世的经验，例如第一次上学，第一次考试，第一次看电影，第一次谈情说爱，都是人生成长过程的点点滴滴，也是记忆长廊的不同驿站。

有人用脑细胞，通过记忆唤醒了褪色的岁月；有的人用照片记录人生旅程，用影像回顾过去的酸甜苦辣；有的人用方块文字，在日记中捕捉昔日的浮光掠影。不论是何种形式，看着这些过去的轨迹时，感情承载的多是光阴不再、风华谢落的心境。

另有一些人却抱持一颗平常心看待万象众生。对他们而言，人生可以越活越老；心境却能越来越年轻。最近出席了一个同学会，碰到几位退休多年的老师。我们本身已过了知天命之年的五十大关，老师们有的则跨越了七十古来稀的年槛；但

是当天的聚会，留下深刻印象的不是老生常谈的课题，也不是大限将至的恐惧，而是把卅多年前大家还是学生和老师身份时的城南旧事，重新搬演一番。当大家谈得尽兴忘我时，青春的脚步也似乎与我们同行。

此事令我感动莫名，原来青春不在于年轮走了多少圈，而是在于心轮是否时常上链。年少时刻时可以伏笔疾书，写出风花雪月的憧憬；年纪不小时心情照样可以风花雪月，活出青春的灿烂。这是出世的禅心佛意，也可以是入世的积极态度。就让我们以花样的心情，为这一季的“文学四月天”谱一阙青春舞曲，与我们年轻的小作家们，共同为我们的花园城市，增辟另一个文学花圃。



## 主编的话

# 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从明天起，做一个幸福的人  
喂马，劈柴，周游世界  
从明天起，关心粮食和蔬菜  
我有一所房子，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 海子

无独有偶，中国诗人海子在22年前以朴素明朗而又隽永清新的语言铺陈的名诗，正好是去年及今年“驻校作家计划”的两项重点项目，“文学四月天”与《青春文选》主题的真实写照。

“海洋文学的探索”是去年的主题，我们邀请台湾自然生态文学作家廖鸿基先生主讲。廖先生的讲演风格与他的作品一样真诚朴素。生长在新加坡这个岛国上的孩子们，在他宛如海风习习的文学语言中，上了一堂宝贵的海洋文学课。本地论坛方面，作家兼建筑设计师虎威先生谈“来自园林的创作灵感”、热爱植物

且擅长散文的君盈绿女士谈“从植物的千姿百态观赏自然”。以一曲“野人的梦”传唱20余载的黄宏墨先生，不但分享写词作曲的心得，还让学生在弹唱中沿着文字与音符走近自然。海内外作家们的讲演精彩，主持人作家协会副会长郑景祥先生诙谐风趣，参与的学生与文学和大自然有了亲密接触。

今年的主题是溢满芬芳的“青春花季”。著名旅美台湾小说名家陈若曦女士和以研究小说理论著称的刘海涛教授是本届的海外主讲嘉宾。以《尹县长》和《慧心莲》两度荣获中山文艺奖的陈女士，现任（台湾）中国妇女写作协会理事长和台湾大学驻校作家。她爽朗率直的风范和发人深省的作品，被公认为国际华文文坛的奇葩。刘教授以文学创作与文学评论著称，先后在《微型小说季刊》、《中国校园文学》、《百花园》、《小小说选刊》等数十家报刊发表研究论文与文学作品200余篇，对文坛的发展影响深远。本地作家方面，则由两位非常杰出的作家尤今老师和吴韦材先生挑大梁。尤今老师主讲：“生活之花遍地开”，吴先生的讲题是“‘你’才是创作的种子”。相信届时莘莘学子必能从中获得大量的文学养分。

《青春花季》是我们继《青春物语》（2008）、《青春摩天楼》（2009）和《青春滨海湾》（2010）之后，编辑出版的第四册青春文选。驻校作家从去年近50所院校800多名参加“驻校作家计划”学生的1700多篇作品中，推荐了200多篇，编委再慎重地编选了73篇。收录在本集中的作品，有的作者发现母爱宛如淡淡的清香，无所不在；有的娓娓地叙说隔代深厚的祖孙情，例如从平凡的爷爷和奶奶身上，看到了非凡的爱；有的

同学的思维穿越今生来世，说今生做爸爸的乖女儿，来世要当爸爸的好妈妈，以报答父亲的养育之恩。本集还收录了柯慧钰同学不足百字，一闪而过的瞬间小说《约》，还有许许多多精彩的诗歌和小说，汇成一片令人动容的花海。

只要轻轻地翻阅这本散发着淡淡花香的青春文选，必能感觉悠悠的情怀穿梭于成长的欢喜哀愁之间，领略少年眼中的世界远比成人纯净和可爱许多，你也会察觉原来少年作者捧在手中的瑰宝，不是电脑游戏和流行曲，也不是爱慕虚荣的名牌货，而是温馨的亲情和清纯的友情。你也必然会惊喜的发现，那尚未被人情世故与利害关系世俗化的赤子之心，书写出来的生命真谛，才是最动人魂魄的青春花季。

一路来对培育写作新苗的事业关怀备至的尤今老师，如此评述“驻校作家计划”和这本文集：“青春的笔，饱饱地孕含着蓄势待发的蓬勃生机；然而，青春的心啊，却因为各种因素而飘浮于文艺的大门外。许多原本可以绽放成一株绚烂的文艺种子，可能便因为这份信心不足的迟疑、这份取经无门的茫然，而成了永远发不了芽的遗憾。这项作家驻校计划，让作家有机会在零距离里，去发现、去发掘有潜能的文艺幼苗，浇水、施肥，让幼苗破土而出，吸收日月的精华，凝成硕大的花卉，展现炫人的艳红。嫣红姹紫的《青春花季》，便是众多驻校作家苦心耕耘出来的亮丽花圃。”

即使在长满伤感的字里行间，也萦绕着幽幽的芬芳，所以擅长写青春小说的驻校作家王文献老师说：“在青春的岁月里，有樱花般美丽的爱与哀愁；在成长的过程中，无可避免地

会有伤与疼痛。少年作者真切地写出了那些少男少女的无言伤痛，也让我们看到了那些尚未愈合的伤口上面，绽放出思想的花朵，散发着无与伦比的馨香。”

除了邀请30位作家到50所院校讲授写作课程、编辑出版《青春文选》和主办大型文学论坛外，我们也积极为有志写作的学生开拓更辽阔的写作天地。例如海外写作浸濡计划将于今年底启航；尤今老师在《联合早报》文艺副刊推出学生作品专集；邹璐老师在博客网上推荐与点评学生作品。还有新加坡作家协会最新一期（74期）的《新华文学》，发表了两位同学的微型小说，林瑶同学的《青青河边草》及蔡依霖同学的《黄昏》，让我们欣喜不已，因为能让我们的小作家跻身海内外成名作家云集的重点文学刊物里，对学生的写作才华是一种极大的肯定。我们祈盼接下来会有更多花蕾冒出来，绽放出夺目的花朵。

面朝大海，春暖花开，让我们以壮阔的视野和胸怀，面对大海的浩瀚，以满怀的激情和文思，拥抱花季的惊叹。借用一句旅游节目的台词儿：青春正美丽，我们赏花去！

蔡志礼 希尼尔

2011年四月天

# 目 录

## 聚散随风文采飞扬

- 18 ⊙ 张亚坤 ~ 茉莉花的香气
- 22 ⊙ 林 瑶 ~ Kiss Goodbye
- 25 ⊙ 王嘉宇 ~ 情感花园
- 27 ⊙ 李笑雪 ~ 啊，我想爬树！
- 30 ⊙ 王心蕊 ~ 奈何桥边的那朵白茶花
- 34 ⊙ 冯可慧 ~ 鸡蛋花
- 36 ⊙ 陆婷婷 ~ 梦里花落知多少
- 38 ⊙ 赵珊珊 ~ 思念也有生命
- 40 ⊙ 贺子幸 ~ 城市记忆
- 43 ⊙ 杨傥琦 ~ 牵手
- 46 ⊙ 卢科名 ~ 何必沦为钗头凤
- 49 ⊙ 李 娴 ~ 重拾阳光
- 52 ⊙ 罗 希 ~ 不流泪的奶奶
- 58 ⊙ 林宇石 ~ 避风港
- 62 ⊙ 蔡汝汛 ~ 风筝
- 64 ⊙ 张 悦 ~ 旭阳
- 68 ⊙ 蔡怡华 ~ 记忆里的喧嚣
- 71 ⊙ 何宝琦 ~ 童年回忆
- 74 ⊙ 吴奕凝 ~ 红叶·蚁
- 76 ⊙ 廖慧蓁 ~ 我开始读懂你的爱
- 78 ⊙ 郭靖瑜 ~ 夜晚的光芒
- 80 ⊙ 张 闽 ~ 大爱—无言
- 82 ⊙ 陈定萱 ~ 死与生
- 85 ⊙ 杨丽媛 ~ 故乡雨
- 88 ⊙ 方晶菁 ~ 做最真实的自己
- 90 ⊙ 郑芷琪 ~ 与自己对看
- 92 ⊙ 冯金今 ~ 我的名字是雨

# 目 录

- 94 ⊙ 辛 晨 ~ 真与假  
97 ⊙ 余 佳 ~ 幻想  
100 ⊙ 毛茜芸 ~ 许愿  
102 ⊙ 白佳旺 ~ 妈妈就是妈妈  
106 ⊙ 陈洁仪 ~ 如果我是“神农氏”  
108 ⊙ 郑仰琍 ~ 睡美人  
110 ⊙ 何心强 ~ 嘹亮的爱  
113 ⊙ 曾亚骏 ~ 生命中的灯塔

## 吟诗高歌人生几何

- 118 ⊙ 项慧菲 ~ 淡淡忧愁随着花香散去  
119 ⊙ 蒋钦宇 ~ 小诗二题  
120 ⊙ 唐雪纯 ~ 梦庭秋  
122 ⊙ 林俊兴 ~ 爱国诗  
123 ⊙ 林佳慧 ~ 跨雨三部曲  
125 ⊙ 陈婷婷 ~ 海岸线  
128 ⊙ 郑晓燕 ~ 等待的歌声  
130 ⊙ 路朝博宇 ~ 秋梦  
131 ⊙ 崔依美 ~ 随想  
132 ⊙ 林昀姿 ~ 传统  
133 ⊙ 胡令仪 ~ 扫墓  
134 ⊙ 李佳欣 ~ 最美丽的配角  
135 ⊙ 梁诗萱 ~ 苏醒的梦  
136 ⊙ 郑诗卉 ~ 童年·棒棒糖  
138 ⊙ 衡煜强 ~ 囚鸟

# 青春花季

## 以小见大 说古论今

- 140 ⊙ 闫婧婧 ~ 春天疼爱的花
- 143 ⊙ 符杰敏 ~ 榴槤市场的花香
- 146 ⊙ 陈晨翔 ~ 她和他
- 149 ⊙ 洪蕴绮 ~ 番石榴花开了
- 152 ⊙ 扈恺芸 ~ 一朵开在春天的花
- 155 ⊙ 焦明欣 ~ 浴火凤凰
- 158 ⊙ 李焱灵 ~ 裴朝
- 163 ⊙ 王康惟 ~ 容城之战
- 168 ⊙ 林孟瑜 ~ 3025——梦幻世界
- 172 ⊙ 张哲瑜 ~ 愚人节的离别
- 176 ⊙ 胡君琦 ~ 11:11
- 179 ⊙ 张爱慧 ~ 勿忘我!
- 182 ⊙ 陈国禾 ~ 陌生人
- 185 ⊙ 李乐辉 ~ 鹤
- 188 ⊙ 李 艾 ~ 那笔直的身影
- 191 ⊙ 谢俊宇 ~ 一封不需回邮的信
- 193 ⊙ 许凯翔 ~ 情书
- 196 ⊙ 梁伟杰 ~ 暗恋
- 198 ⊙ 陆心义 ~ 永远在一起
- 201 ⊙ 张慧茹 ~ 我的“姐姐”
- 204 ⊙ 柯慧钰 ~ 约
- 205 ⊙ 蔡煜婷 ~ 最浪漫的婚礼
- 208 ⊙ 张仁婷 ~ 一个人的婚礼

# 青春花季



聚  
散  
随  
风  
文  
采  
飞  
扬

# 茉莉花的香气

张亚坤 ⊙ 南洋初级学院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随着人潮走出机场，眼尖的我，一眼就看到了前来接机的爸爸、姑姑、奶奶，却惟独不见妈妈的身影。哎，妈妈果然又没来！我强笑着敷衍亲人们的问候，心中却涌起了一层带着酸意的失望与委屈。

事业如鱼得水的妈妈是个女强人，做事大刀阔斧。也许是性格使然，她并不善于向家人表达感情，总是以工作忙碌为借口来掩饰自己的淡漠。一直以来，我都觉得妈妈对我关心不足。我的成绩如何，她从来不管不问，即使知道了也没什么反应。上学的时候，同学都由家长接送，只有我一个人孤零零地搭公车。后来，我出国读书，别人跟妈妈在电话里总有讲不完的思念，而妈妈往往只和我说说几句客套话，便把听筒递给爸爸。就连我放假回国，她都很少来接我。我多次想告诉她，我渴望她能爱我多一点，遗憾的是我继承了她不善于表达的性格，只能装出一副不在乎的样子。

要说妈妈有什么特别在意的事物，那便是茉莉花。妈妈很喜欢茉莉花，家里和办公室总会插上新鲜的茉莉花，发出淡淡的香气。看着妈妈闲暇时候修剪茉莉花枝的专注神情，我甚至觉得我在她心目中的重要性还不如那一株花。我曾经幼稚地以为如果没有这些花，妈妈就会更关心我，于是

有一回，我便负气地将那一室的茉莉花全部丢进垃圾桶，但是妈妈却仍然没有任何反应，也没有问我这样做的原因，只是第二天房间里又插满了花。从那一天起，我赌气地将我的心房锁了起来，再也不让妈妈进来。

回到阔别了一年的家，终于见到了妈妈，她长长的头发没有像记忆中那样高高地挽起，而是松松地垂在肩上。身系那件我在母亲节送给她的围裙，在厨房里忙着，周围氤氲着饭菜的香气，在那一刻，我有些恍惚，眼前的妈妈似乎和我心中那梦寐以求的形象相吻合了。一瞬间，鼻头发酸，声音哽咽地叫一声妈，可她只是点点头，说了声“回来了”，便又转身进了厨房。我仿佛坐云霄飞车一般，心情从高处落到了谷底。嘿，这就是我的妈妈，这种反应，原是在意料中的，我又何必失望呢？

放假在家的日子过得很平淡，也很惬意，每天吃想吃的食物，做想做的事情；而妈妈似乎也没有以前那么忙，大多时间都呆在家里。客厅里和房间里的茉莉花每天都在更换，沁人心脾的香气让人的心情也跟着柔和起来。

一天清晨，我睡眼惺忪地走进客厅，发现妈妈坐在茉莉花旁边，却没有像往常那样修剪花枝，看到我，一副欲言又止的神情。要知道我俩平时讲话的次数本来就少得可怜，为了避免彼此的尴尬，我不动声色地走去餐桌旁，坐下吃早餐，不时用眼角瞄瞄妈妈，也许是太紧张，连头发垂进了牛奶里都没发现。妈妈站了起来，走进了洗手间，出来的时候，手里拿了把梳子，站在我身边，迟疑着说：“我帮你绑头发吧……”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我抬起头想确定妈妈是不是在对我说话，而妈妈则忐忑不安地看着我，仿佛很期待，但又怕我拒绝。我愣了一会儿，点了点头。妈妈搬了张椅子坐在我后面，但是，并没有马上开始给我梳头发，而是轻柔地在我的太阳穴和头顶按摩着。妈妈的动作很轻巧、很纯熟，啊，我从来就不知道妈妈居然会这门手艺！按摩过后，妈妈便开始给我绑辫子，也许是不太熟练，抑或是太紧张，有时会把我揪得吃痛，可我比她更紧张，一直绷紧着身子，吃痛也不敢告诉她，生怕她不愿意继续给我绑了。

就当我们母女俩沉浸在异常尴尬却又透着几分温馨的气氛中时，旁边响起了“咔嚓、咔嚓”的声音。我和妈妈吓了一跳，原来是爸爸回到家，发现了这一幕，觉得很不可思议，便拿相机拍了下来。我突然觉得很不好意思，便跳了起来，冲进洗手间。看着镜子里的自己，我愣住了：一条稍微有些歪的蝎子辫安静地垂在我的肩膀上，我突然发现自己看起来有些不一样了，整个人仿佛包裹了一层蜜，泛着柔和的光，我想，是骤然发现的母爱令我的脸绽放亮光的！

后来，和爸爸聊天时，知道了许多我原本一无所知的东西，比如：妈妈在每次我要拨长途电话回来的时候，会早早地坐在电话旁边等待，而在我挂断电话之后，又会握着话筒，久久不愿放下；又如：妈妈会将我想吃的东西一一记下来，在我回来时做给我吃，她每次不去接机，就是为了在家里给我准备可口的菜肴，让我一进家门就能闻到饭菜香；再如，知道我经常头痛后，她特地去找中医学

习按摩头部的穴位，为我按摩。爸爸在告诉我这些事情的时候，我哭得很惨，哭得淅沥哗啦。我怪自己任性，这么多年来，居然刻意用冷漠来伤害如此爱我的妈妈！

妈妈的爱就像那茉莉花一样，纯洁、无瑕，看似毫不起眼，却默默地以那淡淡的香气围绕着我、保护着我，给我一个温馨的环境，让我舒适地长大。然而，我的不懂事却伤害了这朵在我身边绽放了很久的茉莉花，让它失去了往日的风采，可茉莉花不以为意，始终不变地以那缕缕淡淡的香气围绕着我，从没消散过。

暑假结束后，我开口央求妈妈到机场去送我，妈妈起初有些愕然，接着却露出了快活的笑脸。临走前，我给了妈妈一个深深的拥抱，这个拥抱是为了告诉我亲爱的妈妈，爱如茉莉，我已经长大，茉莉绽放的香气，我已经闻到了！



点评：

和所有的孩子一样，文中的主角在成长的过程中，渴望得到香味浓郁的母爱，可惜不知怎么的，妈妈的爱总是虚无缥缈，若即若离，让她感觉不到母爱的存在。随着年岁的增长，心思逐渐成熟的她终于明白，原来母爱宛如茉莉淡淡的清香，无所不在……

# Kiss Goodbye

林瑶 ⊙ 德明政府中学

他踮起脚尖，向爸爸吻别。

眼前的一幕，瞬间定格。周围的嘈杂声，瞬间消失。

我的眼泪，瞬间决堤。

那天，不是什么特别的日子，平凡的就像365天里的任何一天。然而小男孩与他爸爸在巴士车站的告别“仪式”，让我一时间控制不住情绪，任由心脏抽搐的同时，落了泪。

当时我正在等车，这一家印度同胞就站在不远处。那场景像一幅离别的画，美得让人羡慕，痛得让人心酸。

## 像莎士比亚的剧本

他们站在路边，一旁是爸爸的行李箱，还有一名与他年龄相仿的印度男子。妈妈站在小男孩身旁，深情地看着丈夫，安静地听着他对孩子的叮咛。小男孩抬头看着比自己高出很多的爸爸，似懂非懂的点着头。长长的睫毛，像星星一样，跟着眼皮调皮的一眨一眨。

爸爸身旁的男子识相的别过脸，将剩下的世界交给了这一家子。但妈妈的手始终是搭在小男孩的肩上，而爸爸的目光也始终没有和妈妈交接。

几分钟后，巴士从远处缓缓驶来。爸爸和小男孩说了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再见之后，示意妈妈将孩子带回家，之后便拎起行李箱，和他的朋友三步并作两步地走向巴士站。身后的妈妈牵着小男孩的手，先是追了几步，然后犹豫地停下。小男孩看着爸爸离去的背影，脸上没有丝毫的难过，只是一脸的茫然。

### 像似游乐园走失的孩子

眼看爸爸要上车了，妈妈在小男孩的耳边轻声说了些话，然后拉着小男孩快速地跑向巴士站。爸爸停下脚步，转身看着气喘吁吁的小男孩和站在一米外的妻子。他先是看了妈妈一眼，似乎在责备她怎么把孩子带过来了。但妈妈哀求的眼神，像似给了一个让爸爸心软的回复。

我们舍不得你。

让孩子跟你做一次真正的告别吧。

爸爸俯下腰，用双手叉住了孩子的腰；而小男孩就踮起脚尖，用双手圈住爸爸的脖子。站在一米外的妈妈以泪光注视着。

### 像自己同丈夫吻别一样，妈妈满足地笑了

爸爸上车后，小男孩和妈妈追到了车门前，不断地说着旁人听不懂的语言，但我知道他们在说再见。只是声调一遍比一遍小，一遍比一遍伤感。

车门关了，看不见爸爸了。小男孩看看妈妈，再看看车门，眼里是一层蒙蒙的雾水。

妈妈抱起小男孩，走到车窗前，寻找爸爸的身影。远去的爸爸始终没抬起头；隔着一层玻璃窗上的雾气，爸爸

卸下男人的尊严，悄悄地用手背擦了擦眼角。



## 离别的剧本，总有落幕的时刻

而我便是台下的观众，带着落幕后的无限感想，跟着台上的演员，静静地擦拭双角；泪水在清晨的低温下，显得格外灼人。

多年前的我，也经历过同样的离别。当年的我始终没有勇气去抱一下爸爸，更别说像小男孩一样去亲爸爸了。多年后的我，看到小男孩与爸爸吻别的一幕，内心顿时被狠狠地抽了一下，这是一个岁月弥补不了的遗憾。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点评：

能把方块字砌得像高超的艺术电影画面一样动人心魄，足见作者不但掌握了写作的要诀，还能敏锐地用心眼看见飘散在世界的亲情真爱和眼泪中蕴含的丝丝柔情。我们不鼓励华文文艺作品冠以其他语言的标题，但既然故事中的人物是印度同胞，采用英文作为标题也就变得顺理成章。

# 情感花园

王嘉宇 ⊙ 惠厉中学

假如情感是一座花园，时间便给它缀上四季。

于是，快乐找到春天，奔放寻觅夏季，充实陪伴秋日，孤独将冬天珍藏。

当一切还是静悄悄的时候，一个生命被当作种子无意地撒在花园里，它便成了希望。高尔基说，快乐是人生中最伟大的事。人生若是一颗种子，快乐便是露水和阳光，只有露水的滋润和阳光的照耀，种子才会发芽。没有快乐，生命便也失去了意义，有了它，做事便有了动力的源泉。快乐是情感花园里的一朵奇葩，它的根蔓连接着其他所有的植物，它发芽了，其他种子都会竞相发芽，春天便到了。

春的脚步还未远去，夏便不请自来。

奔放和热情将夏填满。它是青年心中那永恒的目标，是老人手中炽红的玫瑰。拥有奔放的情感，便是拥有无限的力量，那整个花园里的万紫千红，郁郁葱葱，都是热情的杰作。奔放不是冲动，而是激情的力量，它似人生的肥料，让我们更加茁壮地成长。

夏日过去，秋便到了。

我们用快乐在春天播种，用热情和奔放在夏天成长，当一切都完成之后，便是收获的季节了。看这人生的花园，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我们会感到充实，那洒下我们汗水的地方，长出的是甜蜜的果实，充实是拼搏之后成功的满足，是暴风雨后彩虹的娇娆，只要付出过，奋斗过，人生便不会后悔碌碌无为。

在我们赏完最后一朵秋菊之后，冬天的肃杀吹落了第一片落叶。

眼前或许什么都不复存在了，唯有静默的树杈和凋谢后的寂寥在那里惆怅，这便是孤独和困惑，是我们情感花园里的冬天。孤独时，我们觉得寒冷；困惑时，我们感到无奈，所有的景致都在一刹那间覆灭。一个飘雪的季节，我们遇见了困难和挫折，北风的呼啸让我们在不知不觉中裹紧了大衣。不过，这样并不妨碍什么，就像诗人雪莱写的那样：“冬天近了，春天还会远么？”这肃杀的冬季，正是孕育花园里冬梅的时节。那是花园内无意的一瞥，却见枝头数点红晕，走近瞧瞧，梅花的暗香扑鼻而来。“宝剑锋从磨砺出，梅花香自苦寒来。”一个冬季的来临，是下一个希望的起航。“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一朵生命的凋谢，正是另一个生命的开始。

我坐在窗前，看着窗外时时变化的季节，静静地欣赏它给花园带来的不同景韵，不论什么情感，不论什么结果，它都将成为我们生命里一笔珍贵的精神财富。当我们在老了以后再回头望去时，就会发现，这情感的花园，曾经绽放过世间独一无二的花朵。



点评：

以四季的变化来描述情感的花园，“一朵生命的凋谢，正是另一个生命的开始”，作者在观察情感花园季节变化的当儿，领悟了人生的真谛。

# 啊，我想爬树！

李笑雪 ⊙ 南洋女子中学校

记得一直到七八岁的时候，都还是很喜欢爬树的。虽然那时候附近也没有什么树好爬，若是树皮粗糙能攀得住的，也就只有寥寥几棵长胡子的榕树。可榕树的主干虽然踏上去极为稳当，攀满了细细的树条儿，仿佛缠绕着一条条的棕色小蛇，枝桠一般却只有我那时的小腿般粗细，若在上面吊一会就颤巍巍的，有时还咔嚓作响，仿佛老人的咳嗽声。看过“森林野人”后，也曾试过抓着榕树垂下来的树根荡上树去，但缠成大辫子的根须总是一扯就断了。小时候看过的榕树也不高，差不多都只有三四米，如同佝偻的小老头，不过那时附近普遍都只有侏儒般的小树，爬了也不尽兴。

若是唯一略高些的树如紫金、梧桐、木棉，靠近地面的几米却都只有笔直光滑的主干，根本没个踏脚的地方。我那时短胳膊短腿的，可不像真正的“森林野人”那么矫捷灵敏，这些树自然也只能望而兴叹。不过凡是能爬上去的树几乎都被我一点点地蹭上去了。那时总是喜欢坐在树桠上，闻着树皮特有的清香，想象着故事书中描述的坐在原始森林的参天大树上看鸟的情景，或是西游记中孙悟空坐在桃子树上跷着腿吃着仙桃的滋味。

然而那时最向往的，却是像小说所描述的一样，建所属于自己的小树屋。因此，我最喜欢的白日梦就是在无人的小岛上，找棵最隐蔽、最高的树，用树枝搭了个小篷子，篷顶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一半遮严以挡雨，一半却是露天的，可以晚上躺着看星星及同住在树上的邻居聊天，若是松鼠最好，或许还能送我些松果儿呢！

可真正见识到适合建树屋的大树，却是八岁半来到新加坡以后的事了。记得刚出飞机场时，我对岛国的第一个感觉就是热，其次就是树极高。在这赤热带的气候中，每棵树都能有几人合抱的粗厚，“参天”就更不用说了，枝丫也极为粗大，且分布甚广，正是理想的建树屋的所在。

一直到现在，我已十四岁了，别说建树屋，我连新加坡的一棵树都未曾爬过。主要是因为从未见过同龄的孩子，或任何人上过这儿的树。跟朋友一提爬树，他们都会露出不可思议的目光，随后不是拉着我到盖满了现代设施的游乐场去，便向我介绍网上新出的电脑游戏。一次我大着胆儿踏上了一个稍稍高出地面的树瘤，但总觉着过往的行人都盯着我看，过了一会儿，只好从树上下来。那时刚来，正是急于融入群体的时候，爬树这种与众不同的事，自然是不敢再做了。当我的生活也渐渐被facebook、maplestory、iPod充斥的时候，小时候爬树的事也渐渐化作记忆里越来越遥远而灰白的碎片了。

直到上了中学，有次到同学家做作业，绕过墙角，突然发现路边立着一株高大的雨树，主干坑坑洼洼的，还披着一层层尚未剥落的树皮。最重要的是，这棵树不是笔直地矗立着，而是一棵歪脖儿的树，树干倾斜地延伸着，仿佛特地弯下腰来让人们攀爬上去似的。看到这棵树，我埋在心底许久那爬树的渴望突然又燃了起来，立时就走不开一步了，转过身来，对着同行的两个同学，我心中的渴望突然化成了具

体的语言：“啊，我想爬树！”我那两个同学大概也是喜欢找乐子的，虽然开始时有点惊讶，接着却怂恿道：“爬呀，爬呀！”可我刚想踏上雨树盘结的巨大的树根，一个同学突然说：“不知道这儿允不允许爬树呀？”我犹豫了，看了看两个同学，可谁也拿不准到底能不能爬。

好在附近有个扫叶子清洁工，我便上前去问道：“叔叔，请问这儿可以爬树吗？”“爬树？”年过花甲的老人笑了起来，饶有兴味地看了我一眼：“你想爬树？喏，那边那棵雨树就挺好爬的。”

我兴冲冲地跑到那棵雨树前，手扶着棕色的树干，望了望细细的树枝，心想：“这下，可没有什么可以阻挡我爬树了。可刚想攀上去，心里却发虚了，硬是没敢踏上树干。大概是太久没爬了，有些不习惯了，我安慰着自己，心却愈跳愈快。我深吸了一口气，闭上眼：没事，这回一定得爬上去，想着，便使劲往上一攀，却觉得手心都是汗，明明粗糙得如同砂纸的树干，却仿佛滑溜溜如磨光的大理石地板。我再向上望了望，雨树突然高得可怕，望望都让人晕眩。我使劲抬了抬脚，抬到半空中却再也顶不住了，转身便“逃回”了路上，不管两位同学惊异的表情，拉着他们的手就往前赶，不敢再回头看雨树一眼，却听得它密密的叶儿在风中唰响着，不知是嘲笑还是理解的叹息。

我没有失去爬树的权利，却已经丢失了小时候爬树的勇气。



点评：

作者从怀念看似简简单单的爬树举动中，领悟了許多人一生都不明白的道理：虽然追寻梦想的权利仍握在我们手里，但我们却已经丢失追寻梦想的勇气。

# 奈何桥边的那朵白茶花

王心蕊 ⊙ 中正中学（总校）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一曲牡丹恋，恍若如隔世间  
古琴声，弹指间，却不见笑容依然  
清酒两三盏，抵不过晚风寒  
燕儿归，春香艳，忘情话缠绵  
三世间的轮回，剪不断爱的誓言  
莫名流露的依恋  
三生蕊的香甜，轻轻抚过伊人面  
擦身而过的遗憾  
三千烦恼丝一丝胜一丝  
丝丝情怨缠绕我心田  
三生爱蔓延，剪不断理还乱  
夜夜无眠乱乱轻弹我心弦

——石圣彬《三生蕊》

四百年前……

三百年前……

两百年前……

我乃一痴情女子，遭到了一个负心男子的抛弃。长相平凡如我，当然无从怪他薄情寡义。

他是个俊俏的男子，对我十分宠溺。就当我认为找到

了一个好归宿、沉醉在幸福的氛围时，那身为朝廷宰相的父亲大人不幸病逝了。婚礼的钟声还未响起，丧礼却举行了。祸不单行，他竟然抛弃了我！我哭着问他为什么，他却毫不留情地冷笑着说：

“你这个丑女人！你那么天真地认为我爱你呀！你父亲一死，你已经没有利用价值了。别再在我面前出现了！看到你我就反胃！——滚！”

伤心欲绝的我唯有选择一死了之……

到了奈何桥边，朦胧之中，我看到了正在煮汤的老婆婆。

“来往的鬼魂们哟，别忘了喝一碗孟婆汤，把前世给忘却！”

看到我，她温柔一笑，说：“你很伤心。喝了这碗孟婆汤，你便再也不会痛苦了。”我点了点头，接过了那碗汤。也许痛苦太深重，喝了汤之后的我，似乎仍旧带着许多记忆，踏上了轮回之路……

一百年前……

我是倾国倾城的紫月公主。我什么都不缺，唯独缺爱。如此美丽的我为何迟迟等不到我的如意郎君？父皇对我宠爱有加，从不让我出宫，唯恐我哪天会被坏人给拐带走了，或者是学坏了。可是这样的我好比是那被锁在牢笼里的一只金丝雀，不得在蓝天上展开翅膀，自由自在的飞翔。

一年一度的灯会的那一天，我趁看管我的那帮宫女不注意的时候溜了出宫。从没出过宫的我看着那些五颜六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色、琳琅满目的小玩意儿，开心得不得了，像个孩童一般满街跑。

砰！我撞上了人。抬头一看，竟是一个风度翩翩的公子！

我和他，就这样认识了。

我立刻就被他文雅风趣的言行举止给吸引了。他的每一句话似乎都很深奥，我很喜欢听他那富有男人味的磁性嗓音。

我和他一见如故。他念着诗经里的“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我便在他身边轻声吟唱，两人甜蜜的声音在空中蔓延开来，我抬起头对他微笑，他回应我的也是一丝怜爱的笑容。喧闹的灯会在我俩的亲吻后也结束了。临别时，我问他愿不愿娶我为妻。他笑说，你还太小，若是过了三年双方都没有变心，那我们就结为夫妻。

回到宫里，被父皇狠狠地训斥了一番，又罚我跪了一整晚。可是我认为，这一切都是值得的。因为，遇见他后，我才真正懂得什么是爱。

三年后，我到了当年相别的地方。只是他却没有来。我顿时不知所措，到处询问他的消息。最终我看到的只是他的墓碑。

我跪倒在他坟前，哭瞎了双眼。最后，我摸索到了崖边，对着那空旷的山崖哭道，林卿！你不守信用！回应我的是那孤独的回音，林卿，你不守信用，不守信用……，站在崖边的我轻微的颤抖，如风中的白茶花。可惜，没人会再怜惜我了。

我对生已经毫无眷恋，奋身一跃，跌入万丈谷底。

回到奈何桥边，我又看到了孟婆。带着一世、两世、无数世的痛苦记忆。孟婆对我笑了笑，说道，又是你，无数世都无法逃过为情所困的这道劫呀。情最伤身了，来，再喝一碗孟婆汤，都忘了吧……

“孟婆。”我说，我不想再做人了，世上最无奈的事，是明明知道彼此相爱，却不能在一起；我想化身为奈何桥边的一朵白茶花。

从此，奈何桥边多了一朵美丽而又纯洁的白茶花，她的身上晶莹的露珠，来回滚动，似乎在诉说一世又一世凄美的爱情故事……



版权作家计划

点评：

尝试在1500字的篇幅里，讲述一个女子的灵魂，在爱情轮回里的遭遇和煎熬，这种苦痛，连孟婆汤都无法令她遗忘和释怀。由于作品的故事背景不是她熟悉的年代，细节上有微些破绽。不过，瑕不掩瑜，文笔同故事一样凄美，这种尝试值得嘉许。

# 鸡蛋花

冯可慧 ◎ 德明政府中学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人人都为花儿疯狂。人们歌颂花朵、赞扬花朵。从儿歌到情歌，从古诗到情诗，处处都弥漫着花香。无论是玫瑰、百合、桃花、樱花，所谓“各花入各眼”，每朵花都拥有自己的仰慕者。而我的“心上花”就是人们常常不多加注意的鸡蛋花。

鸡蛋花的样貌虽不起眼，却绝对能够代表我这青春洋溢的年华。

鸡蛋花这名字让人怀疑这到底是鸡蛋还是花，也正因如此，我便认为它和少年时期有着大同小异的关系。少年时期，我们不断摸索，寻寻觅觅，不断地找寻自我，找寻生活的意义。我们尝试各种各样的新事物，为的就是找到适合自己的一条路。跌跌撞撞中，我们偶尔迷失了自我，失去了方向。但是，我们总会找到自己的伯乐，就像鸡蛋花一样，拥有懂得欣赏自己的仰慕者。

鸡蛋花白皙的花瓣就像少女们光滑亮丽的皮肤。美丽完美的外表，从未经历过风雨，依然没被社会的杂念所污染。纯真的心灵爱恨分明，永远面向希望之光。我们明白自己不能永远纯真、永远单纯。我们心中存在着一把火，一把熊熊烈火，它让我们敢爱敢恨，勇敢地超越自我。我们不畏艰难，宁可让大火烧走心中的纯情，也不要失去一次疯狂的机会。我们就像鸡蛋花一样，纯白的花瓣保护着心中的小太

阳，疯狂之余，依然切记自己的不足，保留着一份少女的羞涩，不允许太阳完全展露光芒。

鸡蛋花是一种带有毒性的花朵。清晨，它不像其他花朵一样带有香味。夜幕低垂，它却芳香无比，吸引蝴蝶、蜜蜂来采花蜜。但是，鸡蛋花的花蜜是一种带有毒性的纯白色液体。花香只不过是让蝴蝶带走花朵上的花粉罢了。少男少女们不也如此吗？我们分不清对与错，在追求胜利时经常作出一些伤害他人的事。他人的包容和照顾使我们一错再错，执迷不悟。有时候，我们只会在失去后才懂得珍惜。就如花朵一样，总得等到凋谢后才懂得感激蝴蝶为他们付出的一切。

再美丽的花儿也会有凋谢的时候。鸡蛋花沉浸在人们的赞美后，羞涩地低下头，以泛黄的花瓣掩盖害羞通红的脸庞。花瓣上的皱纹显露出自己的年龄。它要以最美丽的姿态留在世人的回忆中，便悄悄地离开花枝。落在地上，它第一次与土壤实在的接触。它欣赏朝夕相伴的泥土，心中别有一番风味，低调平凡的泥土也有它粗犷的一面。

离开了少年时期并非世界末日，毕竟“春去春来，花谢花开”。享受了快乐、疯狂的年代后，也是时候让新一代开花结果了。而我们就像鸡蛋花一样，离开花枝，以新的角度来欣赏当年步履匆匆走过而从未留意的事物。以前从未留意鸡蛋花的人正为了它的存在而写下一篇小品呢！



#### 点评：

平凡又不起眼的鸡蛋花，尽管在繁花似锦的花花世界里，始终只是默默的陪衬者，但是却能得到作者独具慧眼的青睐。作者细致入微的观察比喻，可圈可点。

版权作家设计

# 梦里花落知多少

陆婷婷 ⊙ 辅华中学

记得当年年纪小，你爱谈天我爱笑。  
有一回并肩坐在桃树下，风在树梢鸟在叫。  
不知怎么睡着了，梦里花落知多少。

——三毛

樱花纷飞，只我一人，站在树下。大家好像都忘了那最初的承诺，那个我们在樱花绚烂时所一同许下的承诺。但我忘不了：那些欢笑、泪水、痛苦与快乐，我们挥霍在青春里的一切。

永远忘不了的，是在校园里纯纯的友情和突如其来的爱情。还记得吗？我说过的：我们是朋友，过去是，现在是；以后是，永远都是。曾几何时，在校园里，一起追逐，蹦跑的我们，渐渐长大了。彼此心里有了属于自己的小秘密，不想被任何人发现，所以学会了隐瞒与掩饰。可是，骗得了自己，又怎会骗得了他人。当谎言揭穿时，总被伤得遍体鳞伤。

从没告诉过任何人，我最钟爱的，是学校里那一片樱花树林。因为我一直向往樱花短暂却灿烂的生命。花季来时，樱花绽放时，它也离死亡不远了；但它不退缩，还是勇于展现它最美丽的一面。人生虽然短促，但活着就该像樱花一样，即使面对死亡，也该绚烂离去。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我想，我永远都无法像樱花一样吧？我是那样的懦弱，是否该忘了那些曾经的海誓山盟？虽然你早就走了，可我还是揪住回忆不想放手，毕竟那已经是我最后的唯一了。

真的很想知道，是不是有了爱情的存在，友情就一定会变质。再怎么坚固的友情，只要遇到爱情，就会变得脆弱得不堪一击。那一幕，你抱着的，是我这一辈子最好的朋友。爱我。这就是你对我说的。如果你是真的爱我，那一幕又是什么？

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你说过的，永远不会离开我。可是又是谁背弃了承诺，独留我一人在那樱花树下哭泣……你不会明白那一刻的我，是那么的绝望，那么的无助，我只是想得到一个解释，可是最后我什么也没等到。落泪、绝离、蓦然回首，原来春夏秋冬的季节里，所有难以启齿的思念皆由于一个人太脆弱。

以寂寞为枕，与孤独作伴，在做那支离的梦；梦里梦外皆孤独。所以紧紧地拥抱自己，消除不了心中的寂寥，也许你再也不会出现了。

空气中，微微飘来阿桑沙哑的歌声：“天黑的像不会再天亮了，明不明天无所谓，就静静的看青春难依难舍，泪还是热的泪痕冷了……”



联袂作家计划

#### 点评：

在青春的岁月里，有樱花般美丽的爱与哀愁；在成长的过程中，无可避免地会有伤与疼痛。婷婷真切地写出了那些关于少女的无言伤痛，也让我们看到了那些尚未愈合的伤口上面，绽放出思想的花朵，散发着馨香。

# 思念也有生命

赵珊珊 ⊙ 励仁高级中学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生命是红色的音符，跳跃在我们每一寸的肌肤上，它的旋律，它的节奏，它的方向，如流水般源源不绝，从指尖滑过，柔和与美妙。而串联这些音符的便是那一丝丝的思念。

思念是来自心灵深处的呐喊，是感情的慰藉，使你走入似曾相识的温柔，拉近了与时间的距离，让人重新温习着一切美好的、难忘的记忆。

有人说，思念是一种幸福，让人快乐，让人温暖，让人鼓舞；也有人说思念是一种痛，让人害怕，让人悲伤。可见，思念是有生命的，会悲伤，也会快乐。

思念是一种语言，无声的语言，如微笑般传达着美好的情感。安静的夜，伏在窗台，望向一片漆黑的天空，耳边似乎总有谁在轻声细语，如此的温柔与清晰，好像回到了曾经。听着熟悉的言语，相互倾诉着彼此的心愿，让人不再孤单，让生命无声胜有声。

思念是一幅画，给予视觉的冲击，让人深深的印入脑中，无法忘怀。色彩的碰撞，拉出一条条长长的彩线，从这一头，一直飘向远方，绘出一份份感情与怀恋，勾出了曾经的美，组成了现在的心情，让生命如画般多彩缤纷。

思念是一首歌，给予听觉的享受。即使是悲伤的，

却总是有着美妙的旋律，有着难忘的高潮，让你在普通的日子唱得出旋律，在彷徨的日子里寻出一片宁静，找到方向，让你重新整装出发，让生命更加有活力。

思念是一泓泉水，修饰了触碰的质感。它是生命的源泉，让你枯燥的日子湿润起来。在流淌的微波中，牵出一丝单纯的美，让生命优雅，让平淡的生活荡起阵阵涟漪，一片片的晕开。

思念是一朵花，给予你嗅觉和视觉上的享受。含苞待放的灿烂，会在你悲伤的时候安抚你的心情，它散发的芳香，更成了你混乱思绪中能抚平的镇定剂。

思念是一粒糖，触动味觉的牵挂，带动心灵的回想，注入力量，注入甜蜜，是淡淡忧伤中的喜悦。

深刻的思念是维系自己与记忆的纽带，是距离的桥梁，是时间的按钮，是鸟儿的翅膀，是一股流淌在你身上的热血。思念也是有生命的，也许我们并不能真正的触摸到它的弦，看到它的形，但它是存在的，像生命一样存在着。它是隐约的，在时间的入口处，总会撒下一粒种子，留在你心底，等你想到时，悲伤时，发芽开花。



课标作家计划

点评：

思念到底是什么？思念是什么样子的？思念有生命吗？如果你的记忆深处曾经思念某人，请对照本文提供的答案。

# 城市记忆

贺子幸 ⊙ 南华中学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离开了的人都坐着飞机去了更远的地方，有的幸福地带着梦想回去了家乡。而被留下的都不是准备着要离开的人，他们无时无刻地打包着行李，随时冲向机场，加入那些已去人的行列，剩下的只是这个孤独的城市，拥着那些悲伤的记忆，沉沉睡去。

——题记

他走的前一天几乎把他在这里认识的所有人都叫来了家里。我接到他的电话先是得意的，然后在听到他要回国的消息后有些失落。他是我在飞机上结识的朋友，却因为目标不同而分道扬镳了，我听着电话那头依旧熟悉的声音，马上答应了邀请。

那天我坐在客厅沙发的一角，看着他穿着白色T恤不停招呼客人的样子。他的笑容那么灿烂，不曾停歇地定在了脸上，我捧着他拿给我的罐装可乐，眼神跟着他在硕大的房子里转来转去，他叫得出他们的名字，也知道他们来自哪里。一切都像是在为了庆祝些什么，直到人去楼空，他T恤上生硬的“Don't miss me”映衬着他沉下的脸，显得死气沉沉的，他摇摇晃晃地走到我跟前，和我并坐在一起。之后是长长的沉默，一直延续到他撑着沙发的边沿站

起来，我才听见了他的声音：“送我去机场吗”？

那是凌晨三点的时候，机场像是一个巨大的黑色怪兽状在皎洁的月光中。我看着窗外离我越来越近的怪物不由得倒吸一口气，我可以闻到它的气息，那种让人从指尖开始冰冷的气息，在这样的深夜里显得更加令人绝望。那是一幅让人毛骨悚然的画面，像是一片中世纪会有吸血鬼出没的古墓。

就在这样一片寂静之中，我看见那怪物眨了眨眼睛，一颗泪珠就闪啊闪啊地飞上了天，飞进了云层里，飞离了那片X梦。我转过头看着他，想起几年前他和我一样第一次来到这里的时候，青涩地问我要如何在这片陌生的土地上生活，一转眼，他在这里拥有大把大把的朋友，对每一条地铁线都了如指掌，在恍惚恍惚之中，他已经在这片土地上烙下了印记，和还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人分享了那许多的记忆。而他又要离开了，不知道他会带走的是什么，只知道能留下的只有一个。

他的行李很少，因为他不打算带走任何东西，他只是拉着行李往前地走到海关，在工作人员挡住我去路之前，他还是转过身面对我了。他说：“没人知道我今天走，只有你还有这个城市，就好像当初没有人知道我会来一样。他们不会为我的离开而伤感，我也不期望他们会，但我知道这个城市一定会在我离开的时候默默地流泪。再见了！”然后他抱了抱我的肩膀便转身走了。

机场人来人往，我对他的背影挥了挥手，才发现原来走送的和任何一个旅人一样，都面无表情地检查着自己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的登机牌，快速地走向那即将起飞的“怪物的泪”。也许他们心中飘过的是层层雾霜，在高空隔开了他们与XX城市最后的对话，直到他再也无法从视角里看见这城市的一点痕迹，他们只能看着自己面前的座位靠背，像是在期待着将会和自己相遇的城市一般。

凌晨五点的时候，我手中的拿铁已经彻底冷掉了，我蜷缩在椅子上的腿也完全麻痹了。我看着眼前说笑着的衣冠鲜艳的空姐空少，觉得他们像是一个个多情的人，和那么多不同的城市都曾有过那么几段美丽的故事，而我只属于这个满是离别的城市，和他一起狼狈地收拾着那些离去的人落下的无人问津的记忆。我陪着他孤单的身影，只能在不经意间拍拍他的肩膀告诉他，我不曾离开。

当我把最后一口拿铁喝下去之后，我抖抖腿站了起来，有点摇摇欲坠地走向第一班地铁空旷的车厢，突然想起来，那个离开的朋友和我相遇时说的一句话，“因为我的根不在这里，所以我只能在狂欢后抛下我与这座城市的记忆。”我眯着眼睛靠在脑后的玻璃上。

总有一天，这也只会成为属于我与这座城市的记忆吧。



点评：

作者以纯熟的笔法，演绎着表面上看似淡淡的离别哀伤，但内心对人与所在地情感上的疏离，早已发生强烈的震撼。看到友人“在皎洁的月光中”乘着“黑色怪兽的泪”离去，作者想到自己与这座城市的记忆，不知结局会不会也如此而黯然神伤。

# 牵手

杨偲琦 ⊙ 先驱初级学院

犹记得第一次到小学报到时，我和妈妈走在树木成荫的小道上。她用纤细的手拉着我，一边走，一边嘱咐我上课要专心地听老师讲课。我仰起头，似懂非懂地看着她，星星点点的阳光洒在她乌黑的卷发上，如同碎钻般那样在黑夜中闪耀着光华。妈妈的眼睛，明亮有神，时不时地闪出凌厉的光芒，往往令我生畏，不敢直视她的眼睛，尽管她一再教导我，跟人说话时，一定要看着对方的眼睛，她说，这是一种礼貌；同时，也能让你了解到说话人的心理。望着妈妈一张一合的嘴，我不禁出了神。一想到等会儿要认识新的同学和老师，我突然觉得很害怕，很想退缩。我紧紧地拉着妈妈的手，软软的、温温的，有种让人心里平静的力量。我安心地说：“妈妈，牵你的手，好舒服哦！”那时的我，并不知道，这种被温暖包围的感觉，叫做幸福。

到了异国，没有任何经济来源，语言不同，没有亲朋好友，问题接踵而至，妈妈没有退缩。身上的担子一下子加重了，她却坚强地支撑着。同样是走去新学校，不同的是天下着蒙蒙细雨。“记住，上课的时候要仔细听老师讲课。”妈妈把我的手握得更紧了。我能感觉到，她心里面其实比我更紧张。“要虚心地听老师的教导，知道吗？”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我仰着头，看住她，安静地听着。回握住妈妈的手，还是像当年一样，给我被温暖包围的感觉。

忙碌的学习生活，复杂的人际关系，往往使我穷于应对。她也忙着她的工作，在中学那几年，没时间和妈妈谈心，交流也就更少了。往往连晚饭都是在外面解决的。突然发现，长大后的我，和妈妈逐渐有了距离。

我妈妈是一个很要强的女人，她对我的管教十分严格，可算得上严厉了，她对我的期望往来得比同龄人高；可是，我长大了，就如脱缰的野马，行为和思想都不愿受束缚，这样一来，往往就激怒了妈妈，只要做错了一点点小事，她都能讲上一个小时。她的话如同利剑般，毫不留情地刺向我的心脏，快、准、狠。我每回看到她，都尽量避免和她说话，但是，每个月总有那么几天会踩到地雷。我们之间的关系，变得越来越僵、越来越冷了。

一天，在放学回家的路上，迎面走来了一对母女。年轻的母亲牵着扎着小辫子的女儿。女儿欢快地蹦跳着，哼着歌。母亲脸上泛着微笑，左手紧握着女儿的小手，怕一不留意，女儿就摔倒了。突然，我的鼻子发酸，飞快地冲回家去，看见妈妈正准备出门，我脱口而出：“妈，我送你出去。”说完，就一把抢过妈妈手里的资料包，妈妈用诧异的眼神看着我，口上却应道：“好，好。”

我们母女俩一前一后地走出了大门，看见走在前面的母亲，我快步走上前，握住了她的手。不知从几时开始，我不必再仰着头看妈妈了，而必须俯着头看她；她那头青丝已掺杂了少许白发，眼角的皱纹诉说着岁月的流逝。唯

一不变的就是那双手，软软的，温温的，有种让人心里平静的感觉。这时的我，终于明白了，这种被温暖包围的感觉，叫做幸福。



点评：

父母亲牵着孩子的手走路，原本就是最普通不过的现象，但是通过作者生动的描绘以及时空角度的转移，牵手让读者反思，自己是不是已经遗忘了父母亲对我们无微不至的爱？

# 何必沦为钗头凤

卢科名 ⊙ 安德逊初级学院

皆如梦，何曾共，  
可怜孤似钗头凤。

现在还在求学路上的我，每天都是三点一线的生活，有人觉得单调，因为他们认为生活应该是充满活力、激情澎湃的；有人却觉得值得，因为他们认为现在是在为未来做准备，终有一天，他们能够品尝到成功的甜美。而我，一个再平凡不过的青年，每天都在复杂的却毫无波澜的生活中辗转，直到我开始思考自己的人生。

“人类一思考，上帝就发笑。”我发现这句话有着无穷的道理。因为开始了对人生的思考后，我竟然发现自己的生活很悲哀。曾经看过一篇文章，一位普通的城市德士司机，生活困苦，三代同堂，一所几十平米的小房子里，上有老，下有小，说白了也就是社会洪流中并不幸运的一粒尘埃。但就是这样微不足道的尘埃，却说出了“既然生活本来就不美好，我只能自己为自己创造浪漫的氛围，不谈还有什么可以追求。”毫无花哨，却浪漫得惊人。

个人物质生活上的好坏不一定能给他带来满足，一个空有精神与幻想，却不切实际的人，永远也不会满足。生活的美好来自于自己的心灵。当人们能将自己的物质生活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与精神生活互相补给，那么人就能在一种自给自足的生活中满意前行。反之，追求过于极端的人，就不得不沦为钁头凤了。

我认为，人的一颗心要完全属于自己。我指的是一颗自由的、不受束缚的、不被自己关起来的心。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安全距离”，这是人与人之间最舒服的间距，离太远或太近都不舒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其实就是人与人之间心的距离；太过冷漠，心就归从于现实与理智，于是你学会了算计，给人的印象是老练深沉；太过热情，心就成了幻想与情感的温床，于是，人们学会了依赖与纠缠，更甚者，则会变得自私与过激。对我来说，凡事应该遵循自己的原则，保持最舒服的状态与距离，不为名利去算计，不为爱恨而纠结。

人的生活是各式各样的，每一个都是独一无二的个体，就应该有着自己独特的人生。不然我们所追求的个性、新颖、创新还有什么意义呢？如果这个社会充满生活的枷锁，成功、美丽、快乐、幸福全都被准确定义，却失去了它们真正的意义与所带来的感受，人，不就变得麻木了吗？也许，成功并不是甜的，美丽不一定要有美艳的皮囊或渊博的知识。

其次，我还认为一个人不能在不适当的时候，不能过于曲高和寡或敷衍了事。在我们这一代人身上尤为明显。许多年轻人为了追求个性，故意颠覆传统与原则，有些人则以中庸为标准来衡量所有的事。看看这个社会，越来越多的人自杀，越来越多的人失控，越来越混乱的治安，越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来越拥挤的交通；过早的性欲，过晚的情爱，过多的药物，过少的宁静。这些现象混杂在一起，叫我们失去了方向，在矛盾中过日子，习惯了畸形与无厘头，对现实产生恐惧，都是因为这种种过度不同的追求。许多人都想变成那钗头凤，袍上龙，却不知那种孤独会将他们拽入更深的绝望与黑暗。这样的生活，使得吗？何必沦为钗头凤？

如亦舒笔下的“如花美眷，敌不过似水流年”；于是，落英缤纷成了她最好的归宿。



驻校作家计划

点评：

对复杂的人生有自己独特的思考方式与见解。文中指出“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其实就是人与人之间心的距离”、“凡事应该遵循自己的原则”值得大家深思。

# 重拾阳光

李娴 ⊙ 励仁高级中学

我原想把那些秘密遗留在时间的河中，可时间的河却带着它，与我同行，而那些人，那些事，放弃了，却终是无法遗忘。

那是一段混乱的时光，我仿佛什么都没有，只有一腔孤勇，自我放任的坐在天台的栏杆上摇晃着双腿，勇敢得近乎忘了身下是无尽的深渊。就好像人空虚的时候才会想起记录点什么一样，总想留下点擦出的痕迹，怀念那些曾经叫“怀念”的东西。

曾经，我一度认为青春就是伤害与被伤害，而我总是怀着自己目的不明的怨恨，自我放逐在一个沐不着雨声，听不着风声的地方，我的心也随着我要的天涯，去了那个叫海角的地方。总以为这样，就可以避免伤害与被伤害。

但有的时候，我们总是要败倒在命运脚下。人终是斗不过命运那双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手，只要它轻轻拨弄，便是人间悲欢离合。于是，混乱的时光在我的任意下更加混乱，就像是一个拿着剪刀的顽童，剪断了这条线，又给那条打上了沉重的死结，然后他拍拍手自顾自玩去了，全然不管这乱成一团的线条已经解都解不开，扯也扯不断了。

那个故事发生在我们看似懵懂的岁月，而那年夏天，阳光灿烂，花开正好。

刚经历了军训，我们脸上还挂着一丝稚气，踏进了前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途未知的高中，该怎样述说这一段故事呢？总觉得在别人眼中我们的所有都矫情得可笑，而我似乎也不能找到一个极为干净明朗的词汇来形容那一段说不清道不明的暧昧。

我总是觉得他在我面前讲题时会让我感到特别的温暖，即使是现在想起来，唇角也忍不住勾勒出温暖的弧度。他总是会轻轻拍着我的头说：“你咋那么笨。”也许这句话在别人眼中多么的可笑，可我真的从他眼中读出了宠溺的温柔，就好像在家里不小心打碎了东西，母亲轻轻对我说，憋子娃儿，以后小心一点一样的温暖。

我总是会收到他暖暖的短信，每天晚上他都要发短信喊我憋子，快点睡觉，我突然有一种亲人的感觉，那时我真的觉得有些平凡的点滴，真的可以让我很幸福。

是他托起我走出了怨恨的河流，教会了我该怎样去爱。也是他送了我一座城堡，它浮在夏天的翅膀上，给了我青春里最美好的回忆，回忆里昆虫鸣叫，花朵安详。可就在这个时候，命运女神以一种高傲的姿态出现在了我们的面前。在那样的岁月里早恋似乎在大人眼中是必须根除的猛虎，于是我就在这样的压力下退缩了。现在回忆起来，我还在想如果在很久以前我们坚持在一起，故事的结局到底会怎样。

那些日子自己都不知道自己究竟要的是什么，所以一度混乱得不知所措。我每天都在怨我的父亲，一位常年在外的旅人，而家仿佛只是他一个固定的旅店，来去随意却从不做永久的停憩。我似乎过着从小没有父亲的生活，从来不知道何谓如山的父爱，所以我开始伤害周围的人，我开始把自己的痛苦无限制地扩张到别人身上，直到有一天，一个像父亲一样的男孩给了我曾经欠缺的爱，虽然到最后我们的感

情无疾而终，但我似乎该感谢那双每次过街都记得牵起我的手，让我的生命有了一丝光的味道。

高三那段不堪回首的岁月，我终是受不了那无形的压力病倒了。在医院的日子里，我终于开始明白父母并不是不爱我，只是他们的爱太隐默，焦躁如我，无法体会。我永远都无法忘记那一次午夜醒来，看见母亲那双布满血丝的眼睛望着手机，静默的等着我吃药的时间的到来，那一刻，我突然发现母亲乌黑的发上已经开始布下银丝，岁月开始在曾经青春的脸上留下痕迹，而我却一直不知所谓的埋怨伤害他们，当我看见父亲匆忙赶回的身影时，我关闭的那扇门，瞬间打开了，而就在那时，我才发现，屋外早已日光倾城。

屋外那曾经种下的蔓藤已经突破旧日的夏天，在一片阳光中，幸福地生长。曾经在我生命中给过我一段短暂爱情的男孩也已脱去残存的一丝稚气，成熟地背起行囊，走进了他心仪的大学。现在，我只能祈祷他可以遇见他爱的女孩，就像我重新找回亲情一样，重新找回他遗失在我这儿的爱。

靠在书桌旁，不经意的向外望去，远处是一片白色的云，辉映着太阳的篱落，慢慢地黯淡下去了，而门外的一切依旧饱含着青春芬芳的味道，所有的故事都承载着不一样的回忆远去，它们每一个都会像一场海啸一样，在灾难过后，一切重建，宛如新生。



学校作家计划

点评：

从感受不到亲情的失落，到入世未深对爱情的憧憬；从剪不断理还乱的情丝纠缠，到重拾如阳光般温煦的亲情，这是一篇意象与文气俱佳的散文。

# 不流泪的奶奶

罗希 ◎ 南洋初级学院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我的奶奶，1.56米的小个子，身材稍微有些胖，虽然已经70岁了，却总是不服老，当白头发向她招手的时候，她便会要求姑姑帮她染黑。奶奶的眼睛特别小，笑起来时就像两条弯弯的线。由于特别喜欢笑，所以我总说奶奶脸上那些皱纹是笑出来的。对于很多人来说，她就是一个平凡的老人，但对于我来说，奶奶看似平凡却有着无穷的魅力。

## 奶奶的爱很俏皮

小时候，因为我家离奶奶家很远，搭计程车也要一个小时，因此我只有逢年过节或学校放假的时候才会“长途跋涉”地去奶奶家。每次放假去奶奶家时，她总是像过节似的，眉开眼笑的给我买好吃的、好玩的，整天围着我打转，巴不得我每分每秒都在她的身边，有时我和爷爷出去买东西的时候，她还会小吃醋一下。性格可爱的她，总是使家里充满笑声。每次在奶奶家，我都像在欢度豪华超值假期，没有功课的“穷追不舍”也没有老妈像蜜蜂般嗡嗡的“啰嗦”。每次假期结束回家后，我都有个很大的烦恼——减肥。

我和奶奶其实有个小秘密。当年我还在上小学，学校外面总是有很多小贩在卖小吃，每次放学经过那里时，

我总会禁不住回头望两眼，享受那香喷喷的气味窜我的鼻子那种快感，之后再失望地朝家门走去。我三餐都在家解决，所以妈妈总以这为借口不给我零用钱，我那严厉的老爸根本就不同意我吃外面那些不干净的食物。狗急跳墙，我想到了一个妙计，在学校拨通了奶奶家的电话，战战兢兢地提出要求：“奶奶，能给我一些零用钱吗？”奶奶爽快地说：“零用钱，没问题啊！”听到这句话时，我开心得嘴都弯到耳根了。

可是问题是我们两家离得这么远，要怎么拿到钱呢？如果奶奶送来给我的话一定会被发现，到时我就真的“死无葬身之地”了。于是我灵机一动，想到了个天衣无缝的办法：孝顺的老爸每隔一个星期就会在下班后去探望奶奶，按照惯例，奶奶一定会买肯德基家乡鸡给我吃，所以我小小地利用了老爸的孝心，让奶奶把钱放在肯德基的纸巾里，然后由老爸带回来给我，真的是“神不知鬼不觉”呀！老爸回到家后，我也会主动献殷勤给奶奶打电话告知老爸已平安到家，其实是在通风报信说任务顺利完成，过程惊险又刺激。我和奶奶就这样进行“地下活动”长达一年而老爸也不不知不觉地当了一年的“中间人”。当我光明正大地拥有零用钱时，“地下组织”也就寿终正寝了。至今为止，奶奶仍然觉得我们当年祖孙之间的合作天衣无缝。奶奶真是可爱啊！

### 奶奶的爱绝不是溺爱

奶奶特别喜欢和我讲她以前的事。在她那个年代，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女生是不允许读书的，所以她总是悄悄地跑到课室外偷偷的听，老师发现时，才一溜烟跑回家。直到成长后，才有机会上夜校读书。后来嫁给了曾参加抗美援朝战争的爷爷，由于爷爷的部队总是被分配到不一样的城市，奶奶每次从家乡去看望爷爷时，总是历尽艰苦，她左手拉着我爸爸，右手抱着我姑姑，长途跋涉地来到爷爷的部队，可能很少见到父亲的缘故，我老爸和姑姑看到爷爷时，总是一脸困惑、一脸陌生。

奶奶有时也会埋怨爷爷常年在部队，从来没有抱过孩子，也没教孩子写过一篇作文，家里大大小小的事都是她一脚踢，主内又主外。因此当爷爷退役后，奶奶就是爷爷的顶头上司。可是每次讲到去看爷爷时的经历，我清晰地感觉到奶奶浓浓的幸福与满足。

这些经历简直就是一部精彩又刺激的连续剧：什么枪林弹雨、突发战争而困在火车厢6天6夜；或者是遇到敌人的突然袭击等，这些精彩的经历让我不得不佩服奶奶传奇的一生。她每次讲到我老爸的时候总是露出骄傲的笑容，因为老爸出生在60年代中国最贫苦的时代，奶奶含辛茹苦的把老爸抚养成人。

奶奶常常语重心长的告诉我，现在能拥有这么好的环境读书，一定要努力吸取最多的知识，丰富自己的人生，学习是一件很幸福的事，不要把它当成是累赘，比起以前那恶劣的环境，我们要学会把握现在所拥有的幸福。奶奶的爱绝不是溺爱，她把自己当作下一代的榜样，为我的人生道路开启了一盏明灯。

## 奶奶的爱是付出

以前我最怕暑假的时候去奶奶家，因为奶奶家没有冷气，在中国，夏天的太阳就像个老大的火球，公路被烈日烤得发烫，一丝风也没有，稠乎乎的空气好像凝住了，真想把自己放进冰箱。奶奶家没有冷气，所以，不一会功夫就会汗流浹背。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我更加地感受到了奶奶爱的付出。

有一次睡午觉的时候，奶奶细心的用扇子扇风帮助我入眠，我不一会儿就进入了梦乡。在梦里我躺在沙滩上，享受着清凉的海风，喝着冰凉的椰子汁，真凉快啊！滴答滴答，时间过去了，我舒舒服服地享受着海风的滋润。当我满足地睁开双眼的时候，奶奶还在为我扇风，原来她竟然不停地为我扇风扇了整整两个小时，我不是在做梦，我没有在沙滩，是奶奶为我制造一个类似海边的环境。我明显看得出她已经非常疲累了，但是她仍然笑着，笑得那么慈祥、笑得那么满足。我当时心里有说不出的激动，说不出的感恩。我感谢我有这样一个奶奶，让我在她那无限的爱中成长。

## 奶奶的爱有温度

我小学毕业时，我的父母决定让我来新加坡升学。当我们把这个决定告诉奶奶时，她一语不发，好一会才勉强挤出了一个笑容说：“出国好啊，能学到更多的东西，对罗希的前途有帮助，我支持。”说完后，用尽全力站起来，慢慢地走进了房间，这时奶奶的背影好落寞、好伤心，那个开朗、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俏皮、可爱的奶奶消失了，只留下一个孤单、寂寞的老人。她心里清楚地知道，出国以后，她便很少机会见到我，她怎么舍得呢？她唯一的孙女。我静静走到奶奶房间门前，门没有关严，露出了一个小缝隙，我看到奶奶在流泪，一滴滴眼泪就好像刺进我心中的一把把刀，好痛、好痛，这是我第一次看到这么伤心落寞的奶奶，她这时的痛远远超越了当年的枪林弹雨。她慢慢起身，打开窗户，仰望蔚蓝的天空，好像在问苍天她要怎么办。

准备出发的前几天，奶奶总是忙进忙出地帮我打点行李，提醒我该注意的事项。奶奶坚强的忍住心中的痛和不舍，微笑地告诉我出国的决定是对的，有机会出国学习是很棒的一件事，她说她不会哭，她会微笑着送我。短短的几天时间，奶奶的两鬓又多了几根白发，人也变得更苍老了。

出国的当天，家里的气氛有点压抑，每个人都不说话，满桌佳肴，却没有人动筷。奶奶率先举起酒杯，说：“今天我的宝贝孙女罗希就要去新加坡开展她新的人生，这是好事。大家一起祝福她吧！”就在这错综复杂的情愫下，大家勉强吃完了这顿饭。在去火车站的路上，奶奶沉默不语，恐怕一开口就会泪流不止，她紧紧地握着我的手，一直握着，希望记住这手的温度。

我必须坐火车到北京转搭飞机。在火车站，大家的情绪有些控制不住了，姑姑忍不住流泪了，就连爷爷也哽咽了。唯独奶奶，她仍然坚守对我的承诺，要微笑地送我走。我走到奶奶的面前，奶奶眼睛里挣扎的泪水不肯妥协，我的泪水却一发不可收拾，用力地抱紧奶奶，不舍地和她说再

见。奶奶以颤抖的声音说道：“一定要好好读书，有机会一定要回家看看。”我拼命地点头。火车要开了，我和爸爸一起上了火车，打开窗户和大家使劲地挥手告别，告别我的家人，告别这座养育了我13年的城市。火车慢慢的启动，没想到奶奶却跟着火车慢慢地跑，她一直跑、一直跑，家人怎么也拦不住。我看到的是一个老人以她自己的方式抒发她的不舍，她没有流眼泪，她就一直的跑。我探头看她，使劲地招手叫她回去，叫她别跑了，她却一直跑、一直跑。直到火车越开越快，越开越远……

是奶奶在我的生命中烙下了爱的印记，因为她的爱使我在人生的道路上无论遇到什么挫折和困难，我都有勇气去克服。是她的爱给我的人生道路上点了一盏灯，让我不在灰色地带迷失自己。因为我的血液里有着满满的爱，所以才会把爱释放给周围的朋友，希望别人也和我一样心中充满爱。相信爱的力量，亲情的力量。



毓敏作家计划

点评：

作者很用心地以许多动人的生活片段，砌出一幅祖孙情深的温馨的画面。在作者的生花妙笔下，看似平凡的老奶奶展现的是非凡的爱。

# 避风港

林宇石 ⊙ 南洋初级学院

我的老爸是个不像父亲的父亲。

我敲着脑袋想了半日，竟只得出了这样的结论。

别人的父亲成熟可依，他却有些幼稚；别人的父亲博学聪明，他却显得有些笨拙；别人的父亲对孩子管教甚严，可他却尽情放任我。

我觉得，我并不能完全读懂他。

说他幼稚，是因为有时候他很依赖我，完全没有个父亲的样子。在我的眼里他就是个四体不勤的懒虫。在家里他从来都不做家务，别人的爸爸都会做香喷喷的饭菜，可是他呢？一点也不会！每次老妈出门留我和他在家，做饭这项“民生大计”就只能落在我身上。偶尔想要老爸帮点什么忙，他却总能逼得我不得不把他从厨房重地赶出去。比如说那一次，我要他帮我切菜，他却一直问个不停：

“这个土豆切块啊还是切片啊？”

“切片的话要切多厚呢？”

“你看看这片行不行？”

“唉呀，芹菜到底要切几厘米长啊？”

终于，我忍无可忍地把他从厨房轰出去：“你去看书吧！别留在这儿烦我了！”于是，老爸只好可怜巴巴地站在厨房门口，一遍遍地问：“做好了么？丫头，我饿了……”

在我看来，连泡面都不会煮连外套都会穿错的老爸，实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在是个完全没有自理能力的生活白痴。直到我出国到新加坡留学以后，我才从老妈那里知道，原来老爸并不是什么都不会的。他偷偷告诉我妈：“我就是喜欢我们丫头伺候我”。知道真相的那一刻，我出乎意料的没有发现被欺骗的气愤，虽然口是心非的说着什么“幼稚，等我回去要他好看”的话，心里，却充斥着一种淡淡的温暖。

除了幼稚，老爸还很笨拙。听老妈说，老爸年轻的时候是个才子，常常在当地报纸杂志上发表作品，可是，在我看来，他根本就不可能是那种会把自己的感情写成文字发表的人。只因为，他太笨拙，太不会表露自己的情感，总是叫人费心费力地猜了又猜。

三年前，一个留学新加坡的机会来了，我却犹豫不决。老妈不放心我一个人去那半个地球外的异国闯荡，坚持不肯让我走。我犹豫地问老爸，他却干脆利落地答道：“当然是去啊，这机会这么好，绝对不能放弃。”语气和表情，都平淡得令人懊恼。虽然知道这是个好机会，可是我心里却无端地怨恨起他来：他根本就不知道心疼我、担心我，这么轻易的就想把我送走。

到了新加坡的头半年，我负气地只跟老妈联系，从来不给他打电话。他一条一条的信息发进我的手机，询问我的生活学习状况，关心我过得好不好，而我从来就没有回复过他。既然当初根本不在乎，现在又来关心我的死活做什么呢？我有些怨怒地想。

后来，老妈给我打电话，说：“你爸爸其实并不是不关心你，只是考虑到出国对你有好处，他才同意的。你走的这些日子，他晚上总睡不好，老是问我把你送出去到底是对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是错，丫头，你也是他的女儿，怎么就不明白呢？”

老妈挂断电话之后，我给他打了第一通长途电话。电话接通了的那一刻，我突然泣不成声，嗓子喑哑地说出了几个月以来心里最想说的话：“爸，我想你了。”其实，我不是不知道他有多舍不得我，可是性子执拗的我却始终不肯原谅他的笨拙。直接说舍不得我很困难么？告诉我说送我出国是为了我好不行么？总是默默地什么也不说，我的老爸啊，你叫我拿你怎么办？

后来我买了笔记本电脑，老爸就常常与我接通视频聊天。他却总是说什么也不说，静静地看着我在另一边做作业。每每问他为什么不说话，他只是傻笑，后来逼得急了才说：“能够这样看看你，就挺好的了”。笨笨的话语和有些羞涩的表情却让我觉得无比窝心。

打从我有记忆起，老爸就一直没有为我的未来做任何的计划，任由我像田野里的草般，自由地成长。年幼的我，淘气而固执，当邻居家的同龄小朋友踮着脚尖翩翩学舞或是昂首练歌时，我唯一的喜好，却是跑进附近的林野玩耍，我喜欢那种无拘无束的自由。老妈非常羡慕着那些总能为家里捧回奖状的孩子，几次三番提出要送我去学些所谓的才艺，可是老爸却总是拒绝，他喜欢把我高高地抱起，跟我老妈说：“我的丫头就算不学那些东西也是最优秀的，我要她做最快乐的孩子！”

十四岁那年，我自动自发地跟老爸进行了一次严肃的对话。我问他，希望我的未来是什么样子的。在我的心里，只要他要求，我一定会竭尽全力地去做，可是，老爸只是淡淡地说：“做你自己就好了。你觉得开心的话，就去做。爸

爸只是希望你能生活得快乐平安。”

这番话带给我的感动恐怕是老爸始料未及的。不在乎我是否有成就，只希望我单纯的快乐的活着，这是一个父亲心底最简单的要求和期望。

每一个女儿心底里第一个英雄都是自己的父亲，我也不例外。他像一个坚实的码头，为我这艘小船倾尽全力地遮风挡雨，当我离开他去远航的时候，他依旧坚定地守候在原地，在我需要的时候，充当我温暖的避风港。

老爸恐怕永远也不知道，我笔记本电脑的背景一直是他和老妈的照片；我遇到困难后第一个想到的人是他；我的手机里第一顺位的快拨号码永远是他的；我在外面与朋友提起他的时候有多骄傲多幸福，就像他永远也不会知道，看着坐在屏幕面前与我视频的他时，我的心里是怎样的安定平和。

曾经听过这样一句话，前世的情人，今生的父女，前世未了的情缘到今生再来延续。这话，我是相信的。前世的我，一定任性又不乖，让你牵挂着不肯放心。老爸，今生的我一定会好好地活着，做你的乖女儿，让你安心。而来生，我愿意做你的母亲，照顾你，给你自由，就像你对我这般。

老爸，谢谢你做我温暖的避风港。



版权作家计划

#### 点评：

作者先通过对父亲的种种责难，包括幼稚、笨拙和漠不关心等，把可怜的父亲评得一文不值。然而读者渐渐发现“受骗”了，原来作者真正的目的是要凸显父亲不但聪明可爱，而且思想开明和充满爱心。这就是本文高明之处——以退为进！

# 风筝

蔡汝汛 ⊙ 海星天主教中学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风，向我迎面吹来，仿佛赐生命予我手中的风筝，让它在我手中不断的挣扎，像一只盼望自由的小鸟，想在广阔的天空上飞翔。

为了不让它飞走，我紧紧地抱着它。我低头望着那因岁月流逝而发黄的风筝，不禁想起了爸爸……

我八岁生日那一天，爸爸买了一个风筝送给我，那是一个老鹰模型的风筝。

“我们那个年代是在这个玩意儿的陪伴下长大的！小时候哪有像现在的你有这么多玩具可玩。”爸爸边把风筝交给我：

“明天带你去放风筝。”

接过风筝，我开心地跑回房间。那一夜，我兴奋地想着风筝在天空飞翔的模样，难以入眠。

隔天，爸爸遵守承诺，带我到住家附近的草场去放风筝。当风吹来时，爸爸便把风筝抛向顺风的方向。他用他那粗壮的手握住我的手，一边把风筝拉向我们，又一边放线。奇怪的是风筝不但没因我们一直拉着它而掉下，反而借着气流所产生的浮力，在我们放线收线时越飞越高。

“人生就像风筝一样，有风就起，没风就落。希望你们都会像风筝一样，一飞冲天！”爸爸一边控制着风筝，

一边嘱咐着我。那时我年纪还小，不明白那些话语的含意。

如今，我在事业上已有所成，父亲却没能看到。我默默地站在草坪上，把风筝往顺风的方向投去，就像当年爸爸教导我的技巧，让风筝越飞越高。突然，一阵强风把风筝拉得更高。——那经岁月腐蚀的线因承受不了压力而扯断了。风筝随着风越飘越远……

望着逐渐模糊的风筝，思念爸爸远去的身影；因为阳光刺眼的缘故，我擦拭了眼角的汗。



原创作家计划

点评：

眼角的汗，真是因为阳光刺眼而流的吗？含蓄的感情带出了从少不更事只想放风筝到对风筝对故人的思念。文中也点出了人生就如风筝般“有风就起，没风就落”的启示。

# 旭阳

张悦 ⊙ 南洋初级学院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我10岁那年，她离婚了。她淡定地、坚定地签下那份冷酷无情的离婚协议书，没有流一滴眼泪。明明知道名字一签，她将失去一个家、一些属于她的产业，但她丝毫不在乎，毅然签下了那一份让无数男女哭得死去活来的文件。

这位坚强的女人，就是我最最敬爱的妈妈。

妈妈就像是旭阳，带给我蓬勃的朝气。她是佛教徒，每每看到我像懒猪般赖在床上，不打、不骂、不踢、也不踹，只是一直念着经文中的“奥马利勾麦里轰……”，这类“经”曲就似乎成为我的最新的闹钟。有的时候，我还会调皮地说：“什么？All money go my home?（取“奥马利勾麦里轰”的谐音），那我岂不是成了百万富翁？”这句诙谐的玩笑让我们每一个早晨变得更加有活力。

妈妈是一家餐馆的领班，她做事认真负责，喜欢和客人打成一片。有她在的地方，就会有笑声。我不时会发条短信给她：“小蜜蜂，工作加油喔！”妈妈总说我是她工作背后的驱策力，其实，她才是我生活的源动力呢！如果我是一艘船，那她必定是我的马达，让我迎着海浪，向前推进。

妈妈就像是旭阳，给我勇气与力量。每当我考试不

顺时，总会像泄了气的气球一样，干瘪瘪地坐在一边。头低垂着，肩膀好像被放了五十公斤的铁块压着，愁眉不展；但她总会摸着我的小脑袋，激励着我，告诉我“希望在人间”、“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她经常重复着说：“妈妈不希望给你什么压力，你只要尽力，我们就很满足了。”但她的话对我却形成了无形的推动力，一直推动着我，让我奋发图强、不断进步。

三年前，外公去世的时候，家里只有妈妈没有落泪，因为她坚信着自然界的生老病死是自然的现象。哭，也于事无补。妈妈很勇敢，就算和爸爸吵架时被爸爸所谓的“不小心”打掉了两颗牙齿，她也没怨过任何人。陪她去补牙的时候，她居然还开着玩笑说：“呵呵，没想到我一大把年纪了，还能有新牙，太棒了！”妈妈在微笑，可我的心却哭了，但我不敢哭出来，因为妈妈一直强调：哭，是无能的表现。所以，我现在才会那么坚强。

妈妈就像是旭阳，给我温暖与期待。她常告诉我，不可轻易许诺，万一我们无法履行诺言，就会对他人造成伤害；可是，如果我们做了他人未预料到的事，那就成了惊喜。记得有一次，我说第二天早餐想吃包子，妈妈说她很累，恐怕无法早起，但是，第二天一早，眼睛还没睁开，就闻到了煎包子的香味。爬起身一看，妈妈煎的包子，有荤的，也有素的，让我垂涎三尺。我惊讶地问道：“妈，您不是很累吗？”她笑嘻嘻地说：“哎哟，难道要靠你这种‘考试高分，生活低能’的小孩自己来煎包子吗？来，趁热吃吧！”妈妈笑得像个孩子一样，好像在为她的成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就感到洋洋得意。她明明很累，却还死撑着早起给我煎包子。吃着热腾腾的包子，我的视线也变得模糊不清了。

太阳能给地球的实在太多太多，就像妈妈能给我的，也是太多太多……

记忆最深刻的一次，就属那次了。

初一的时候，老师给了我们一项意想不到的“功课”：让我们回家帮妈妈洗脚，全班哗然，纷纷表示不愿意、不乐意。但我真的还未曾仔细看过妈妈的脚哩，更不曾为她洗过脚。我很期待，我愿一试。

晚上十点半，妈妈下班了。我赶快迎上去，说：“妈，您今天辛苦了喔。来来来，让我为您洗脚按摩，品质保证哟！”妈妈笑了起来，应道：“哈哈，你这孩子，今天怎么孝心大发，受什么刺激了吗？不过机会难得，不容错过哦！嘿嘿，让我也享受一下当阔太太的感觉。”

这就是我妈，永远那么爱耍宝。我打了一盆水，用手试试水温，温度适中。我兴奋地端到妈妈的面前，轻轻地将她的双脚放进面盆里。妈妈的脚和我的截然不同，黝黑、又瘦又干，青筋暴露，看上去就像是凋落在地的枫叶，我顿时有种说不上来的心酸。她脚上的皱纹很多很密，像是被无数刀子划过所留下的痕迹。我发现她的脚底有一层厚厚的茧，这一定是跑动太多的结果。

妈妈乐于助人，她总是跑个不歇。没人愿意在大热天搬椅子，她愿意；没人想在休息天被叫回去加班，她不介意；没人习惯过年没有家人团聚的感觉，她不在乎。她总说吃亏就是吃补。没有人是生下来受苦的，妈妈为了我

真的吃了不少苦。她每个星期一次的休息天从来没有轻松过，总是把家里打理得井井有条。放学回来，我还能吃到她精心烹制的美味佳肴。她用她的双手及双脚创造出她今天舒适的生活，给了能满足我的一切。想着想着，我哽咽了。温柔地为妈妈把双脚洗得干干净净，妈妈露出了很满足的样子。

妈妈给了我那么多，我却不能等量回报。如果还有来世，我仍然愿意做她的女儿。这份情感，我相信她是感受得到的；就算她失去整个世界，她也不会失去我，就算她什么也没有拥有，她至少还有我。我爱她，她就像旭阳，以一份永不消失的温暖罩着我……



藤校作家计划

#### 点评：

你可曾为父母亲洗过脚？如果还没有，读了本文后，希望你也能向作者看齐，找个机会为辛劳的父母亲洗脚，除了关怀父母亲双脚的状况，也和父母亲聊聊天，谈谈心。阅读本文时，也应好好欣赏作者的生花妙笔。

# 记忆里的喧嚣

蔡怡华 ⊙ 南洋初级学院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他去上海出差，买了一本书，内容是指导青春期少女如何正确看待自己生理和心理以及应当具备的礼仪。那年我十四岁，那样的书较有西方文明的意识，买的人尚不多。他在扉页上洋洋洒洒地写下赠语，当面交给我。我红着脸半天不吱声，他却豪放地笑着说：“姑娘长大了，知道害臊了。”这就是我的爸爸，也是我人生道路上的第一个朋友。

在我心目中，“爸爸”的形象应该是高大魁梧的，可是我的爸爸身高却不到一米七。身材瘦小不说，额头有些秃，远远看起来像是个灯泡一样，又光又亮。我常常在想，如果在黑夜里找寻爸爸，一定特别容易。对于他脑门上叶子过早凋零这一现象，他倒是不怎么在意，还经常戏谑道：“聪明绝顶这个词就是专门为我发明的！”搞得我们全家哈哈大笑。有一段时间，我坚决不叫他去参加学校的家长会，他吃惊地问我为什么，我小声回答：“因为你头顶没有头发。”爸爸却只是和蔼地笑了笑，摸了摸我的小脑袋，道了声：“小傻瓜。”他似乎叹了口气，小小的我却什么也没听到。

爸爸喜欢照相和写日记，喜欢收集旧物。我家的储物柜里有年代很久远的日历和影集，还有一大堆五花八门的

杂物。每逢大扫除，妈妈总是嚷嚷要把这些杂七杂八的物件清理掉，爸爸便像护着宝一般，不让妈妈碰。当时我心想，爸爸可真小气，这么些破玩意居然舍不得扔。

有一次，我听到楼下有收破烂的人在叫喊，打算帮家里清除一些杂物，便打开柜子，居然发现了爸爸年轻时写给妈妈的情书，他运用了古人骈文的写法，对仗工整，浑然天成，每段以“啊！”起头和以“哦！”结尾，前后呼应，令人不得不拍案叫绝，他年轻的时候一定是一个诗人！此外，我还翻出了爸爸自制的日历，日期的下面有着大大小小的备注：

“八月四日，华儿一个月，会笑，眼睛又黑又圆。”

“十一月十号，华儿发烧，哭了一个小时。”

“今天华儿叫了三声‘爸爸’。”

“华儿吃饭挑食，不吃鸡蛋和豆腐，这对成长不利。”

……

这些熟悉的字体在泛黄的纸上一个个地跃动，看着看着，我感受到了那种血管和皮肤似乎要裂开的感动。

即使我现在已经上了高中，他还依旧叫我华儿，这是他给我取的乳名，带有溺爱的意味。一般家长到孩子五六岁的时候就不叫了，但是爸爸从来没有改过口。记得上初中后，某天爸爸来学校给我送书，他西装革履，文质彬彬地朝我的同学微笑，然后突然冒出一句：“我的华儿在哪里？”同学笑得前仰后合，“华儿”这个小名，在我整个中学阶段也就如影随形。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十五岁那年，我第一次离家。出门之前，爸爸让我站在体重秤上面，在纸上记下了“45公斤”，然后，他严肃地对我说：“年底回来的时候，我会再检查，少一公斤打一下屁股！女孩子不准减肥，胖嘟嘟的才可爱！”我盯着爸爸，突然发觉不知什么时候，他乌黑的鬓角已泛起了霜花，沧桑的皱纹也爬上了松弛的额头。我想说些什么，但是张开嘴，久久地，只是叫了一声“爸……”。后来妈妈告诉我，我走前的一个晚上，爸爸一宿没睡，他一直在房间里踱来踱去，一支烟灭了又点下一支。我听了之后，心里酸酸的。飞机起飞的那一刹那，我闭上眼，似乎回到了十年前：走在马路上，爸爸牢牢地牵着我的手，听我依依呀呀地念着：“中国人民很行”，他笑着纠正：“是中国人民银行，我们华儿想象力可真丰富啊！”

这些琐碎的往事，成了我回忆里美丽的喧嚣，就算隔着十万八千里距离，喧嚣的声浪，依然清晰如在眼前……



点评：

作者很细心收集了爸爸一些看似不起眼的性格特征与生活琐事的记录，灵巧地编织了一件以父爱为主题色彩的毛衣，让人倍觉温馨。例如爱收藏旧物品是许多中老年人的“坏习惯”，但在作者笔下，爸爸的这个毛病却显得如此感人肺腑。

# 童年回忆

何宝琦 ⊙ 育林中学

我的车子卡在长长的车龙内，一动也不动的。

“唉，看来又得塞上一个小时了！”我叹息道。我揽下车窗，把头倚在车窗，望着宽阔的天空。以前的儿时回忆，顿时浮现在我的脑子里：童年的天空，是那么的五彩缤纷和辽阔；童年的梦，是多么的真实诚恳；童年的我，是多么的快乐……

童年的我住在乡村。那里居住了很多跟我差不多年纪的小孩，他们是我最好的玩伴，每当放学后，我们总会结伴去玩耍。那时我们每个人都会带着一罐玻璃瓶，瓶里装着一颗颗晶莹剔透的弹珠，一班小孩总是用树枝在那黄泥土上画一个圈圈，在圈圈的中间画一条界线，然后我们就会绕着圈圈外蹲着，拿出我们的秘密武器——弹珠！我们总会来一场弹珠大赛，大家比看谁先把对方的珠球打出界，遭打中的弹珠就被赢家“独吞”。在玩弹珠的同时，我们彼此之间还常互相攀比谁的弹珠较多。对我们这群毛头小子来说，弹珠就是我们的一切，是我们赖以炫耀的财富。

说到游戏，我怎么能够忘了那条小时候帮我赢了不少冰棒的打架鱼呢？呵呵，小时候爸爸送了我一只打架鱼，我把它取名为——小斗。我非常珍惜它，我说啊，我的小斗可是天下无敌呢！邻居的小孩也养了一只打架鱼，记忆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中他总喜欢在炎热的下午，捧着装着打架鱼的罐子来我家找小斗比赛，我当然奉陪到底啊。我们有约定，比赛后输的人就要请吃冰棒。俗话说，“同鱼不同命啊”！哈哈！我家的小斗总是帮我赢得胜利。比赛后，邻家小孩都得乖乖地实践他的承诺，买冰棒给我吃。我们步行到卖冰棒的摊子，一路上他喃喃自语，抱怨为什么他的打架鱼总是输给我的小斗。有时，我觉得他挺可怜的，因为只有那么一点点的零用钱。于是，每当吃完冰棒后，我会拉他到卖麦芽糖的摊位。“老板，给我两只麦芽糖！”接着，我和他各自手握着麦芽糖，嘴角挂着甜甜的笑容地踏上回家的路。

我家旁边有座小山丘。每当傍晚，我们几个小毛头就武装齐备，向那小山丘迈步。走，我们上山抓昆虫去！遇到我们这几个抓昆虫专家，蝴蝶、蟋蟀、蜈蚣、蜘蛛等其它小昆虫总得向我们低头，乖乖地被我们带回家去。我们把我们抓到的“战利品”放在塑胶盒子里，盒子上面钻几个小洞，好让昆虫们呼吸。每当昆虫们死掉后，我们会把它们埋在小山后面，让他们安息。小时候的我们相信，死掉的昆虫们会上天堂去，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可见，我们那时是多么的天真无邪啊。

夜深了，我和家人会坐在屋外的小凳子上聊天。爸妈会说故事给我听，我好怀念那一刻。记得小时候，我告诉爸妈说，我一定会用功读书，将来出人头地，我会赚很多很多钱来孝敬他们，还有，我一定会一直陪伴在他们身边……而爸妈总会笑咪咪地摸摸我的头，说：“好，很好。”

弹珠、打架鱼、冰棒、麦芽糖、昆虫大军们……那些记忆仍然那么清晰。想着想着……“哗！哗！哗！”，是后面的车辆在催促我快点往前驾驶。一刹那间我被拉回现实中。我踩了油门，继续向前行驶。在现今社会中，哪来的弹珠？更别说是其他的儿时玩意儿了，取而代之的只有钢筋水泥、高端科技和交通工具。

再见了儿时玩伴！我加紧油门，将车子开往回家的路，爸妈正等待我回家吃饭……



版权作家计划

点评：

相对于电子游戏的现代童年，有“弹珠、打架鱼、昆虫、冰棒和麦芽糖”等童趣盎然的回忆是幸福的。

# 红叶·蚁

吴奕凝 ⊙ 新加坡女子学校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在无声无息的世界里，一切的事物都是那么的奇妙，寂静的感觉给人以无限遐想。

镜头改变，调动，旋转，集中在一个微小的事物上，一只蚂蚁伴着一片枫叶缓缓地、柔柔地从树上落下。

衍生的故事由此开始……

秋风注定凛然，冷冷的不带一丝暖意。阳光透过云层照到一棵满是红叶的枫树上。是巧合亦是无意，一片枫叶摇动，一只蚂蚁爬过。

瞬间的转变，红色枫叶终于无法承受秋风的折磨，放弃了最后一次的反抗，松开了紧抓树枝的双手，安然、坦荡荡地走向死亡的红色地毯，前程铺满了枯叶，依然殷红，没有因死亡的来临而褪色，毫无恐惧。

一切都发生在瞬间，像闪电般来不及躲闪，像流星般来不及重温。

枫叶落下的霎那，一阵风往正在树桠上享受秋风的一对蚂蚁吹去，其中一只让飘叶给截走了，剩下的一只无限仓惶，舞动着前臂在拼命嘶喊，而乘叶荡去的那只，无辜地趴在那里，动也不敢动，似乎稍微的一个动作，便会从那叶面上坠落，从此与树上的那只分离。

叶驾着蚁，蚁乘着叶，彼此毫不熟悉，更无法沟通，

便只能是静静地感受这无声的境界。

与此同时，千年的枫树终于睁开他的睡眼，他看到自己日夜思念的那片红叶，正离他而去，然而与她同去的竟是一只蚂蚁。这一切都是命中注定吗？

还有那蚂蚁，此刻也与枫树有同样不解的疑问，命运冥冥中就是要如此安排吗？

镜外的人笑了，为自己无心编造的故事落得如此悲凉，是因为自己的命运安排，还是潜意识里注定要认命？

一场车祸造成的失聪，使他远离了尘嚣的世俗，躲入了这个无声的世界，他开始对摄影产生巨大兴趣，想从中寻找一种无需言语的宁静，宁静中的有“声”的呼唤，只有“净心”的心境才听得到。

或许遐想真的有些过分了，还是继续摆动镜头，把一些失落的、或不失落的都留下吧！

咔嚓，咔嚓……



点评：

很有画面感的一篇文章，似乎看到枫叶的飘动，还有那无辜的蚁，人生的际遇往往出乎意料，谁也不知道下一刻又会转变成什么模样，但又并非都是绝路，一如摄影者心情的调适，特别喜欢其中的一句话：宁静中的有“声”的呼唤，只有“净心”的心境才听得到。

# 我开始读懂你的爱

廖慧蓁 ⊙ 圣希尔达中学

父亲，您爱我吗？

从小，您就把我们三姐妹管得很严。今天的我，别人眼中的“极品”好孩子，都是您用监狱般的管束，一手调教出来的。您以严肃的脸和严厉的惩罚教会我们做人的道理，犹如以酷刑训练大象。您的教育方式令我极端害怕，犹如害怕猫的老鼠？

您是个二十四孝孩子。爷爷早逝，您就把大部分的爱和孝顺都给了奶奶、叔叔和阿姨们。每天，风雨不改，一定会拨电话给奶奶报平安、问好，了解奶奶的近况。当奶奶生病或发脾气时，您会把脾气转发到我们身上，动不动就会大声骂人或在晚上借喝两杯来消愁，脸上永远乌云密布。“黑脸”一出现，大家的脸和声调都会有所改变：轻声细语，满脸惶恐。可是，您知不知道，家里的女人，也需要您的关怀。爸爸，您是否有在乎我们么？

不知为何，我们姐妹仨自小都很怕猫。对我们来说，小猫就好像动物园里的白老虎，凶狠，是最恐怖的恶梦。可您明知这一点，您却还是实施了夜里把我们锁在门外，和蚂蚁、苍蝇、蚊子一起反思的惩罚。我住的那座组屋，称得上是猫的乐园，处处都有猫的踪影。在屋外接受惩罚的那一两个小时，仿佛是万年的折磨。年幼的我，在这种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地狱似的恐惧里，一定会学乖的。可是，父亲，您这样的惩罚，是出于父亲的爱心与教导吗？

我终于升上中一了。回想起以前的生活，妈妈悄悄地告诉我们，那时我们还很小，有一回，您罚我们站在屋外，但是，在屋内的您，却坐立不安地从门缝那儿偷偷观察我们。也许，您对我们的关爱，都静静地隐藏在严厉寡言的颜面深处。

父亲，我对您的惧怕，也许还不能改变。随着岁月的成长，我开始读懂了您的心和您的爱。



点评：

父爱原是伟大的，但因为表现的方式极端，而又常常以严肃无情的脸色对待家人，让大家都感到害怕，如临大敌，感受不到那份“爱”的存在。真心的付出需要代价和时间，等孩子悄悄长大，就会慢慢读懂父亲的爱。

# 夜晚的光芒

郭靖瑜 ⊙ 茂桥中学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我离乡背井来到了一个陌生的地方，为了追求属于自己的梦想。我缺少了亲人的陪伴和关怀，缺少了亲人给与的温暖，我得靠自己的力量来完成梦想。可是来到陌生地不久后，我遇到了一场不幸的车祸，从此改变了我的一生。我残废了，双腿再也不能和往常一样活动自如了。

我无法接受那一夜之间的转变。事后，我老是呆在家里面对四面围墙，除非有必要，否则连踏出家门的念头也没有。有时到街上买些东西时，街旁的人总是用异样的眼光注视着我，让我觉得很害怕，没有安全感。我也没勇气告诉家乡的父母亲，发生在我身上的遭遇。

自从遭遇车祸后，我就失去了人生的目标，失去了自信心，失去了一切。我再也看不见一丝的光采，仿佛自己掉进了山谷里没有救了。我再也不能完成我的梦想，再也不能挑战自我的极限。

父母亲从同乡那里得知了我的遭遇，从家乡连夜赶来探望我、照顾我。他们俩会叫我到外头走走，散散心，不要老是呆在家里，否则迟早会闹出病来。但我始终都很固执，不肯出去，深怕自己会被别人取笑。

有一回，妈妈带我到医院复诊后，她趁机带我到处走走。

妈妈把我带到河流边，告诉我说：

“等太阳下山后，你就能看见大自然的奇妙的威力。”

微风轻轻地吹过，河面上荡起了朵朵的水花，发出有节奏的哗哗声，仿佛是在弹奏一支大自然的乐曲，悦耳动听。我和妈妈在那里消磨了一个下午，等待着夕阳西坠。

天空的颜色不断变化，先是浅灰色，渐渐转成深灰色，最后变成黑沉沉的了。在这黑漆漆的夜晚里，我看见了光，一闪一闪地亮了起来。那道光在碧绿的树丛中穿梭着，有如把我带入了一个全新的世界里。那道光犹如燃烧着的一把火，照亮了黑暗的世界。稍定神一看，那道光的身体是黄褐色，两只触角像两根头发丝，有一对硬壳一样的外翅和一对薄纱一般的内翅。那道光源是从一只只萤火虫身上散发出的光芒。

这寂静的夜晚，萤火虫的光芒，一闪一闪的照亮了树丛，仿佛是心中追求梦想的那份热情，在我眼前不停的闪烁。萤火虫的光芒虽然微弱，但他仍然不停地努力，让自己在黑暗中发光、发亮。

我明白了妈妈带我去观赏萤火虫的心意了。



点评：

对萤火虫散发光芒的描写，相当生动，而它隐含的意思正是这篇作品的转折点——“我”对人生又再积极起来，表现手法含蓄可取。

# 大爱—无言

张闽 ⊙ 德明政府中学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曾几何时，你心安理得地坐在公车的位子上，漠视着在你身旁苦苦支撑的佝偻老人。曾几何时，你兜着鼓鼓的荷包，嘴角轻扬起一抹不屑的笑，轻蔑地将一枚硬币投入那残破的碗里。

或许你会叫嚣着：现代生活已容不下丁点的善良。关怀弱者的人只会被快节奏的社会抛下、遗弃。

人们不再为上班途中，帮助妇孺残弱的年轻人喝彩，只会抛给他“无聊”的一眼。人们不再为舍身救人、见义勇为者喝彩，只会冷笑着扔下一句“愚蠢！”所以，你也只是适应这城市的潜规则。爱，那种黏糊糊的字眼岂能容忍？

两千年前，一个女子孤身跋涉，远嫁人生地不熟的西域，她用一生换取了王朝百姓数代人的安定，那温柔的刚毅或许是你眼中的愚蠢。纵使牺牲青春，伊人无悔，那是对苍生的爱。

两千年前，有一个人流放到边远的无人烟的地方，宁愿忍受十九年的苦寒，受尽折磨却不愿背叛朝廷。风霜消磨不了他的志气，时间风化不了他的忠心。那是，对国家的爱。

在国家动荡之际，有一个人宁愿饿死，也不愿领美

国救济粮。他在用生命捍卫民族的尊严。那是，对民族的爱。

有这么一个人，他用一生的财产不遗余力地做公益。他曾用坚毅的语气说过，假如做善事是件傻事，他心甘情愿做傻子。那是对社会的大爱。

但也许你忘了，就在两年前，一位教师在地震中毫不犹豫地选择用自己的生命换取了数十位学生的安全，那是一个生命对众多生命的爱。

你加紧脚步却漠视于需要帮助的人，去追逐一生的快乐，却不知自己早已错过了无数次的快乐。

因为，生命不因收获而芬芳，却因付出而精彩。



学校作家计划

点评：

爱或许只是“黏糊糊的字眼”，但却是对苍生、对国家、对民族和对社会的感动。是的，“生命不因收获而芬芳，却因付出而精彩。”文章架构完整，层次分明。初中生对历史背景与现实社会的深广认识，证明了开卷永远有益。

# 死与生

陈定萱 ⊙ 东源中学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死是什么，我不懂，我只知道，我恨死，我美满完整的家就是被这简单却恐怖的字眼给毁灭的……

“宝贝，别哭，他一定不希望看到你哭的，别哭了，”妈妈含着泪安慰号啕大哭的我。听了这番话后，我问妈妈：

“爸爸真的走了吗？”妈妈伤心地点了点头。我看着爸爸的棺木被推入可怕的“火炉”，没几分钟，爸爸已经被火化了……

这时，妈妈突然昏倒了，我吓得不知所措，幸好叔叔马上把妈妈送去医院。在急症室里，我非常害怕妈妈也会像爸爸一样离开我，这念头让我一直冒冷汗，坐立不安。过了一会儿，医生出来了，我马上“冲”上前去问道：

“我妈妈还好吧？”

“恭喜你们，她怀孕了！”医生看着我们一家人，以较严肃的口气说道：

“可是，你们要小心，我听说她丈夫过世了，在这种情况下，孕妇很容易患上产前抑郁症。”医生的警告，好像没人听清楚，因为大家都觉得，是爸爸投胎转世成了妈妈的孩子而太高兴了。

一个月……

两个月……

问题出现了，妈妈情绪越来越差了。妈妈不再说话了。我看得出妈妈已经累得快熬不住了，该怎么办呢？妈妈不快乐，妈妈肚子里的宝宝会受影响的……。为了哄妈妈开心，也为了胎教，我开始讲故事给他们听，有一次我讲了两个和尚过河的故事：

有一天，两个和尚结伴从一座庙走到另一座庙去。走到半路，突然被一条河挡住了去路，他们决定涉水而过。正当这时，一位妇人也来到河边，她说有急事必须过河，可是又怕河水把她冲走。第一个和尚见此情景，毫不犹豫地背起妇人，涉水过河，把她安全地送到了对岸。第二个和尚跟在后面，也顺利地过了河。两个和尚默不作声地继续赶路。又走了几里路，第二个和尚终于憋不住了，突然对第一个和尚说：“师兄，我们和尚绝不能近女色的，刚才你为何犯戒背着那个妇人过河呢？”第一个和尚淡淡地回答：“我一过河就把她放下来了，怎么你走了好几里路，到现在还背着她呢！”

我的故事才讲完，妈妈突然哭了起来，我惊吓地连忙问道：

“妈，你怎么了？是那里不舒服？我打电话叫姑姑她们过来……”妈妈摇摇头说：

“我真傻，别人已经放下来了，但我一直没放下，人生就是这样，要拿起也要懂得放下，谢谢你们让我有所领悟，我以后要更加努力，为了这个家。”虽然我讲这故事没有特别的目的，不过我还是很高兴，妈妈不再难过了。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她的生活也开始规律化，人也开朗了。

终于，整整十个月后……

宝宝诞生了，我抱着弟弟，看着他可爱的脸蛋，不禁笑了起来。

我懂了，死不是终点，死也意味着开始。我也开始领悟了，家里虽然遇到死别的伤痛，但是也面临了新生的喜悦，我们应该好好地珍惜生命，好好地活下去。抱着宝宝，依偎着妈妈，我感受到从来没有过的幸福。



点评：

文笔和故事虽然朴素，感情却是真挚的。痛恨着死亡剥夺了至亲后又迎来新生命的喜悦，人生的转折无处不在，重要的是能够勇敢面对。在描写面对患上抑郁症的妈妈而自己肩负安抚责任那段，表现了成熟的思想。作者写作此文时念中一，写作表现指日可待。

# 故乡雨

杨丽媛 ⊙ 国专长老会中学

“又下雨了，这雨说来就来，还总是在放学的时候！”我心里抱怨着。

低沉的雷声伴随着耀眼的闪电，乌云低低地压着。这雨下得倾盆，稀里哗啦的一下子全从天上倒了下来。狂风乱卷着雨花，让人躲之不及。在我回家的路上，总要穿过一片长满热带植物的绿草地。天晴的时候是遮阳避暑的好地方，但这雨一来，就逃不过蹚积水的命运了。我只得拉起裤腿，小心翼翼地蹚水过去，然而脚还是湿得很彻底。穿过绿草地，走在“奈何桥”上，少了树木遮挡狂风，雨伞被扯得东倒西歪的，已经不是伞遮雨，而是人拉伞了。这雨还会让被太阳灼烧后的地皮发出一种热带气候特有的霉臭味。我唯一喜欢这雨的理由，就只是它能带来片刻的凉爽罢了。

然而，家乡的雨与这里不同，一年四季变新装，充满了自然的韵味。

春雨潇潇，酥酥地打在那些刚从冬天苏醒的小花小草上。春雨习惯了“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一早醒来，露珠闪烁在翠叶上，所有的一切焕然一新。我从房间的窗口望去，对面人家的木头房梁上，燕子又开始筑窝了。春雨过后，它们的乐曲也格外清新、悦耳。爸爸也总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喜欢趁这个时候把他宝贝的兰花搬到院内汲取春雨的精华。遥看东面的象山，又是一片新绿，山腰上萦绕着几丝云，带出一种飘飘欲仙的韵味。用“天街小雨润如酥，草色遥看近却无”来形容是再贴切不过了。

夏雨滂沱，完全脱去了春雨的委婉，展现的是夏天的激情与活力。家门前的几棵松柏树在夏雨中更青翠刚劲。不时从东或西吹来几阵狂风，也不禁让人打几个冷颤。说实话，夏天的雨与新加坡的有那么几分相似。说来就来，不留一点儿情面，雷电交加。外公常说：“夏天的雨啊，大的下三阵，小的下一天。”这话说得确实有几分道理。就算是夏天，如果一连下几天，那么天气马上就会大变脸，完全与夏天的炎热沾不上边。高原的气候就会马上显现，有时甚至还要加上冬天的毛衣毛裤呢。夏天的雨给足了大地的水分，让大自然默默酝酿着秋天的收获。

秋雨绵绵，这雨啊，剪不断，思不断。徜徉在古城的老巷中，踏着被雨水洗净的雨花石板，两旁夹着青瓦白墙的古楼房，行人稀稀落落，一把把彩色伞在其间跳跃，忽隐忽现。宁静的雨巷，也让我的心有了静谧的归所。脑子里时常蹦出儿时雨中玩耍的情景。也时而引起对外婆默默地思念。秋雨中，石榴熟了，桂花开了。桂花的香更衬出石榴的甜。一家人看着秋雨飘落，品着石榴的甘甜。

冬雨簌簌，时而夹杂着一些儿雪花。寒冷的冬天加上一场雨，是冷得刺骨。凛冽的寒风把鼻子刮得通红。冬雨中，地荒了，树干了，唯独剩下傲骨的梅花毅然挺立。在新加坡体验不到这样的冷雨，所以我也对它格外的珍惜。

冬雨里，我们全家人最爱在客厅里烤着炭火，烧着土豆。炭香、土豆香，还有家人的温情让再冷的寒冬也融成了暖冬。

家乡的雨，不管春、夏、秋、冬，都透着一份独特的韵味，容着自然的美、亲人的情。我爱这家乡的雨，它是天地万物的小精灵，它给这座小城带来了别样的生机与趣味，它把大自然的一年四季装扮得美轮美奂。它让我的心为之沉醉，让我盼着能够再次回家与它相遇的日子。

此时，我不禁问自己：新加坡的雨，何时才能像家乡的雨一般多情呢？



编校作家计划

点评：

作者离乡背井来到岛国求学，她对岛国“稀里哗啦的”一下子全从天上倒下来”的热带雨没有什么好感，倒是很想念家乡四季展现不同风情的雨。你认为作者真的是在赞美家乡的雨吗？还是在深深地怀念遥远的家乡呢？

# 做最真实的自己

方晶菁 ⊙ 国专长老会中学

“我看我自己，从头发看到脚底，看镜里的眼睛，看不穿迷失的自己……”

——苏芮《我看我自己》

当初第一次看到这个歌名，它给我的感觉就是很新鲜。从来都是站在我个人的角度来看待身边的人和事物，如今让我自己看自己，不由得感觉特别的新鲜和有趣，同时也有点疑惑：到底该如何去看自己？俗话说：当局者迷，旁观者清。自己看自己，总是有点无从下手的感觉。

仔细思考了一下，我决定谈谈自己的想法和性格，因为我觉得从外表谈起未免有点太俗气了，所以让我们跳过外表这一部分，直接进入深层次的精神领域吧。

我是个很有个性的女孩子，对很多事物都有着自己的见解和看法，所以我经常喜欢评价他人，发表自己的看法。不过可能因为我总是快言快语，那些“实话”有的时候就难免会伤害到别人脆弱的心灵了。我的个性也很要强，从来都不肯向别人低头，不管自己是对还是错，我总是要争到底，要么不了了之，要么就是坚决不低头让步。虽然有的时候这个脾气给自己带来了不少的麻烦，可是有的时候也很有成就感。所以要是不小心惹上我的人，我奉劝你要小心一点，因为你肯定会吃一些苦头的。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我很乐于帮助别人，或许是因为有正义感的缘故吧，我总是对弱小的人很同情，而那些欺负他人的人，我则十分的痛恨。（当然我自己除外啦！）如果是出生在古代，我想我应该会成为一代江湖侠女，行侠仗义吧。我的想象力很丰富，从当侠女的幻想中就能够看出来。就连在梦里，我也常常会梦见一些稀奇古怪的东西，有的时候连自己都会被自己的梦吓一大跳。偶尔，我也会把突然想到的东西画下来，虽然很简单，不过我个人觉得，那是一种“抽象艺术”，很有感觉。

大部分的人都对美的事物情有独钟，我也不例外。那种视觉上的赏心悦目，总是能让我心旷神怡。我喜欢阳光下的向日葵，被风拂动的花海，有着洁白毛发的大狗，还有飞满白鸽的广场。要是能穿着风衣，在其中奔跑，惊起群群白鸽，那将是多么美丽的画面啊。而这美丽的画面，也曾出现在我的睡梦中。

我多希望，生活也能像梦那般的美丽，像梦那般的自由。女孩子总是需要安全感的，对于生活，对于明天，对于未知的一切，我总是会有些惶恐，有些担忧。所以，常常会把事情想得很消极，把本来简单的事情想得更复杂了，让关心我的人着急担心。或许就像人们说的那样，成长是矛盾的。就像我自己，既有着青春的活泼热情，又充满了成长的忧心烦闷。虽然不知道未来会如何，虽然还是会担心前方的路途，但是，我会勇敢的走下去。

永远做自己，做最真实的自己。



网络作家计划

点评：

作为一名年轻人，作者在文中坦诚自己的喜怒哀乐，她珍惜身边所拥有的事物，憧憬美好的未来，但“对于生活，对于明天，对于未知的一切，总是会有些惶恐，有些担忧。”你也有这样的忧虑吗？

# 与自己对着

郑芷琪 ⊙ 四德女子中学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往镜子里头瞧瞧，身高一百六十四米，体重五十三公斤，头上顶着一头短发，五官还算齐全。这镜中人哪，就是我：郑芷琪。上有一个姐姐，下有一个弟弟，是个中间儿。自从进入四德女中后，就开始接触排球。在学校里，成绩还算可以，也是班上的班长。

身为一个球员，我必须懂得自律，学习主动，时时刻刻都必须处于最佳状态。在球场上，每一分都是关键，每一颗球都不能落地，每一个心跳都是不容易的。在学习打排球的过程中，我学会了做事情必须有担当。一旦开始了，就不能放下。在训练时，就算表现再差，被教练骂得无地自容，都不能轻言放弃。因为，和你一起训练的是爱护你的队友，陪伴你的队友，还有老师们，父母亲的期望。况且，教练骂，罚，是为了你好，怎能辜负他的栽培呢？有坚定的意志，毅力，就算再怎么不会打球，总有一天，一定能成功的。

再来，身为一个中间儿，不是得让大的，就是得让小的。虽然心里面总有些不平衡，但姐姐也算疼我，我和弟弟的感情也不错。可有些时候，总觉得自己好小哦。大家老是看不到我。有时候心里羡慕着姐姐和弟弟，总得到爷爷奶奶，外公外婆的疼爱。每每想到这里，我就好讨厌我自己，觉得自己好笨，不知在嫉妒些什么。唉，中间儿心

理作祟，我也没办法。

身为女儿的我，在现阶段，也就只能考好成绩，做个听话的乖孩子。可是有些时候，总受不了父母的“不讲理”，而和他们顶嘴。父母老爱伸出五根手指头，问我们：“看看，有平吗？”然后再说：“这世界上啊，没有事是公平的。”心里本来燥燥的，但我后来想想，也对，如果世间万物都被公平对待的话，那早就会是一片太平盛世了，哪像现在。但我得说：我是个爱家的人。你能骂我笨，骂我不精灵，但若你侮辱我的家人，我绝对和你拼了。

最后，身为我自己的我，每天都必须扮演许多不同的角色：女儿，球员，家人，朋友，班长等。但这一切的一切，都是为了别人。在我眼里，“我”可以是一个非常自私的字眼，也可以是一个很无私的字眼。因为当我只想到自己时，会忽略到其他人的感受。我不想那样。可话说回来，若没有我，或许其他人的生命就会不完整。我，也不想这样。写这篇文章头痛的地方在：是透过别人看到我自己呢？还是我眼里只看到的镜中人？那个，我认为是自己的自己。



藤校作家计划

点评：

作者很有系统地从多个角度审视自己，反思自己在人生舞台上扮演的角色。结尾处她问了一个很有哲理的问题：她是透过别人看到自己？还是她眼里只看到镜中人？那个，她认为是自己的自己。你怎么看你自己？

# 我的名字是雨

冯金今 ⊙ 国专长老会中学

我，是一个可以陪你长大，陪你度过喜怒哀乐的朋友。

我无处不在，遍布神州大地，滋润干渴的土地，浇灌新生的花朵，欣赏人类万事万物。当他们需要我时，我会悄悄地落下来，淋得他们满身是水，再笑嘻嘻地躲开……

我最喜欢观察的生物是人，看着他们各不相同的故事：

看到情侣见面的浪漫场面，我会轻轻柔柔的降下来，偷听他们那肉麻的甜言蜜语。

看到因为分手而伤心的人时，我会不知所措的围绕在她身边，希望能安抚她那受伤的心。

看到狠心的父母丢弃自己的孩子时，我会愤怒的砸下来，希望能砸醒那对父母的良心。

看到和睦的一家人时，我会知趣的躲起来，把位置让给我的朋友太阳，让她温暖那家人。

有些时候，我飞累了，就随意的掉进小河里，乘坐“公车”前往大海。躺在河里时，望着天，静静感受周围的绿意，不知不觉得睡着了。醒来时，我又在天上了，俯视着大地，决定下一个降落的地点。

我的生活看似美好、快活；其实不然。我很孤独，能说话的朋友也没有几个，太阳我不敢太接近他，他太热了；月亮我也不喜欢他，他太冷了；我每天能做的，就是帮助我的花草树木朋友们成长，和观察人类的生活。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直到有一天，我遇见了云……他温柔体贴，能够包容我的一切。无论我多么顽皮，他都会静静的看着我，等待我的归来，然后温柔的对我笑，他会与我一起关心人类，一同体会他们的感性人生。他会帮我挡下太阳的热和月亮的冷，挡下所有我惧怕的事。

渐渐的，我觉得我越来越离不开他了，就像风和沙，海水和飞鱼一样，我们离不开彼此了。

我变得不爱找我的花草朋友了，不爱观察人类了，我喜欢成天和他漂游在空中，不理睬其他的事。当时的我只知道贪图享乐，却不知道自已犯了大错。

直到有一天，上帝爸爸骂了我，他规定我只能在降落之前那一小段时间里才能和云见面。我不解，疯狂地找他理论、大闹，他只说一句：你自己去看。

庄稼枯萎，河水干涸，遍地饥荒，民不聊生。我看到了，心痛了，流泪了。

短暂的见面并不减少我对云的依恋，当我在河里时，我仰望着他；当我是水气时，我缠绕着他；当我降落下来时，我思念着他。虽然没有以前那么开心了，可我觉得现在的我比以前更充实，因为我有了寄托与思念。

我今后会更加努力地工作，观察人生百态，不会再做对不起人类的事，但也希望你们能包容我，享受我，欣赏我……

说了这么多，却忘了自我介绍。

我的名字是雨，一个可以陪你喜怒哀乐的朋友。



原创作家计划

点评：

以大自然现象的客观变换，影射世间人事的疏离变化，虽非独创，但裁剪与编织手法天衣无缝，加上丰富的情感，读起来很有味道。

# 真与假

辛晨 ⊙ 华侨中学（中学部）

世界上没有绝对的真，也没有绝对的假，似真似假，  
双刃剑也只是一把剑，冰与火的相融才能让汇成现实。

——题记

## 1. 真

大年初一对于李翔这一名刚刚踏入演艺圈的歌手来说是忙碌而没有头绪的。

一大早起床他就开始为今天上午的新专辑《飞翔》的签售会而开始梳妆打扮起来——衬衫，牛仔裤，穿上合身的衣服之后兴冲冲的出发了。

到了现场，他心里既兴奋又紧张，听说今天会来很多媒体记者，一定要好好表现自己，做好宣传。

随着沸沸扬扬的尖叫声和掌声，小李面带微笑，自信地上台去，台下的拍照声好像一盘滚落在地上的黄豆，噼里啪啦的。看到现场这么多记者们和支持自己的歌迷们，小李拿起话筒即兴说道：“今天大家能到现场来支持我，我非常感动，谢谢你们的支持，我决定把我的新专辑免费送给在场的各位，祝大家新年快乐。”话音未毕，台下又是一片掌声雷动，把气氛推向了最高点……

晌午，正当李翔闭上眼睛准备午休的时候，手机响起，原来是某报社准备下午举办慈善捐款活动邀请小李出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席。小李心想这次机会可以认识许多圈内同行，也可以让大家了解自己，二话不说赶了过去。一到现场，新人小李便受到了大家的关注，他也和别人攀谈起来，得知他浑厚独特的嗓音得到了大家的肯定，有很好的发展前途。

当活动接近尾声宣布捐款数额的时候，小李以捐助全场最多的十万块钱。这也显然出乎他的意料，当记者们采访他的时候他显得很不自在，手也不知道放哪里，支支吾吾道：“乐善好施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帮助别人……是我应该做的。”最后还是主持司仪的一句“人间自有真情在，谢谢李先生能伸出援手。”帮他打了个圆场。

## 2. 假

王进是个刚刚毕业的大学生，前些日子好不容易找了一家企业做电脑程序编辑的工作。虽说这份工作要经常加班，任务又重，但是电脑编程的待遇不错，对小王来说也算称心如意了。

今天是大年初一小王加班，想起前些天老板交给他的“网上交易”的编辑工作，他很不高兴，心想：为什么我老是受到加班等不平等的待遇，大过年的也不让我休息一下。但又有什么办法呢，只能苦笑一下。

天有不测风云，老板打电话过来催“网上交易”的程序，说是有急用。小王顿时紧张起来，这程序显然暂时编不完，如果如实交代了会不会因老板一时生气而开除呢？这是我辛辛苦苦找来的工作，我一定不能失去它。他不禁冒了一身冷汗，急中生智答道：“已经做完了，节后一定向您呈交。”正当他觉得这样能够缓几天的时候，老板却要求小王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把程序送去他的住处。纸是包不住火的，这样一来，事情败露了。而小王最怕的事情也发生了，他被炒鱿鱼了。

傍晚小王照惯例看望躺在医院病床上的母亲。“怎么了儿子？”母亲看着一直闷闷不乐、低着头削苹果的儿子，不禁问道。小王皱了皱眉头，微笑道：“没什么事，还不是担心您的身体，希望您能够早日好起来。”母亲将信将疑的点了点头。

睡前母亲忽然想起了什么，把小王拉到身边，声音也明显有些颤抖：“儿子啊，你看妈妈这病也撑不了多久了……我最大的希望就是能够看你活得好好的，能够看到你有自己的家……”听到这里，小王心头不禁涌上一阵酸楚，嘴角微微抽搐着，但仍强挤笑容说道：“妈您放心……我一定会好好照顾自己的……”

夜深了，母亲安详的睡了，而小王只好默默地靠在冰冷的走廊哭泣……。

写到这里我已经分不清什么是真什么是假了，其实世界上没有绝对的真，也没有绝对的假，似真似假，就好像双刃剑也只是一把剑，冰与火的交融才能汇成现实。

最后我想用两个典故来结束：

越王勾践卧薪尝胆，屈服是假，报复是真。

姜太公直钩钓鱼，看似错失时机的愚，实是统盘天下的智。



点评：

作者以现实生活中的事件对照古代的历史故事，对世间真伪难辨和是非难分的现象，做了相当深入与全面的描绘，让读者颇有体会。

# 幻想

余佳 ⊙ 中华中学

我是个热爱幻想的人。在不同的人生阶段里，我都会与同龄伙伴不一样的“稀奇古怪”的幻想。

小时候，我曾幻想我能拥有神笔马良的画笔，能在心爱的白纸上画出七色彩虹驾驭在宽阔的晴空，画下一个淡绿、有趣的夜晚和苹果。年幼时，我每天总会在傍晚时分提着一壶水来到家楼下的野草地上，嘴里一边念着：“亲爱的朋友们，我又来了，还为你们带来了喜欢的糕点。”一边把水小心翼翼地浇在小花小草们的身上，然后与它们互诉心曲。我幻想着它们是会蹦、会跳、会说话、有思想的生命，当我们聊到下一回的相聚在星夜，它们总是会高兴得前俯后仰，雀跃不已。我也曾幻想它们能把一整天的所见所闻向我倾诉，比如，今天有几条蚯蚓小弟来跟它们打过招呼？

长大后，我依然在幻想。悠闲的午后，坐在窗台前，我看着刚刚被大雨冲刷过的世界变得如此干净、清新。突然，一滴水珠顺着叶片滑下，滴落在路边的水坑里——发出清脆的一声“嘀嗒”。

于是，我又开始幻想——幻想自己就是那一滴水珠。我的一生是一次漫长的旅程，出发点始于山涧的其中一个泉眼。我与无数个伙伴们汇聚成了一条小溪，我们浩浩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荡荡地在乱石间奔腾、嬉戏。一路上，我们遇到过许许多多的遭遇。前进的途中，总是会有泥沙和岩石来阻挠，他们霸道地横在河道中间，把我和伙伴们撞得东闪西避的，我们发出大浪淘沙般气势的水声，把那些堵住了河道的泥沙，一遍又一遍地撞击，使它们坍塌下来。不过那可恶的泥沙又混在我们的群体中，怎么都摆脱不了。于是我们只好“挟”着它们，往前滔滔奔流而去。

当然，我们也看到了许多壮美的沿途风景。翠绿挺拔的山、稀有的野生动物、幽深而神秘的森林和辽阔的大草原都是我们的途径之地。最后，我们流入了大海，与所有贝壳、珊瑚、鱼儿们打过招呼后，我顿时感到身子一轻，继而飘升上了天空。

然后，我又与小伙伴们在大气中见面了，我们手牵手，决定再次回到以前生活过的土地上。“嗖”的一声，滑过了树叶，我们安全着陆，重返地面。我想我们以后的命运大概会更加精彩，我们首先融入河流，接着流经全世界。流过亚马逊河，流过委内瑞拉的“天使瀑布”，流过富士山，欣赏过漫山遍野盛开的樱花后，再游中国的“五岳”、长白山、丽江古城、敦煌莫高窟还有雄伟的布达拉宫。最后，我渐渐地漂流到北极来。与北极熊嬉戏了一会儿之后，我开始凝结，一点一点地靠近冰山，最终封存在这冰山上。千年之后，我又将成为“一条好汉”！

面对生活节奏和繁重的学习任务，作为学生的我们总会觉得时间不够用，睡眠不够足。在考试前开夜车的那几天，我经常一个人坐在写字桌前静静地幻想——假如我能

拥有一台控制时间的机器该有多好！

假如我有一台控制时间的机器，我可以随心所欲地让时间停止。在匆匆忙忙赶巴士的早晨，我摁下“时间停止”的按键后就能从从容容地走去巴士车站。

倘若我拥有了一台时间控制器，在考试快结束而自己却还有许多试题没写完的时刻，我可以让时间停止，然后光明正大地把题目做完。

同样的，在一个功课堆积如山的夜晚，这台机器可以让时间暂停，直到我做完了，我就不需要牺牲宝贵的睡眠时间来复习功课了。

它也允许我可以把漫长的等人时间储存起来，在需要时才释放出来使用；我还能对那些无药可救的癌症病患延长些时间，让他们多与家人相处一些时日，多看看这个世界。

先要想到，才能做到。社会正是因了人类大胆的想法才得以突飞猛进。以上便是我的部分幻想，我的生活因为有了幻想变得丰富精彩。



原创作家计划

点评：

人类与其他万物的差别在于人具有幻想的能力，而“幻想”往往也是一种前进的推动力。前半部作者以一滴水珠的漂流历程，望尽不同的世事景观，行文流畅、生动；后半部对拥有一台控制时间器的叙述，其想象力可再“大胆”些。

# 许愿

毛茜芸 ⊙ 南华中学

许个愿望，我想让这个世界和平，没有战争。

在战争中努力奋斗的军人们，你们辛苦啦！你们拿着武器，那曾经，那将会沾满鲜血的武器。你们不知将来会发生什么事，为了国家，拼了！家中有儿子，女儿，但连小孩的生日也无法和爸爸一起过。没有星星的夜里，他们用泪光问自己，自己有多想念他们，这是多么的可悲。

所以，要真诚地希望这个世界没有战争。

许个愿望，我希望人们更善良，更有爱心。

这个世上的人不够善良，不够有爱心，有很多不够。前几天去老人院做义工，看见微笑着的老人，他们的子女抛弃他们，难道一个家连一个无依无靠的老人也容不下吗？看着那慈祥的目光，那是我看过最好看的笑容，我感到无比心酸。

回家路上，和一群朋友走着。我问他们：“如果有老婆婆过马路，你们会不会去扶她？”

没想到，听了答案之后，我后悔我问了这个问题。她们说扶老婆婆过马路只不过是作文中所出现的情节，真实生活是不会发生的！我再一次心酸，叹了口气。

所以，我真心希望人们更善良，更有爱心。

许个愿望，我希望生病的小女孩会好起来。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我读过一个故事，关于一个没手没脚的小女孩。这个女孩就像是在春天里的花，姹紫嫣红的花。一个父亲在手术门外吸着烟，吸完了，丢在地上，脚捻了捻，心中又是害怕，又是期待——但害怕却多了那么一些，只有那么一点点。看到了自己的孩子，他转身就走，不再回来。小女孩长大了一点，躺在床上看着窗外的风景，她希望能写一封信给那个抛弃她和妈妈，那个在她心中藏得好好的那个人。但她无能为力，她力不从心。她没有双手双脚，她希望可以有一双翅膀，带她去寻找爸爸。我的心揪了一下。所以，我诚心地希望她可以好起来。

许个愿望，我希望我之前的愿望可以成真。

许个愿望……



点评：

文中祝愿世界和平，只要人们更善良和更有爱心，世界就会变得更美好，充分流露了作者的赤子之心，你的愿望是什么呢？

# 妈妈就是妈妈

白佳旺 ⊙ 新民中学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夜晚，万籁俱寂，我独自在房间里温习功课。在那抹弯月的注视下渐感疲惫，忍不住打了一个哈欠。

妈妈把头探了进来，面带忧虑地说：“好啦，都这么晚了，不能明天再复习吗？”

“我没事。妈，让我多读一会儿吧。”我答道。妈妈把凉茶端了进来，小心翼翼地放在桌上，离开前又再次问道：“你不累吗？”

“不累，不累。”

“哎呀，你看看这灯，好像不够亮……”

“妈！”

妈妈就是妈妈。

我最喜欢到快餐店用餐了。吃快餐已经成为许多人生活中的一部分，但对家境贫寒的我们来说，这是一种奢侈。妈妈常说快餐店的食物又贵又不健康，所以我们很少到快餐店去用餐。如果妈妈破例带我们到快餐店用餐，我们就趁机大快朵颐一番。

“十二元六角，谢谢。”收银员对妈妈说。妈妈小心翼翼地拿出钱包，掏了老半天才掏出两张皱皱的十元钞票，抹得平直了，才交给柜台的收银员。

“哇，好香啊！”我和姐姐拿起汉堡包，狠狠的咬了一大口。妈妈总在这个时候静静地看着我们细细地咀嚼食物；我们笑了，妈妈也笑了。“妈妈，你也吃吧，很好吃的。”我一如往常地把鸡腿送到妈妈的嘴。妈妈照样会把我的手推开，说：“你自己吃吧，妈妈不喜欢吃快餐……”

妈妈就是妈妈。

我上学的时候，妈妈再三地检查我的书包，又嘱咐我要记得在休息时间上厕所等等。如果是要出外玩的话，妈妈会再三叮咛我要注意什么，小心什么。

“过马路要小心……”

“我知道了。”

“马路很危险的，特别是十字路口，你要……”妈妈还没把话说完，我早就逃之夭夭了。

妈妈就是妈妈。

我从小就偏食，简直就是无肉不欢。蔬菜么，那是看到就晕，闻到就想吐的东西。糟糕的是，妈妈每一餐都逼我吃菜，使我一个星期下来“晕”了无数次，时常感到“恶心”。但是有一件事改变了我，使我渐渐懂得品尝菜的味道，领略其中的滋味。

妈妈知道我一向都不爱吃菜，所以为了确保我在午餐时吃菜，她每天定时到我的学校给我送饭去，并且亲眼看到我把最后一口饭菜吞下后才肯离去。

这件事让我极为反感。哪有妈妈每天送饭到学校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来，还犹如“监饭官”一样监督我吃饭？同学们都觉得这是十分可笑的。对他们来说，我只是一个躲在母亲裙子底下的懦夫：不喜欢妈妈送饭也不敢吭声。最可恨的是，妈妈这一招剥夺了我在午餐时间选择食物的自由。

终于有一天，我忍无可忍了。

“妈！你以后不要再送这些难吃的饭菜来了！你这样做我有多难堪！”我生气地把盒子扔在地上，饭菜撒了一地。任妈妈怎样叫我，我还是头也不回地跑回课室。

回家时，我开始有点害怕了。毕竟这是我第一次对妈妈吼叫，不知道她会用什么样的方式处置我。我刚才的举动的确有点不孝：妈妈也是出于一片好意才会给我送饭的。但是我还是不希望她对我施与严厉的处分……

屋里死气沉沉的，窗外的雨滴滴答答地打在窗上。

我走进厨房，看到正在做饭的妈妈，本想鼓起勇气向妈妈道歉，但妈妈先开口了：“从今以后，只要你乖乖地把晚餐吃完，我以后就不再送饭到你学校了。”这下我可乐了，连声点头答应。之后，我每晚都会带着悲壮的神情一鼓作气地把饭菜给吃个精光。

过了一些日子，我开始想念妈妈给我带来的饭菜。有时铃声一响，我便忘形地冲出教室，到校门口等妈妈送饭来。但是，我知道妈妈是不会再到学校来送饭了，而我也不敢向她提出这个要求。

因此，我更加珍惜妈妈为我做的晚餐，享受着像珍

珠般的饭粒，多汁爽口的小白菜……我改掉了偏食的坏习惯。

“累吗？”妈妈再次把头探进来。

妈妈就是妈妈。

我合上书本，伸一伸懒腰，关了灯，走向睡房

……



版权作家计划

点评：

在许多孩子的眼中，无微不至的母爱往往化为无形的束缚与障碍，妨碍着孩子想要为所欲为的行动，令孩子感到非常反感，破坏了原本亲密的亲子关系。作者通过成长过程中与妈妈互动的点点滴滴，道出了“妈妈就是妈妈”的温馨感觉。

# 如果我是“神农氏”

陈洁仪 ⊙ 辅廉中学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学完《神农尝百草》一课，我对神农氏为造福人类舍我其谁的献身精神非常钦佩，经常幻想：如果我能成为神农氏，那该多好啊！

如果我能成为神农氏，我当然不会再率领众人翻山越岭，尝遍百草，去为人类解决温饱和健康问题。时代不同了，人们面临的难题也有了很大改变。如果我能成为神农氏，我会是一名画神，像神笔马良一样，——不，比马良更厉害。我会用巧妙的双手和画笔，把遭到破坏的人类母亲——地球，修补、美化得更加适合人们居住。

如果我能成为神农氏，我会像女娲炼七色彩石补天一样，画出一片五色缤纷的云霞，把南极上空的臭氧层破洞补上，不让阳光直接照射地球，升高地球的温度，灼热人们的皮肤，并导致洪水泛滥，疾病横生。

如果我能成为神农氏，我会画出地球上所缺的任何事物，让它们从纸上复活，变成真的，送给急切需要它们的人们。我会多画一些花红，给那些低收入者，让他们生活得好一些；我会画出成排的房屋，给那些遭受自然灾害、失去家园的难民住进去；我会画出所有濒临绝种的动物，把它们放回森林，让它们自由自在地生活，成为人类的朋友。

如果我能成为神农氏，我会画出许多美丽的景色，装

饰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我会画一种树，它长出的果子就是朱古力，叶子也可以吃，味道是甜的；我会把初升的月亮画得更加皎洁，把下山的太阳画得更加壮丽；把草画得更加油绿，更加柔软，躺在上面就能睡觉；画出天冷时，被单会自动盖在人们身上；炎热时，冷风会习习吹在人的脸上；画人们不会骂人，不会争吵，互相帮助，和谐相处的情景。

总之，如果我能成为神农氏，我会创造一个崭新、美丽的新世界，创造一个更适合人类居住的新地球！

我渴望成为神农氏！



点评：

中国传说中尝百草的医药和农业的神话人物神农氏，到了作者笔下，摇身变为如神笔马良般的画神，一改神农氏的形象，也算是一种创意十足的尝试。

# 睡美人

郑仰琍◎ 南洋女子中学校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嘴唇红艳美丽，牙齿洁白可爱，“一呼一吸”间喘出的气，是温热温热的。她在平静地等，等待着她梦寐以求的公子，把她从永不清醒的地狱之中援救出来。

这，就是用来哄骗小孩的《睡美人》的故事。

那天，和家人在“红灯区”吃过晚餐，走向车站准备回家时，我却看到了现实生活里另一种“睡美人”。

到处阴森森的，黑暗，仿佛是一块厚实的黑布，铺盖了一切。我等车正等得不耐烦时，远方出现了一个身材高挑的女子。

她走起路来，背挺得直直的，但是，感觉上，她双肩却仿佛被一种无形的负担沉沉地压着。她眼神狂野，犹如一朵野玫瑰，美丽，又隐藏着阴险的刺。身穿的，是极其暴露极其粗俗的衣服，缀满了闪闪发光的珠子，露出了她丰满的身材。她的神情，有着难以掩饰的厌倦，犹如断了翅的小鸟一般，残缺、自怜，又感到不知所措。

这个在红灯区谋生的女子，到底是被贫穷逼上歪路，还是渴望以轻而易举的方式谋生呢？或者，她是物质主义的崇尚者，贩卖纯洁的灵魂来换取满足虚荣心的金钱？

我想，这女子的一生，将会被这一不光彩的生活给弄得支离破碎。她如同在大湖里的小荷莲般，一天与罗汉鱼

交往，另一天，又与红蜻蜓玩耍。红蜻蜓可能诗情画意，讨她喜欢，但总会飞走、离开；罗汉鱼奇形怪状，但却死缠烂打，一直在湖中游来游去，纠缠着她。最终，令她心满意足的事物都将离她而去，令她心烦气躁的事物，又始终让她逃避不了。随着年华的老逝，她的晚年会不会是一潭深不见底的浊水呢？

那晚，我在车站，看见她孤独的背影慢慢走开，变得愈来愈渺小，离我愈来愈遥远，直到完全消失在那灯火阑珊处、那街头阴森森的黑暗之中。

睡美人的童话故事，之所以不真实，之所以骗得过天真的小孩，是因为它太美好了。然而，在现实世界里的“睡美人”，在红灯区里走马灯似地兜转，在黑暗中摸索，把自己的青春和美丽，当成自我伤害的利器。

唉，睡美人啊睡美人，快醒醒吧！



联校作家计划

点评：

很少学生作者以风尘女子为写作题材，这也是一般家长和老师不愿尚在求学的孩子去触碰的阴暗和敏感地带。作者本着人文关怀，提着纸笔勇闯禁区的精神值得嘉奖，但毕竟对睡美人生涯了解得不够深入，所以思考的深度尚嫌不足。

# 嘹亮的爱

何心强 ⊙ 南洋初级学院

母亲，我真的不喜欢您的声音。

一直不明白，有着典型南方女性柔美外貌特点的您，是怎么拥有这样的一把声音，不仅音质沙哑，还是个大嗓门，往往人未至，声先到。

母亲，我真的不喜欢您的声音。

从我呱呱坠地起，就不喜欢。我爱哭，又好动，哄我入睡，成了一个艰巨的任务。您从不唱摇篮曲给我听，只是把我抱在怀里，不厌其烦的左右摇着，一下又一下，直到我入睡。唯一的一次，您尝试哼一首民谣“月光光”给我听，我却很不配合地咧开了小嘴，哭得特别凶。为此您手足无措，把我抱在怀里，一下又一下默默地摇到深夜。或许，您现在不时犯疼的肩周炎就是那时落下的吧！

您没受多少教育，坚信严厉的管教才能带出一个孝顺乖巧的孩子，其中最让我“深恶痛绝”莫过于您深信“棍棒底下出孝子”；从我懂事开始，您的教诲都是伴随着藤条加斥责的。九岁那年，我抵挡不住商店里那七彩风筝的诱惑，向您要了1元，骗您说学校要交买课本的费用，可我那点心思怎么能瞒过生我养我的您？结果我被您赏了好一顿藤鞭加一顿训斥。记忆中，那时的您，就是一只活脱脱的暴怒狮子，怒火中烧的您，嗓门显得格外洪亮，训斥声让左邻右舍都听得一清二楚。

说实话，母亲，我真的不喜欢您的声音。为什么您就不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懂得给我留点面子？为什么您不懂得轻声劝说？非要闹得全天下的人都知道呢？那时的我不懂，为什么您一边打我一边眼角含泪，藤鞭不是落在我的身上吗？那时的我更不懂，为什么您的怒斥声中会掺杂着一丝丝的哽咽。怪异的抖音让您本来就不好听的声音更显沙哑。

母亲，我真的不喜欢您的声音。记得我中四会考前的一次家长会，您在老师面前用您那极具特色的大嗓门仔细询问升学考试需要注意的事项，我悄悄地偏过头，假装欣赏学校里那早已看了无数遍的风景，心中不住地抱怨：“您就不能小声点吗？丢人！”但是无论我如何折磨我那细长的脖子来表演90度旋转特技，您说的每一个字总能毫不费劲地灌进我的耳朵，留下嗡嗡的耳鸣声。周围同学们的纷纷侧目和低笑声让我从小指头到头顶都感到不自在，一股莫名的燥热从脖子一路朝着脸部进发。我不懂，为什么您会有这么多的问题，上至升学标准、教师素质，下至学校环境、离家距离的远近等等，您都要问，好似即将升学的人是您，不是我。我真的不喜欢您的声音，母亲。

家长会一结束，我撒开腿就往校外走去，体质微胖的您在我后面努力地追赶，继续用您那大嗓门呼喊着我的名字：“强仔，过马路要小心，别以为有交通灯就可以不看车，先左右看，再……”我不明白，17岁的我连过马路都能让你如此不放心？十字路口等着过马路的行人不约而同地回过头看我，脸上浮现的奇怪笑容让我尴尬得想不顾一切地冲过马路远远地把你甩开……

那一夜我寒着脸推开您端给我的热牛奶，美其名曰您打断了我做作业的思绪。我借此机会发泄似地数落您今天在学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校犯下的几大“罪状”：

“家长会那么多人，你说话那么大声，不嫌丢人吗？你没看到同学是怎么笑我的吗？你就不能像其他人的母亲那样轻声细语地说话吗？我讨厌你的大嗓门……”

您抿着嘴，盯着我，像是我脸上戴着面具，认不出我了。突然您抬起右手就朝我身上招呼，一下又一下，又响又脆，还有那一如既往的大嗓门：“死仔，翅膀硬了，嫌弃我啦，不孝子，没大没小……”

我倔强地站在那儿，不躲不闪，任由您在我身上留下一个又一个鲜红的指印。您的右手抬起又放下，不知该落在哪里……看着我的倔强，您再也打不下去了，一屁股坐在我的床沿，抓过我的手，一边揉着，泪水一边决堤而下：“我是你妈，你懂吗……你是我儿子，我的儿子啊……”母亲，我真的不喜欢您的声音，为什么您一个40多岁的人要哭得像个丢失了小熊的小女生，哪怕您再打我几下也好，为什么您要如此不顾形象的哭得一塌糊涂！哭得我的心乱成一团麻。

要用怎么样的文笔才能写出我内心的愧疚，什么样的辞藻才能形容您对我的包容。时光流逝，我已升入高中，而您还是喜欢在路边大声叫我的名字，半夜在我全神贯注读书时不敲门进来端杯牛奶大声地劝我早点睡，您还是喜欢在别人面前大声讨论任何有关我的事情……这就是您，我的母亲，我血脉相连的母亲。

您对我的爱，正如您的声音一般嘹亮。



驻校作家计划

点评：

写母爱的文章很多，绝大多数都是一面倒地歌颂母爱的伟大，像这篇这样爱恨交加、恩怨纠缠不清的母爱篇章实属少见，这也是本文的亮点。

# 生命中的灯塔

曾亚骏 ⊙ 先驱初级学院

童年时，常常依偎在外公的怀中，听他述说那些趣味盎然的故事。我总浮想联翩，幻想着我拥有孙悟空七十二变的神奇魔法、幻想着我拥有孔明的无所不通的智慧、幻想着我具有武松天不怕地不怕的胆识。然而，外公总是在情节即将转折的时候停下，而任性的我，总在那静谧的夜里，扯开嗓门吵着闹着，无理的、霸道的，要外公往下说；每回胜利的人总是我，外公用他那略带疲倦的声音，继续说，说着说着，太累了，不小心睡着了，而我，总是把他硬硬推醒，将他推回现实。

“讲到哪里了？”他迷迷糊糊地问。

我兴致勃勃地将刚才的情节复述之后，故事又继续了下去，直到我倦了，依偎在他怀里，进入梦乡为止。

渐渐地，我懂事了，不再硬硬纠缠疲累的外公继续未完的故事。

“明天接着讲。”

当外公这么说的时侯，我便乖巧地依偎在他怀里，缓缓地进入梦乡。

有时，他讲的故事蕴含哲理，我总是不断地思考着其中的意义，而我问“为什么”的次数也一天天地增加，外公呢，总是不惮其烦地回答我那许多幼稚的问题。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离婚是什么意思？”有一天我这么问。

外公沉默了一会儿，然后，缓缓地叹了口气。

当妈妈哭着来到我面前，要我不要怪爸爸时，我想，我有些明白了。尽管她说不怪爸爸、尽管她要我自己决定跟谁过活、尽管外公给我讲了好多好多好听的故事，可我还是觉得很难过、很失落。外公开始劝说我，渐渐地，我感觉到他很啰嗦，很让人讨厌。

我开始变得叛逆了。

经常，我与好朋友去光顾一些小商店，我们派其中一个人去吸引店主的注意力，其他的人迅速地将一些小食装进口袋里，若无其事地走出商店。

经常，我与好朋友路过建筑工地，将地上那些修建房屋的钢筋顺手牵羊，卖给收破烂的。

经常，我与好朋友，爬上二楼，用水果刀把别人挂在窗外的香肠割取一节下来烧烤。

我觉得我就像孙悟空，无所不能。

都说兔子不吃窝边草，我却渐渐地将我的小黑爪伸进了外婆挂在门后的钱包里，为了满足口腹之欲，我不择手段。然而，我这点小动作却瞒不过外公，很快地，我就被逮了个正着。

他坐下来，像以往讲故事一样，给我讲了做人的一些道理。不同的是，这是我有生以来听故事听得最不舒服的一次，觉得很刺耳。末了，外公心平气和地告诉我，以后，有什么需要就跟家里讲，家人一定会伸出援手。外公话里的弦外之音，我听进去了，直到今天，我没有再做“不告而取”

的事情。

当电脑还不普及的时候，外公虽然年纪已经大了，还是做为一个时代先锋，为我们家引进了一台电脑。当其他人还在用笔和纸画着建筑平面图的时候，外公已经学会了如何使用绘图软件进行蓝图设计。他总是很骄傲地指着挂在墙壁上的那张照片对我说：“那栋银行的大楼，就是我设计的。”耳濡目染，当学校开设电脑课时，我总是学得最快的一个，这让我开心了好一段时间，也更为佩服外公。

不久，妈妈被一则广告吸引了，打定主意要让我去新加坡留学。突然间，我又感觉自己是孙悟空，总是做着与众不同的事情，这样的感觉真好。我几乎逢人就说：“我要出国读书了。”那种感觉就像是在做一件造福全人类的事。

离别的日子越来越近了，一日，我忍受不了厌烦的英文补习课，翘课，与朋友跑去网吧，疯狂地玩游戏，一直到凌晨一点左右，才惊觉玩得过头了。离开网吧，我与朋友们有说有笑地漫步于冷清的街道上。

远远地走来了一个人影，那熟悉的脚步、那强健有力的步伐，像是公堂上的大鼓，回响在寂静冷清的街道上，声声叩人心弦。

后来，我才知道外公独自一个人找了我两个多小时……  
时光荏苒。

竟然就到了机场，竟然就到了起飞的时间。

外婆一直跟我说了很多话，我不知道听进去了多少，目光始终追随着外公的身影。为了我的出国，外公毫不犹豫地掏出了一笔数目不小的积蓄，干脆而又洒脱。笑着与送行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的亲戚合影留念后，我与妈妈步进了候机室，回头的那一瞬间，我凝望着外公那皱纹满面的沧桑，两行泪水不知不觉地流了下来。

我渐渐成长、成熟。

偶尔回乡探望，跟着外公学习《四书五经》中的《大学》。他依旧以讲故事的方式，不厌其烦地解释着。外公，还是当年的外公。

闲暇时，便陪着他散步，聊天，练书法。一次，路过跳蚤市场，外公买了块雕刻石给我，耐心地教我雕刻，当我刻出了属于自己专有的印章时，自豪得不得了。

在一个绵绵细雨的日子里，忽然传来外公生病的消息。当时，并没有怎么在意，回去之后，才发现他病得不轻。他用着不知道从哪里弄来的抗癌药包敷背，整个背部就像是癞蛤蟆的背一样，长满了脓包，看着都令人心寒；然而，外公却若无其事地说，从背部排出毒素，便无大碍了。

渐渐地，他很少出去散步，很少跟人说话，很少下床……

就这样，在一个考试的季节里，我收到了噩耗。那天晚上，我抱着母亲哭了一整晚，然后像婴儿一样进入梦乡。

往后的几个晚上，我做的是同一个梦，我梦见外公在跟我讲故事，而我静静地依偎在他怀里……



点评：

作者以“依偎在外公的怀中听故事”为开头和结尾，朴素无华的文句娓娓叙说隔代深厚的祖孙情谊，全文弥漫着外公对孙儿无微不至的爱，即使面对无知犯错的少年，慈祥的外公依然循循善诱，让孙儿走向正途。

吟  
诗  
高  
歌  
人  
生  
几  
何

# 淡淡忧愁随着花香散去

项慧菲 ⊙ 芽笼美以美中学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多么宁静的一天  
躺在草地上，闭上眼睛  
聆听风儿窃窃私语  
淡淡忧愁随着花香散去  
我抛开一切  
只为享受早晨的幽静  
再也没有人可以打扰我  
我早已沉浸在另一世界里  
接受阳光的洗礼



点评：

简单朴素的文字，亲切自然的生活，多么宁静的一天！

# 小诗二题

蒋钦宇 ⊙ 圣尼各拉女校

泡泡

梦

破碎了

沼泽

逃避着的人群

沉入

深深地

静静地

沦陷

无谓的挣扎



版权作家计划

点评：

两首语言精简的小诗，看似毫无关联，细细玩味，就会发现“泡泡”与“沼泽”共同筑造了幻灭的意象，最终都落得无可奈何的下场。

# 梦庭秋

唐雪纯 ⊙ 莱佛士女中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无声的秋雨洒了一地  
枫叶铺上了漫山的红席  
静了 静了  
知了在聆听  
山腰间的一台古琴  
吹散银雾的一阵秋风  
清晰一曲潺潺流水声  
近了 近了  
白莲的情影  
池水清清映透明

廊庭内  
摇曳铜铃呼唤着谁？  
纱窗内  
淡淡檀香扇中悲  
梦之醉  
秋菊旋落花瓣碎  
梦之美  
秋蝶环庭栽花蕾  
秋末之季 谁洒泪？

远方的牧笛缕缕惆怅  
西边洛阳一抹秋的苍桑  
远了 远了  
献酒伴相随  
辞行离去永不回

浅浅的晚霞云儿追  
一行白鹭何时归？  
醒了 醒了  
梦庭隐士会是谁？



版权作家计划

点评：

这是一首蕴含着古典美的现代诗，意象的营造和文字的铺陈也匠心独运，细细品尝，很有韵味。

# 爱国诗

林俊兴 ⊙ 义顺初级学院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假如我是一只狗，  
我用沙哑的声音对敌人吠叫，  
这被暴风雨所打击着的土地，  
这汹涌着我们的悲愤的河流，  
这无止息地吹刮着的激怒的风，  
和那来自林间的无比温柔的黎明。  
然后我死了……连我啃的骨头也会随着我，  
腐烂在这片土地。  
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  
为什么我对这土地爱得如此深沉？



点评：

这不像是一首“爱国诗”，却对“土地爱得如此深沉”，以“狗”的形象牵动“悲愤的河流”，再过渡到“温柔的黎明”，颇具新意。

# 跨雨三部曲

林佳慧 ⊙ 莱佛士女中

## (一)

一条街的雨  
浸湿了昨日  
蓝色清晨  
晶莹的雨珠  
失身于黄泥和尘土  
汹涌成车辆  
黄色的坟墓  
紧张与不安  
沉入泪水下  
被踏于  
赤足下

## (二)

在浑浊的黑色中  
摸索着前进  
在冰冷的陌生中  
寻找着一丝  
熟悉的痕迹  
跌跌撞撞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不小心踩进了  
又一个微笑的温暖

### (三)

跨出一条街的雨  
跨进片刻的恍惚  
身后与面前的  
动与静  
悄悄搏斗着  
无奈衣服干了  
蒸发了动的战绩  
只好把湿漉漉的记忆  
收进脑海一角  
有时翻出来  
再跨一条街的雨

注：这首诗是描述新加坡2010年7月17日早上发生的洪水，个人亲身的经历和感想。



驻校作家计划

点评：  
能把水灾写得如此诗意盎然，作者写诗的潜能无可限量。

# 海岸线

陈婷婷 ⊙ 南洋女子中学校

割

海与沙在此相遇 又在此离分  
我站在这暧昧不明的海岸线  
不愿跨越 不敢弄清  
这迷茫的瞬间

海总要带走一些沙  
梦的碎片一点点溜走  
最后化作  
在海风中哭泣的沙

无底的海 不知埋藏了多少泪水  
苍白的云 不知压抑着多少寂寞  
灰蒙蒙的天 不知聚集了多少思念

忧

当一切还接近完美  
心像气球一样悬着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一旦拒绝割伤了心  
被刺破的气球爆破 然后碎片撒落一地  
原来 只是轰轰烈烈 一闪而逝的灿烂

在措手不及间 还未审判便被扼杀  
那天 你不再犹豫 不再留恋

### 困

墙角里 那个被丢弃的娃娃 歪着干裂的嘴唇 嘲笑着我  
床头边 还摆你泛黄的照片 其实你身边 从来就没有我  
书架上 木偶被蜘蛛丝缠绕 而我 是在谁的操控下过活

在公车站等待 一个人被群体包围的寂寞  
坐在公车上 依然傻傻为你留了一个空位  
用耳机隔绝 沉默得喧闹的世界  
当耳朵听到的是幸福 是快乐  
心似乎只能听到悲伤

### 终

彼岸花 早已给了我预兆  
只是我不愿看清 不愿读懂  
当贝壳只剩下一半 珍珠也不再闪耀

海岸线不再模糊 像道鲜明的伤疤  
会痛 会流血流泪

海浪 随着音符起伏  
韵开了 没有你的结局



点评：

少年情怀总是诗。年轻人以诗的语言描绘的情怀，就是浑然天成的诗作。这首诗在技巧上已渐趋成熟，运用了象征和双重含义等技巧，渲染心灵的撞击力。在思想感情上若能突破为情所困的局限，就会更加出色。

# 等待的歌声

郑晓燕 ⊙ 励仁高级中学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落日的余晖，  
有种淌血的美丽  
而我却只钟情于余晖里欣赏晚霞的娟秀  
失败不是人生的宿命  
夕阳是希望的裙角  
我愿意等待蓬勃奋进的那一刻机遇

等待是一种睿智  
人生的路途，有太多难以谱写的插曲  
同样的海洋，一样的蔚蓝深邃  
晴天的世界里，是沙鸥翔集、海天一色的美丽  
雷霆的季节里，却是波涛汹涌、海潮怒吼的惊悚  
害怕远征的人，避风港包容了他一生的平凡  
盲目出征的人，汪洋笑吞了他短暂的伟岸  
只有等待时机的人，命运的帆船里  
他笑着自由航行

等待是一种智者的抉择  
落叶，风中的舞者  
何其哀伤  
只有落叶知道，秋风是在召唤它  
只有落叶知道，大地会在等待它  
风中，萧瑟的飘零

那不是生命褪色的痕迹  
地上，苍凉的僵卧  
更不是故事凋敝的色彩

当我们攀登在筑梦的天空  
乌云却牵来沉重的气息  
当香山的红叶染红生命的色彩  
寒冷的秋霜却打湿那娇艳的红  
梦想的征途，  
失落的坎坷、挫败的哀伤  
折伤了我们翱翔的羽翼  
刺伤了我们骄傲的眼眸学会等待  
午夜过后是黎明的绚丽  
风暴吹过是霓虹的斑斓  
无需害怕等待  
用睿智诠释等待  
用等待充实睿智

学会等待  
等待风平浪静后远洋出征  
等待秋高气爽后攀登梦想高峰  
等待是种智慧  
一种智者能读懂的智慧！



点评：

年轻人血气方刚，社会历练不足，难免因一时冲动而犯错，请细细品味这首诗，领悟“用睿智诠释等待，用等待充实睿智”的道理，必然能把眼前纷纷扰扰的大千世界看得更清楚。

# 秋梦

路朝博宇 ⊙ 圣尼各拉女校



## 青春 花季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相框中我们的笑容，  
凝固着永恒的珍重。  
那般美好！那般清晰！  
像春树般青葱。

如今望着她的背影，  
怀着的却是欺人的秋梦。  
那般痛苦！那般冰冷！  
吹过彻骨冷风。

记忆中她是秋天的枫叶，  
飘落在我心灵最柔软的一隅。  
回忆里她灿然的笑靥，  
点亮了我浪漫的天空。

她在寂寥的夜里，  
悄悄地走出我的秋空，  
脚步无声又匆匆，  
留下无言的我和我的秋梦。



点评：

诗歌情境皆佳，句法也成熟。有些诗句意象美得令人心动：如“记忆中她是秋天的枫叶，飘落在我心灵最柔软的一隅/回忆里她灿然的笑靥，点亮了我浪漫的天空。”

## 随想

崔依美 ⊙ 圣尼各拉女校

回家的傍晚  
暮色降临  
大街小巷暗了  
城市的喧闹  
静静地沉淀着  
车子一个个在飞驰  
心急急赶向前方  
路灯在流淌  
过滤着夜的疲惫  
在前面  
在前面  
近了  
近了  
那个属于自己的  
小小温暖的家



点评：

这是一首满脸倦容但流露温馨的小诗。“城市的喧闹/静静地沉淀着”和“路灯在流淌/过滤着夜的疲惫”，都是让人留下深刻印象的佳句。

# 传统

林昀姿 ⊙ 圣尼各拉女校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香上的一缕烟  
自上古烧出  
由后世传承  
如今越来越缥缈  
被一张张冥纸切散了

洗着暗绿色的粽叶  
可爱的白与粉红成了圆  
有时黏稠的年糕  
会糊住她的手指与发丝  
又怎敌得过那狂傲的时代洪流

年轻的背脊驮不动她  
她的归宿是历史  
那里她会得到新生  
在汨罗江刚平静的水面上  
传统回头一探

汹涌的潮水之中  
淹没了她的身影



点评：

“香上的一缕烟/自上古烧出”，“年轻的背脊驮不动她/她的归宿是历史”：前者包含时空，后者涵盖历史。此诗不但意象佳，也具备“传统”的质感。

## 扫墓

胡令仪 ⊙ 莱佛士女中

风 吹动了寂寞  
传承着 一种逝去的轮廓  
缘份已上锁  
一生之约 太单薄

你曾言堕落一生是一种罪过  
所以 你走了  
生前锦衣绣袍  
如今只剩下一块牌子

四月杏花村 行人欲断魂  
你可知榕树下依然有人为你等候  
沾满灰尘的石碑  
我只能俯在上面 轻轻一吻

黄昏影伴身 牧笛声满城  
心 已满目疮痍  
太短暂的永恒  
一生一世 此话当真

你曾言堕落一生是一种罪过  
所以 你走了  
忘记你身后还有一个  
那么怕疼的我

风 吹动了寂寞  
传承着一种无声的笑容



版权作家计划

点评：

这是一首贯穿着哀婉情怀的优秀诗作。作者以“风吹动了寂寞”为全诗制造了前后呼应的效果，让读者黯然神伤之余，心湖泛起圈圈思念故人的涟漪。

# 最美丽的配角

李佳欣 ⊙ 圣尼各拉女校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人生是一场电影  
我们都当自己是  
永远的主角  
蓦然回首  
我们不过是个可怜的配角  
也许只有一个镜头  
也许唯一的片段  
会被剪掉

人生只是一场电影  
我们只需要  
去学会放掉  
天使会飞  
因为她们把自己看得  
很轻  
很轻



驻校作家计划

点评：

“也许唯一的片断/会被剪掉”的意象营造极佳，结语意味无穷。诗歌言浅意深（末句中，“看”字甚为传神），押韵也自然。

# 苏醒的梦

梁诗萱 ⊙ 莱佛士女中

腾空的晶莹，  
在风中放荡不羁。  
是迟来的叮咛，  
还是无缘的回音？

盘旋的寂寞，  
在雨中神志不清。  
是梦境中的捷径，  
还是遥不可及的天际？

风永远追着沙，  
却未曾赶上它。  
这场无聊的追逐游戏，  
何时才能平息？

沉沦的思念，  
树荫里的影子。  
残留你的痕迹，  
那血红的笔记。

向往天国的阶梯，  
想上却上不去。  
腾空的晶莹，  
顿时散落一地。



版权作家计划

点评：

诗歌语言淳朴流畅，在有意无意间不着痕迹的押韵，如“羁”、“际”、“戏”、“迹”、“记”和“梯”，有浑然天成的美。

# 童年·棒棒糖

郑诗卉 ⊙ 莱佛士女中

童年是一盒装得满满的棒棒糖  
一根根单纯的美好  
五彩缤纷的快乐  
静静地等待着孩子们去品尝  
红色的草莓味  
散发着浓郁的香气  
叫人欲罢不能  
如果事物也有味道  
那它就是小女生害羞脸红时的味道  
黄色的柠檬味  
散发着淡淡的香气  
让人惬意万分  
如果事物也有味道  
那它就是被表扬时开心的味道  
橙色的橘子味  
散发着清新的香气  
叫人无法抗拒  
如果感情也有味道  
那它就是友情的味道  
尽管有小小的争执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还是会无忧无虑，手牵手地奔跑  
白色的奶油味  
散发着甜蜜的香气  
让人回味无穷  
如果感情也有味道  
那它就是亲情的味道  
窝在外婆的怀里  
听着一个个古老的神话，偶尔撒撒娇  
然而，总有一天  
盒子会变空  
会变旧  
我们会尝到棒棒糖所没有的滋味  
长大后，偶尔拿出角落里  
那早已空了的盒子  
打开来五味纷纷扑鼻  
那过去的记忆



原创作家计划

点评：

作者把纯真的童年写得极富诱惑力，像可爱的棒棒糖的一样多姿彩，多种口味。结尾处所有的美好意象都会随着年岁的增长而消逝，颇耐人“寻味”。

# 囚鸟

衡煜强 ⊙ 华侨中学（中学部）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钉死的窗外  
流光溢彩的喧嚣  
那是颂为传奇的夜景  
浪漫么，陶醉么  
这般幻化的夜景  
却没有一颗星  
是云儿匆匆？  
我等烟云泄尽

等不到星光闪烁的痕迹  
怕是骄傲的霓虹  
怕是灯红酒绿  
怕是刺眼的花枝招展洒了一地  
憔悴的星光如何撕得破这浓墨重彩  
没有星星的夜色  
我在钉死的窗上看到了自己  
一闪而过的光  
捉不住浮动的呼吸  
这样的安详这样的愁绪  
这是不可能的焦距  
留下一片光影模糊  
留在眼与心的边际



驻校作家计划

点评：

一只笼中鸟眼中的世界是什么样子的呢？在这首诗中，作者展现了他善于以心眼捕捉感性的镜头，以诗的语言讲述起伏的情绪的特长，让我们看到了诗强大的张力，感受到了一只笼中鸟的世界观。

以小见大  
说古论今

# 春天疼爱的花

闫靖靖 ⊙ 南华中学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在一个偏僻的地方，有一座高山，山的上半部分常年躲在云层中。我生活在坐落在半山腰的一座木屋里。当然，我不是一个人，我与师父和一只一身雪白的银狐生活。师父在好多年前就退出那无情的江湖，而银狐是他上山采药时发现的。我呢？我也不知道。小时候，我问过师父我的身世，可是师父只说我是他在山下收养的，因此，我的身世一直是团谜。

师父小时候曾告诉过我，我是在一个春天的清晨被他发现的。我并不是很想知道自己的身世，我是个容易满足的人，我觉得自己有吃有住，还有一个疼我的师父就足够了。师父有一肚子的故事，仿佛怎么讲也讲不完。记得我最爱做的事就是坐在床上，抚摸着银狐，听师父讲故事。我永远都不会觉得厌烦。师父那好听的声音随着故事的发展而转变，我往往会不禁陶醉在其中。

师父可能给我讲了上千个故事，有一些我有着非常深刻的印象，大部分的故事你只要提出一段故事内容，我马上便能说给你听。

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一个关于一朵花儿的故事，我时常叫师父讲给我听。故事是这样的：很久以前，一对夫妻居住在山脚下，这对夫妻看似寻常但其实他们有不可告人

的秘密。妻子是江湖第一美女，她是江湖正道所痛恨的魔教教主的女儿。丈夫则是前武林盟主，也是神农世家（医术高超的江湖帮派）的少庄主。他们的爱情是江湖人士禁止的，因此，他们一生都在逃，逃离江湖人士的追杀。

我就长话短说吧，一群江湖人士找到了他们并趁丈夫不在时杀了妻子，丈夫回来时，发现躺在血泊中的妻子时，也自杀了，鲜血，滋润了那干枯的大地。随着春风的吹荡，一朵朵淡紫色的花儿冒了出来。听师父说，那种花叫春泪，是春天为那对夫妻所流的眼泪，师父还说，那种花可解百毒，是江湖人士一直在寻找的花，师父也在寻找。我不知道为什么，可自己始终忘不了这个故事。十六岁生日的那一天，师父走了，一张纸条上，熟悉的字体告诉我这个消息。我并不惊讶。我知道师父是去寻找春泪花了，至少我相信是这样。

纸条还告诉我，那只还在睡觉，一直陪伴着我的银狐是这座山上的百兽之王，可以用他来帮我找到各种珍贵的药材。银狐在这时醒了，它不像平时那样的粘我。我没发觉它那怪异的行为，只想到师父曾告诉过我春泪这种花百年才开一次，一次只开一个时辰。奇怪，我怎么会想起这些？银狐跳到我腿上，冰蓝色的眼睛对上了我的眼睛。师父所讲的春泪花的故事里的情节一段段的刻入我的脑中，它们是那么的真实，脑子里又多出了一些不在故事里的情结。春天的阳光，春风的微笑，一朵淡紫色的花儿慢慢成了人形，人形慢慢的长大，而那姑娘竟然有着和我一样的脸。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银狐突然飞奔了出去，我也追了出去。山脚下，一个熟悉的身影正在与一群黑衣人打斗。熟悉的身影倒下了，黑衣人走了。“师父”！我大喊一声冲到了他身边。银狐在他身边坐着。师父在昏迷中，气息正在慢慢变弱。银狐咬破了自己的外皮，试着用那珍贵的银狐血来救他，可他还是离着死亡越来越靠近。我大喊了一声“师父”！一道紫光闪过，一条淡紫色的花出现在我的手里。

我细嚼那朵花后，用随身带着的泉水倒入他的嘴里。看着他慢慢睁开眼睛，悬着的心也放下了。“难道……”师父不可思议的看着我。我点了点头，回到了木屋里。师父那一脸的不可思议的表情一直持续了好几个月。

一朵淡紫色的花，一朵春天疼爱花，春泪花。“此花难寻啊”！想起师父以前对春泪花的感叹就觉得好笑，如此珍贵的花其实近在眼前啊！不错，一百个春天后才开的花早已修成人身，等待着他的“有缘人”。



驻校作家计划

点评：

把古典的意境巧妙地结合在现代意识的小说里，这篇作品就自然而然地流露出令人刮目相看的艺术魅力。

# 榴梿市场的花香

符杰敏 ⊙ 南洋女子中学校

在那个万头攒动，摊位林立，榴梿堆积如小丘，人声鼎沸，空气充斥着榴梿和汗味交加的气味，拥挤无比的市场里，我无意间看到了她。

她不是特别的漂亮。平凡的面貌、平凡的身材、平凡的衣服。只是不知为什么，看到她时，就有种难以解释的归属感，必须再看一眼。一头乌黑如丝般柔滑的头发，穿着一条简单纯白的大衣，和里面的紫色连衣裙搭配在一起，跟周围穿短裤拖鞋的人相比，看起来明快干净，清新淡雅，就像一朵胡姬花，清纯大方，高雅脱俗，见过她的人无不为她美好的仪容和超脱的气质所吸引，而为之倾倒陶醉。

她站在人群中特别鲜艳。尽管市场又多么的拥挤，她并没有像他人一样鲁莽地你推我挤、参与争执、与小贩讨价还价；她只是静静地站在长队里，耐心地等着在她前面拿起榴梿又看又闻，又摇又听的其他顾客，嘴边还带着淡淡的微笑。周围的喧闹衬托出了她的恬静和怡然自得。她那份文静就像鲜花散发出的芬芳香气，悄悄地、慢慢地、缓缓地流进人们的心里，沁人心脾。

就当我默默地欣赏她独特的美丽时，一件出乎意料的事情发生了。

“哎呀！”一个正在搬弄一筐榴梿的年轻小贩不小心失手，把整筐榴梿掉在地上，榴梿顿时掉落在地上，滚满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地，顾客看到了连忙设法闪开“小炸弹”。

“喂喂喂，你干嘛踩我的脚？”

“Oi, aunty, you very fat leh! Stop pushing me!”

“你你你，不要跌在我的身上好吗？”

市场里状况连连，充满互相责备和彼此埋怨的声音，十分混乱。

在混乱之中，可怜的小贩手忙脚乱，一边向顾客道歉，一边追着榴梿，样子十分狼狈。

就在这个时候，那位女士站了出来，温柔地说：“让我帮你吧。”

说完，她与小贩同心协力，迅速地把地上的榴梿捡起来。同时，超市里安静下来，每个人把注意力集中在这两个陌生人的身上。

突然，一位小孩的声音不知从哪里传来：“唉，妈咪，看，那位姐姐的脚流血了！一定是被榴梿刺到的吧，怎么办，很痛吧！”

超市里的气氛顿时变得更紧张，大家目不转睛，继续盯着他俩。

“真是对不起……我，我不是故意的，只是不小心失手……谢谢，谢谢你帮我捡榴梿，你是个大好人，对不……对不起使你受伤了……我不是存心的……”小贩愁眉锁眼，眸子里尽是惊惧不安，慌里慌张地解释，看起来恨不得想找一个洞钻进去。

大家都以为那女子会责怪他，没想到，她丝毫不介意，仍然温柔地说：“不要紧，皮外伤，小事罢了。回家洗洗、敷药就好了。”接着，她又关心地问：“你没受伤吧？”

刚才看到你掉榴槌的时候，整筐榴槌好像掉在你的脚上，你的脚没事吧？”

那小贩没想到自己没有骂得狗血淋头，还得到一份善意的关心，原本忧愁的眸子里霎时间涌满了感激和惊奇；他吞吞吐吐地说：“我没事……没事……”

慢慢地，其他小贩此起彼落的叫喊声又震耳欲聋，超市恢复了原来的热闹，仿佛一切都没有发生过。

那位女子依然静静地站着，等着小贩招待她，脸上仍然挂着那淡淡地微笑，一切都没变……只是越看她，越觉得她散发一种独特的光泽，就像在早晨时，花朵上缀着的点点露珠反射阳光而引起光闪闪的亮泽；只有仔细观察才能欣赏它的漂亮。

过了一会，她买了榴槌，离开了市场，但是她留下的馥郁花香仍然停留悬挂空气中。原来，榴槌市场里也会有花香。这种花香是看不到、闻不到、摸不到的，而是要用心才能感触得到的花香。这种花香叫作“善良”。它其实是多么地平凡，奇妙就是在于它怎么不知不觉地让人在不经意间感动，产生一种心灵上的共鸣与升华，奇妙就是在于它怎么让看似一个人的平凡面貌、平凡身材、平凡衣服早已那么吸引人瞩目、展现出那独特的美，变成那么不平凡。



麻辣作家计划

点评：

本文以热闹的榴槌市开场，在榴槌和汗味交加的气味中，清新脱俗的女主角如一朵清新淡雅的胡姬浮现，与吵杂纷乱的环境形成极大的反差，她临危不乱的处理危机与关怀他人的言行举止，更衬托出善良的本质。所以文中表面上是在写味道，其实是高雅品质与韵味。

# 她和他

陈晨翔 ⊙ 新加坡女子学校

她爱着他，已经深爱了三十年。

他是一家公司的董事长，有着宏图大志，要使公司成为国内首屈一指的上市企业。他将全部的心思放在工作上，即使到了晚上，也在公司里过夜，周末也很少回家。

虽然同住一个城市，她却几乎天天见不着他。有时她送了他喜欢的小笼包去公司，见他正埋首在一叠厚厚的资料后面，或是正在和公司的高层主管讨论公司的营运策略，根本没有注意到她的到来，似乎她只是一层看不见摸不着的空气。这时，她会轻轻地放下包子，默默地转身离去。事后，虽然他发现了桌上的包子，却从来没有表达任何谢意。

终于，他的努力有了成效。公司的规模越来越大，如今已成了全国五十大企业之一。她看在眼里，喜在心上。有一天，她试着拨打了他的电话。

“有甚么事吗？”那是一句单调的问语。

“公司眼看也有起色了，你也该歇歇了。要不，这个周末回家来吧……”她在电话那头轻柔地说道。

“我暂时还没空！——”简单的回答后，他“啪”地一声撂下了电话，留下电话另一头的黯然神伤。

有一天，他突然回家来了。她高兴得仿佛过年似的，对着他问东问西，而他只是阴着脸，报之以沉默。当她端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着一盘小笼包从厨房里走出来时，却愕然发现他在收拾行李。

“你要去哪呀？”在一阵惊讶后她开口问道。

“以后我就不在家里住了。”他回答道，看也不看她一眼。

“你到底要去哪里？”她再追问。

“这你就别管了。”他不耐烦地说。

“那我呢？我怎么办？”她几乎是带着哭腔说，想到自己为面前的这个男人付出了这么多，到头来却换来这样的回报，她只觉得整个世界仿佛一下子失去了色彩。

“你照样过你的生活呀。你怎么办，还用我操心吗？”他略带嘲讽地向她回话。然后，拎起皮箱，转身离去；留给她的，是一个冰冷而决绝的背影。

第二天，她来到了他的公司。职员说董事长已经和刘秘书出国度假去了。这时她才了解了整个事实真相——三个月前，公司为董事长招聘秘书，脱颖而出者是个具有硕士学位的年轻又有气质的女孩刘君璧。很快的，他为她的美丽和才华所倾倒，而她也被他的稳健和果断所吸引，两人很快陷入了爱河。他在郊外买了一幢豪华公寓作为他们两人的“爱情安乐窝”，并且带她去夏威夷度假。

听完这些，她知道，她被抛弃了，像个可有可无的皮球，被他厌恶地一脚踹开了。

没有他的日子是灰暗而寂寞的。她仍然习惯性地早上起来为他蒸一炉他最爱吃的小笼包。然后，在去公司的路上，她会突然记起，他已不在这个城市了，也许现在他正惬意地躺在夏威夷洁白的沙滩上晒着太阳，看着椰树，听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着海浪，身旁躺着那个可爱的女孩……然后，她会回到家里，望着桌上已经凉掉的包子发愣。

噩耗来得事先无一点征兆——突然接到医院的电话，说他所住的酒店突然起火，他从三楼的房间跳下，捡回了一条性命，但是却摔断了脊椎骨。脊椎粉碎性骨折——这就意味着，他将终生与轮椅为伴。

一切就此终结。就在他的事业如日中天，人生春风得意之时，一场无情的意外夺走了他的一切。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他的身体状况已使他无法再继续胜任公司董事长的职位。当然，刘秘书也毫不迟疑地离开了他——没有女孩会愿意和一个残废的、无权势的人厮守终身的。

人们都在猜测她是否也会离开他。以他今非昔比的情况和过去对她不友善的态度，这是完全合情合理的。

她什么也没说。在医院里，面对昏迷不醒的他，她寸步不离地陪伴了三天三夜。当他从深度昏迷中苏醒过来时，他看到的是她瘦削的身材和通红的眼圈。顿时，他什么都明白了，百感交集后，只喊了被他遗忘了多年的——“妈！”

她笑了，轻轻地抚摸着他：

“等你回家，你就可吃到为你蒸的小笼包了。”



驻校作家计划

点评：

人往往在意气风发的时候忘记过往，忘记一切，甚至忘记了至亲的人的存在，以为这些对自己都不重要，有句话说“人无千日好，花无百日红”，不要等悲剧发生了才来后悔，虽然补救或许还来得及，但至爱的亲情，有时失去了却是永远也补不回来的，珍惜啊珍惜！

# 番石榴花开了

洪蕴绮 ⊙ 励仁高级中学

窗外，下着雨，啪嗒啪嗒的打在屋檐上。

雨水像溜滑梯般的从檐前滴落，滴落在她的眼前，模糊了视线。

老奶奶用一双又皱又粗糙的双手紧握着布满灰尘的铁窗，用沙哑的声音呼叫着：

“咳咳咳咳咳……不要再下了，停了吧，再下我的阿兴就回不来了，你们让他回来吧！”

天空听不懂她的语言，还响了几下闷雷声。

她觉得不是办法了，还是打个电话吧，说不定阿兴听了她的电话就算下雨也会回来呢？怀抱着一丝希望，她突然觉得人就有了生气，本来死气沉沉的心情瞬间开朗。

“阿兴，你到底什么时候会回来？”

“说了不要叫我阿兴！”电话的那头传来冷冷的声音。

“后院的番石榴花开了，你就回来看看吧！”

电话突然没了声音，她知道是阿兴又盖了电话，每次都这样，他小的时候不是最喜欢看石榴花开吗，现在怎么都不理了？

她还想再拨，可是咳嗽得厉害，手都在发抖了。

“老伴，别再浪费时间等了，没用的。”

突然传来的声音让她吓了一跳，怎么回事，最近总是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听到死去老伴的声音。

这个家，已经只剩她一个人了，自从老伴死去，阿兴就没再回来，她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以前一家三口开开心心的过，屋前屋后都是大家的笑声。阿兴最喜欢吃番石榴了，每次都要爸爸摘给他吃，两父子围在番石榴树下的情景还历历在目，现在却一切人事全非！

“老伴，你就跟我走吧，不值得留恋的东西你还在意什么？”

“我走了，番石榴树没人照顾，阿兴回来吃不到番石榴会发脾气的！”她不舍地说。

“你觉得他会回来吗？”

她哑住了，答不上口。

“我们的阿兴已经不在，现在的阿兴都不是我们以前的阿兴啊！”空气里又飘来老伴断断续续的声音。

“可怎么说他也还是我们……的孩子！”她又激烈咳嗽了起来。

“走吧走吧，或许连你也走了他就会马上回来。”

“为什么？”她不解的问。

“连你也走了，他就是屋子的主人，他已经想要这间屋子想很久了！”

“一间这么破烂的屋子！”她又环视了屋子一眼，破旧的门板被风吹得在晃动。

“把屋子拆了再建就可以卖钱，我早已经看穿他的心。”激动的声音变得和雨一样强烈起来。

“如果能完成他的心愿，我愿意。”她蹒跚的走到床

边，整理了一下枕头，慢慢的躺下来。

“走吧，走吧！”她呢喃着，合上眼。

雨绵绵不断的下了几天几夜，好不容易终于放晴。

后院的花花草草都死光了，只有那棵番石榴树却还坚毅的屹立着。

老奶奶被移走的几天后，阿兴带了建筑商来看房子，准备把房子拆了重建一间豪华洋房。

建筑商巡视了整个地方发现了后院这棵番石榴树。

“这树还要吗？”

“当然不要。”阿兴斩钉截铁的摇头。

“还开花呢！”

“开花又怎么样，一棵老树，看了就碍眼。”

“听说树会有灵性的。”建筑商想再说什么，阿兴经已走开。

当天夜里，树上的花朵突然纷纷掉落，不到半夜，就落光了。

番石榴树是被带走的，带走它的正是曾经在这里住了几十年的那一对老夫妇，也就是阿兴的父母亲。



点评：

老迈和体弱多病的母亲日夜期盼孩子回来，但不孝的孩子眼里只有金钱，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以老树比喻年老人虽然不算新鲜，但本文却运用得恰如其分。

# 一朵开在春天的花

扈恺芸 ⊙ 南华中学

青春  
花季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在世界的尽头，一个无人可到达的地方，一个星球在那里生存着。有人说那星球是掌管流星的地方，有人说那星球是抓拿妖魔鬼怪的地方。可是，他们都错了，这只是个平凡的星球。唯一不同的，是它只有两个季节——秋天和冬天。没错，住在这星球的人从来都不知道什么是春天，什么是夏天。在那里，人们每天都穿着厚厚的毛衣上街，那是他们常穿的衣服。在那里，动物都有一层层厚厚的长毛。在那里，花儿在秋天盛开，在冬天枯去。对那里的人或动物而言，这便是他们的正常生活，正常日子。春天和夏天只会在童话故事现身，对那里的人来说，春天和夏天只不过是神话，虚构，假设等等，那里的人从来都不曾相信有春天或夏天。

不过唯独一个人，不，更准确来说——一个女孩，一个只有十五岁的女孩，相信春天会降临，相信夏天的来临。

那个女孩的名字是那个星球上最普遍的名字——小雪。不用怀疑，在那个星球上，“小雪”的的确确是个最普遍的名字。在十个女生中就有六个叫“小雪”。走在大街上，你只要喊一声“小雪”，便会有十几个女生转头望向你。话说回来，这个叫“小雪”的女生虽然名字不怎么

突出，但凭外貌与智慧，她一定能让你吓一大跳！小雪天生就长得亭亭玉立，美得像西施。就连她走在大街上都能引来蝴蝶呢！别以为她家境很富裕，正好相反。小雪家境贫穷，连一包米都买不起，更别说上学念书。那她哪来的智慧啊？原来，小雪努力想求知的精神感动了那里其中一间学校的校长，校长便让小雪考取奖学金来支付学费。而小雪也不负校长的期望，努力读书，现在已经是全球状元了呢！

不过，她为什么会相信有春天与夏天的降临呢？其实，小雪小时候读过一本童话故事书，叫《春与夏》，故事书里描绘了春天与夏天的景色。因此，小雪从小便坚持相信春天和夏天的降临。小时候，人们说她傻，长大后，人们说她幼稚。不过，不管别人怎么说，小雪依然坚持自己的信念，别人再怎么说她，她都不理会他们。

随着岁月的流失，小雪已经十八岁了，到了适合嫁人的时候了。许多年轻小伙子都登门提亲，可是却一一被小雪拒绝了。父母问她这是为何，她却说：“那些人都不相信春天和夏天的降临，我讨厌他们！”晕啊！小雪的父母听了她的话后，简直就要口吐白沫了！他们不断地劝小雪别这么幼稚，可小雪却不听他们的百般劝告，他们也实在是无能为力啊！可是，更令大家吃惊的事还未发生呢……

今天是小雪的十八岁生日，小伙子们全都盛装打扮，想让小雪“开开眼界”。可是，小雪却又再次地拒绝了许许多多登门提亲的年轻小伙子，就在她的父母快受不了，想臭骂她一顿时，小雪却失踪了！他们东找西找，终于，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在一座山坡上的庙找到了小雪。可是，在他们面前的，却不是活蹦乱跳的小雪，而是个沾满红血的小雪。“小雪！”小雪的父母见状喊道。他们二话不说，立刻送小雪去医院，可是，小雪却在途中死去了……

小雪的父母极度忧伤，他们不知小雪为何会那样，于是，两夫妻便到那座小雪先前去过的庙，决定查探究竟。到了那里，令他们吃惊的是，庙旁居然盛开了花朵！不是他们平常看到的花朵，是童话故事书里的花朵——开在春天的花朵！突然，一张彩色的画纸飘到了他们的手中，里头的内容如下：

亲爱的爸爸妈妈，我从小就坚信着有春天与夏天的降临。可是，大家却不这么认同。今天，是我十八岁的生日。可你们知道吗，我一点都不开心。我讨厌那些无聊男生！就在我打算把自己关在房间里的时候，一只小精灵出现了。她带领我到了这所庙，而且告诉我一个令人难以想象的事情！我其实是春天与夏天的化身！只要我愿意，随时就能让春天与夏天降临。我希望你们能好好珍惜，好好珍惜我送给你们的，一朵开在春天的花……



驻校作家计划

点评：

作者以四季为意象，谱写了一个女孩追寻理想的动人故事。可惜结尾处为实现理想而“殉道”的情节令人深感遗憾。其实许多杰出的艺术作品都有美好结局，不一定要以悲剧收场。

# 浴火凤凰

焦明欣 ⊙ 新加坡女子学校

北国雪夜，异常妖娆。火红色的凤服上绣的凤凰定是浴火后重生的，看它的眼神里，尽是贪欲。今夜，皇上宴请百官，整个后宫的人都去伺候了，我借口胃痛，跑了出来。宫内一片寂静，雪花又铺满了地，静谧的诡异。

“柔儿。”她唤得极轻，婉转千回，我身影一震，却半晌未回头，细细琢磨，如今还有谁敢直呼本宫的闺名呢，莫非是……

“柔儿，别躲了，转过身来。”女子温柔而清脆的声音缓缓传来，我转过身去，看见她那条素色长裙，与下摆上的百合花，五年前那也是我最爱的花。她单纯的美与干净洁白的雪色相得益彰。而我，火红色的凤服，高贵，庄严。其实，我也可以像以前一样，穿着那百合长裙，可是最终，我选择了火红的凤凰，而非那纯洁的百合。

她见我停滞着，便移前了几步，我抬眼望去，的确是与我一模一样的眉眼，只是眼中含着许久不曾见到的淡淡的温柔。她缓缓地向我走来，我摒退宫人，与她并肩走向皇宫那高高的城墙。两人并肩而立，相同的眉眼，只是素衣的她多了一分青春气息，纯洁的形影，更像是五年前刚入宫为秀女的我。

“柔儿，收手吧，你已经是后宫中最尊贵的皇后了。”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这五年来，你改变得太多了，再也不是以前那个温柔乖巧，知书达理的大家闺秀了。起初，我以为你是深爱皇上才与她们争宠。三年前，你已经集后宫三千宠爱于一身，我以为你会就此收手。可没想到，你竟然……”她的声音微微颤抖，风雪之中，我的脸色不曾有过一丝变化。

“竟然什么？——竟然偷偷处决被宠幸的秀女，竟然谋害皇子，竟然栽赃皇后，然后执掌凤印，管控后宫？”我狠狠的瞪着她，只是她目光流转，化掉了我身上的戾气。真是柔儿啊，这个名字真的很适合温柔婉转的她。

我转过头，微微闭上眼，声音有着久违的悲怆：

“你以为我想这么做吗？五年前，我还是个刚入宫的秀女时，我也是单纯的，当时我刚入宫不足一年，就被宠幸，封为贵人，淑妃心生嫉妒，她私下是怎么折磨我的，你不是不知道。当年，我忍了，因为我要让她付出代价，血的代价。为什么五年来我一直没有子嗣，就因为那时的皇后，在我初次怀上皇子的时候下药让我小产，不仅保不住孩子，甚至以后都不能再孕了。我的孩子，那是我的骨肉啊！至于柳氏，后宫女人这么多，除掉一个就像捏死一只蚂蚁一样，谁也不会察觉。王皇后，是她自己与外臣有染，只是被我抓住了把柄而已。还有，淑妃自己贪吃那盘放了附子粉的桂花糕，这都不是我的错。”我的嘴角划过一丝自嘲的笑，五年了，我终于可以自如这般地说出这多年来的辛酸。

“你知道的太多了。”她瘦小纤细，轻轻一推便坠落了。

她的玉簪随着我的泪一起掉落，发丝凌乱，羽毛般

飘飘然，真美。更唯美的是，血染红了她，染红了那安静祥和的雪地，染红了那纯洁的百合长裙。她微笑，我亦微笑，倾国倾城，绝世无双。这次，我是真的看透了。

我回头望向那歌舞升平的宫殿，欢声浪语，谁曾想到后宫女人勾心斗角、提心吊胆过日子的痛苦？谁又曾听到夜夜惊魂的哭泣声？如今，再也没有婴儿夜夜啼哭的声音了吧，如今再也没有那些女人在我耳边号啕大哭“还我皇儿，还我命来”了吧。终于可以像五年前一样安稳地睡个好觉。

柔儿来生还要叫做柔儿，温柔莞尔。

史书记载“楚宁和二十三年，柔皇后不慎坠楼身亡，年方二十。皇上心痛不已，特下令举国哀悼三日。念其生前治理后宫有方，温柔体贴，特御赐封号柔苑皇后……”

注：附子粉是一种含有剧毒的中药材，孕妇吃了会造成流产。



策划作家计划

#### 点评：

人在求存的时候往往会抹杀本性，让自己变成另外一个人，由原本的柔弱本性变得不择手段，最后成为恶毒的人，但良心的谴责却未曾离开，无时无刻不在煎熬自己，甚至不时与自己对话。对人性心理矛盾挣扎的描写，作者掌握得很好。

# 裴朝

李焱灵 ⊙ 南洋女子中学校

没有句点，跨时代蔓延翼朝天。

——方文山《跨时代》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 前缀

简讯一：朝，我想你，你好吗？^^今天陪我共进晚餐吧？

——爱你的姚

简讯二：我也想你。今天我带你去一个你猜不到的地方。  
下班后在楼下等我。

——朝

简讯三：朝，你要带我去哪里？

——好奇的姚

简讯四：到时候你就知道了。

——朝

简讯五：T^T……告诉我嘛……

——生气的姚

## 正文

简讯如潮，堆积如山，个个都是她撒娇的央求。纤细苍白的的手指划过手机屏幕，扣上了手机盖。男子嘴角勾起，笑得邪魅。呵呵……爱我吧，一如所有女人那样，为我痴为我狂吧。想到办公室的女孩此时或许正为今夜即将发生的一切满怀期待，他笑得更加肆虐。六点四十五分，男子发动引擎，黑色保时捷开往市区。

七点整，他来到商务大厦前，泊了车等待。一分钟后，穿着粉色连衣裙的亮丽女子奔出大厦，四处张望。看到他后她钻进他的车，两人驰去。“朝，我们去哪儿呢？”

“到了你就知道了”身旁男子裴朝淡淡回答。女子是姚，年轻有为的尹晓姚，名牌大学毕业，跨国公司工作，从事服装设计。上个月，她与裴朝偶遇之下一见钟情，成为裴朝的女友。

时针靠近八点，他们行的道路越来越偏僻。裴朝没有停车的意思，尹晓姚也没有再问。她相信裴朝，相信只要他在天塌下来也会有他撑着。虽然她有时会想，为什么名为“朝”的他不喜欢春光灿烂。但裴朝，对她而言，就是她生命的朝阳，带给她无限的光芒与温暖。

时针指向八点的前一分钟，车停在一座城堡前。一座古典，巍峨的中世纪城堡。裴朝打开车门，温柔的嗓音如梦似幻，对已惊呆了的尹晓姚道：“我们到了，我的公主。”

“进去吧”裴朝浅笑，眼神的凌厉一闪而过，快得来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不及捕捉。

庄严的古堡，里面的装饰如外头的气派一样，诠释着曾经的辉煌。尹晓姚小心翼翼地走在古堡里，生怕激起一颗尘埃就会破坏这里的气氛。古堡里仿佛有着魔法的结界，凡尘中的千变万化不会影响它丝毫。真像童话呢，尹晓姚想着，指尖轻轻扫过暗红色的窗帘。她不经意抬眼望向上方的一个角落。昏暗的光线下，那横梁上倒挂着黑压压的一片是……

“晓姚。”裴朝打断了他的胡思乱想。他依然是浅浅的笑。

“来。”

“再待一会儿。”这古堡，虽然神秘得透着诡异，但尹晓姚却莫名的留恋它。

“不是离开。”裴朝的声音温柔低沉，充满了蛊惑。“我想要你来这里看看。”嘴角弧度微微上调，他抿了抿薄薄的唇。

他们来到古堡里的一间卧室。古朴的桌，古朴的椅，古朴的床，所有的摆设和家具是上好的紫檀木，散发着淡淡幽香。整个房间是中世纪的风格。“喜欢吗？”

她感觉到裴朝呼出的气息轻拂在脖颈上，颤栗随着他的手按上她的纤腰。她只在接下来一刹那想到为什么裴朝呼出的气凉似冬风——

迟了。

她听到了，很轻很轻的摩擦声、撕裂声，接着她感觉到自己全身的血液争先恐后地涌向脖颈上的大动脉。那一

刻，她知道了，为什么裴朝从不热衷于明媚阳光；她知道了，为什么裴朝对美食总是没有兴趣；她知道了，为什么裴朝说最喜欢她修长的颈项。

但她知道得太迟了。

她来不及及想到反抗，她的身躯已成了一滩泥，软软地垂在她曾以为会为她撑起一片天的手上。裴朝褐色的眼眸异波流转，已是妖异的血红，浑身散发的气息嗜血、贪婪。他跪着，身体前倾，嘴紧紧贴住尹晓姚的大动脉，情景几乎像是一段销魂的缠绵。

房间里的空气似乎已停止流动，已经凝固。

良久，裴朝仰起头。月光洒进房间，照在他美得令人窒息的侧脸上。他又勾起嘴角，露出那浅笑。

他对月噙唇而啸，城堡外瞬间黑潮涌动。那是……蝙蝠，吸血蝙蝠。

裴朝把尹晓姚已干枯的尸体抛在床上，成千上万的吸血蝙蝠疯狂地扑上，啃噬。他厌恶地一倾床板，露出……成堆的白骨。

姚，年轻貌美的尹晓姚，也已成了一堆白骨。

又一个年轻生命的香消玉殒。

裴朝走到窗前，沐浴在洁白的月光下，像一尊完美无瑕的雕塑。

他只猎食不相信他们种族存在、以为他们只是无聊的迷信的愚蠢人类。

就连吸血鬼也有尊严，不允许被忽视。

他纵身自窗口一跃而下，黑色羽翼从双肩暴长而出，

一瞬间几乎遮蔽了月光。裴朝鼓动双翼，朝着那轮明月，上升、上升、上升……

远方隐约传来风琴的乐声，摇摇曳曳，伴随着一声微弱的狼嚎，一如远古就已流传的永恒。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点评：

以往来的简讯开场，别具心思。运用文字的能力颇高，不但叙述老练，还能从心理描绘出发，塑造突出的人物形象。周德成老师认为，关于“他只猎食不相信他们种族存在，以为他们只是无聊的迷信的愚蠢人类。就连吸血鬼也有尊严，不允许被忽视。”的观点，应进一步发挥，这篇以吸血僵尸为内容的小说才能突破原有的框框。

# 容城之战

王康惟 ⊙ 维林中学

在徐国容城里，一群文武众将正在郭府里商量军事。只听主帅郭渊道：

“陈国大司马顾睿亲自率领七万人马侵犯我国，如今已经在城外十里之内安顿下来。在这里我想听听各位有何退敌之计。”

一位胡须雪白的老将军站出一步道：“老朽认为我们应该坚守城池，以逸待劳，等到敌军干粮已尽时，我们再趁机进攻，定能取胜。”郭渊道：“老将军所言正如我所想的一样。”这位老将军就是跟随郭渊最久的将军之一——周刚。他和其他三名将领合成“郭家四杰”。

其余三杰则是“足智多谋”陆颖，陆军师；“勇猛威武”凌霸，凌虎将和“文武双全”郭谦，郭大公子。

郭渊命令道：“谦儿领五千人马守东门，陆军师领五千人马守西门，贤儿和周老将军领四千人马合守南门，凌将军和我领六千人马守北门。”陆颖、郭谦等人齐声道：“得命！”

郭渊又道：“各位众将，千万要坚守城门，没有我的命令，不许出城作战。”

众将同声道：“遵命！”

在南门，周刚正在训练士兵时，郭贤懒懒散散地走过来，道：“周老将军，干嘛一直在训练士兵，不如我们一起喝酒去吧！”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周刚连忙道：“不行！不行！现在陈军已经把容城围得水泄不通，随时就要攻城了，老朽岂能在这时候跑去喝酒，还是二公子自己去喝吧。”

郭贤低声道：“不喝就不喝，装什么大忠臣。”

周刚道：“二公子刚说了什么？老朽刚才没听清楚。”

郭贤道：“没有，没说什么。”说完连忙离开。当天晚上，来了两个陈国使者，一位以纱布遮着脸的人，身子娇小，显然是个女子；另一位身子较高，猜不透是何许人，说要传话给郭贤。

在郭贤房里，郭贤问道：“两位想说什么，请快点说，本公子的时间可宝贵的很。”那个身子较高的使者道：“常听说郭二公子整天无所事事，不知公子的宝贵的时间是这样花的吗？”郭贤脸上一红，心中道：“好尖利的嘴，这使者肯定不是寻常人物。”

那身子较高的使者继续道：“老夫就长话短说了，老夫姓洪单名一个晓，今天顾司马派我来是劝你投靠我军。”

郭贤大笑道：“你们难道不知我是主帅的二儿子吗？”

洪晓道：“这个不重要，重要的是你会接受我们给你的好处吗？”

郭贤道：“不知你有什么办法劝动我？”

洪晓道：“很简单，顾司马要我转告你，如果你肯投靠我方，那顾司马愿意将他的二女儿许配给公子。另外，你身为顾司马的女婿，将会享有无尽的荣华富贵。”郭贤似乎有些心动，问了一句：

“那我怎么知道顾司马的女儿是丑是美，说不定是哪里随便找来……？”话未说完，忽然见那带着纱布的人拉开

纱布，露出脸来。原来真是个女子。只见这十七、十八般年纪的姑娘美若天仙，艳丽万分。郭贤看得痴了，哪知那姑娘又蒙上纱布。

洪晓微笑道：“如何？”

郭贤痴痴道：“好，我投靠你们，需要你做些什么吗？”。

洪晓低声道：“很好。我们……半夜……你就……如此——这般”。当洪晓与顾琦两人离开后，周刚问他们找二公子干嘛时，郭贤慌张道：“他们……是来劝我和顾睿合作的，可是给我臭骂一顿，赶出去了。”周刚本想再问详细些，却被郭贤劝酒，喝了几杯后就不再追问。

夜晚，郭贤打开城门，陈国士兵一一涌进了容城，出其不意地活捉了不少文官武将。就连郭渊父子和郭家四杰也难逃被抓的命运。在郭府里，被活捉的武将轮流被带进府内亲自被顾睿劝降。当凌霸被带进时，一个苍老但充满威严的声音问道：“凌霸，你愿不愿意投降？”

凌霸厉声道：“我们徐国人从不投降，我凌霸也……”话没说完，徒然发现站在一名中年男子旁边的竟然是郭二公子——郭贤。在郭贤旁边的当然就是陈国大司马顾睿。

凌霸失声道：“二……公子！你怎么也在这里？”

郭贤本想说什么，哪里知道顾睿已抢先说道：“你不知道吗？你们堂堂的郭二公子已经向我们投降了……没有了他，我们怎么可能这么顺利进入容城呢？”说完便得意大笑。

凌霸颤声道：“原来——原来如此”，突然厉声道：“凌霸死也不投降！”说毕就往一旁的柱子撞去，头破身亡。

顾睿叹气道：“好一个汉子，来人啊！给我好好安葬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他。”过了一会儿，一名大约十七、十八岁的少年被卫士推了进来，带到顾睿面前。

顾睿问道：“郭谦，投不投降？”原来这少年就是郭渊的大儿子郭谦。

郭谦淡淡道：“那你认为我为什么要投降？”

顾睿道：“那你就应该问你弟弟为什么向我军投降。”

郭谦脸色一沉，道：“自城破被带来这儿后，已经没有这个弟弟了！”原来郭谦已发觉现郭贤背叛了徐国，背叛了父亲，打开城门让敌军进入容城的就是他。

郭贤道：“哥呀！你不要这么顽固。你想，你如果向我的岳父投降，将来会有无限的荣华富贵呀！这总比待在徐国永远不能出人头地好吧？”

郭谦越听越怒，忍不住骂道：“你这忘恩负义的家伙，不但背叛我们，竟然还成了敌军主帅的女婿！父王平时教诲你要尽忠报国，现在你为了个人的利益，不惜成为不忠之徒……”

顾睿道：“对自己的亲兄弟干嘛这么凶呀？”

郭谦瞪大眼睛道：“徐国的事，用不着外人来管！”

顾睿道：“好，好，所以你不投降是吧？”

郭谦道：“废话！要杀要砍随意。”

顾睿笑道：“我只不过是想放你，你父亲和其余的郭家二杰走罢了。”

郭谦惊讶道：“你真的要这样做？”

郭贤急忙道：“这样恐怕不妥当吧？”

顾睿道：“有何不妥当？你是怕他们找你报仇吧。放心吧，有我在，他们伤不了你的。来人！解开郭大公子身上

的绳子，顺便把郭渊、陆颖、凌霸和这位郭大公子都送回徐国。”两名士兵奉命除掉郭谦身上的绳子。

郭谦低声道：“谢了。”转身便走出府外。郭贤忽然红着脸问道：“不知岳父要几时让晚生和顾琦成亲？”

顾睿忽然沉着脸道：“谁说我女儿要和你成亲，我可没让我女儿嫁给一个不孝不忠不义而且随时都会为了荣华富贵而背叛我的人！”

郭贤结结巴巴道：“但——但是岳父……别忘……了没有我的帮忙，你——能站……在这里吗？”

顾睿道：“放肆！你难道认为没有你的相助，我就攻不进来吗？”

郭贤急忙道：“不是的，晚生不是这个意思，晚辈只是……”话没说完，顾睿已经命令士兵制止他。

郭贤大声喊道：“晚生到底犯了什麼错？”

顾睿道：“就凭你刚才的语言态度，我已经可以判你个死罪！”

郭贤道：“冤枉啊！”

顾睿命令道：“来人！把他给我押下去，立即处斩。”郭贤连声喊着“冤枉”，直到头落地，惨叫声才停止时，口仍张大着……。



顾校作家计划

点评：

以历史故事的架构为背景，道出一个“不孝不忠不义”的年轻背叛者的下场，最可悲的是他至死仍不知“到底犯了什麼错”。郭贤背叛过程的描写可再深刻些；因篇幅短，出场的人物不宜太多。

# 3025——梦幻世界

林孟瑜 ⊙ 美以美女校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请输入您理想婴儿的资料。——

名字：洪慧娟

年龄：0

出生日期：3025年4月16日

血型：AB+

住家地址（若要送货服务）：哥伦布小镇24号，加拿大

——资料输入完毕。请进行到第二阶段。——

请输入您理想婴儿的特征。

颜色：

头发：黑色

眼睛：灰蓝

皮肤：黝黑

脑部特征：智商125

——请点击“下一页”，填满第二页的表格。——

我的父母亲一直都说我很特别。独一无二。因为和我长得一模一样的人，几率只有零点零一。我不是他们亲生的，但是我在他们眼里一直是他们的宝贝女儿。我是他们从化验室挑选来的基因制造的。

他们说我的出生地是一个在阿根廷的工厂。工厂是一位专门研究基因的科学家所拥有的。我是那工厂生产的第一百九十九个婴儿，也是他们最成功的工程。其他的，不是得了慢性病，就是生出来身体有问题的瑕疵品。

我从工厂诞生、被放出来也已经十二年了。十二年来，这是我第一次出门，参加训练营。自从美国著名教育家发明Insta-Learn，大家都没必要上学，在家里自习就行了。我很兴奋。这是我第一次踏出家门。除了我的父母，我从来没见过任何人，出去参加训练营对我而言就好像一个重生。

训练营的前一天，我已经整理好行李，随时能出发了。我的父母紧张得像七老八十的老人，唠叨个不停，记性比平常差很多。

“不要和别人靠得太近，他们身上可是有病毒的……”

“玩得开心一点，但记得要努力用功！”

“青菜记得要吃，要照顾自己！反正现在吃饭洗澡都用不到一分钟……”

“记得要把培训的全息图传给我们！”

我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

“是妈，是爸。我完全了解，不必重复。”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培训营当天，有“政府”派来的气垫船到家门口接我；我像个僵尸似的坐在气垫船里，望着迅速往后退的景色。低低的天幕，压着一层层恐怖的黑云，它的来势凶猛，像是一群黑色的疯狂的巨龙要把大地吞没。一道刺眼的闪电划破了整片天空，我脑袋里的资料告诉我是叉状闪电；窗外的树木都是被闪电击过的，树枝像鸡爪，愤怒地向天空袭去。忽然，正好在我头顶的上方，发出一声可怕的，震聋耳朵的霹雳，令我心惊胆跳。

父母曾经告诉过我，政府每个星期都会投一次票，决定那个星期的天气。

“在我们国家里，政府最有权力，但我们也享受他们替我们决定未来的滋味。我们呀，工作太忙碌，哪来的时间去顾这种小事？”

从Insta-Learn的历史课程学到，地球其实是个天然的地方。人类根本没有权力决定天气、自然现象等事情。我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但我认为当时的地球比现在更刺激。

人类已到了一个完全受自己控制的地球。但我怎么觉得那么不满意？科学的确给了我们许多答案，许多生活中的方便。为什么我们因此过着那么平淡的生活？这就好像，一个没问题的世界，已经成了我们的问题。

但我们又为什么那么被动？人类都没有自己的思想了吗？我们为什么要让政府决定我们的未来，而自己却为他们做牛做马，到底是为了什么？这根本就是……

气垫船突然停了，把我的思绪给打断。窗外的激光牌

显示着：爱因斯坦小镇。我们已经到了世界的另一边。

一个女孩搭了气垫船，应该和我同年。我瞄到她名牌上的字。宏惠眷。我开始注意她的长相。

宏惠眷的头发是浅褐色的。我的头发是黑色的。

宏惠眷有一双绿色的眼睛。我有一对灰蓝的眼睛。

宏惠眷的皮肤十分白皙。我的皮肤则是黝黑的。

宏惠眷那张红艳樱桃般的小嘴微微翘着，和我的一样。

宏惠眷的鼻梁是笔挺的，和我的毫无差别。

零点零一的几率……

“啪！——”气垫船的门一声关闭的时候，我们都盯着彼此，简直无法相信眼前的一幕。

我，就好像宏惠眷的影印件。



闻学作家计划

点评：

这篇小小说具有科幻小说的色彩，很有想象力，而且是个具深层意涵的寓言。作者设计了一个有可能在未来世界发生的故事，探讨了人类失去“个体身份”的严肃问题，让读者去思考，人类不断进化，你和我会否只会成为彼此的“影印件”？小说中间加入一小段心理独白，暗示结尾，巧妙地说明人类被规范所束缚的现实，正是人类失去“自我”的背后原因。此外，小说也结合了环境描写、一些不同的表现形式，和一些未来有趣的细节描写，非常可取。当然，主角名字“洪慧娟”与“宏惠眷”的谐音也是作者精心安排的。

# 愚人节的离别

张哲瑜 ⊙ 美以美女校

2006年4月1日

今天是愚人节。多么希望一切所发生的都是一个大玩笑，多么希望一切都不是真的！为什么上帝要开这种玩笑？我们的祈祷，他终于回应了，终于给了我们一个宝宝，而我也终于做爸爸了。这一天本应是开心的一天，也是我们俩梦寐以求的，可我一点都不开心。我得到了我想拥有的，可是你却走了。为什么你这么狠心，抛弃我和宝宝？

2007年4月1日

时间过得真快，一转眼一年过去了。今天又是愚人节，今天是宝宝的第一个生日。每个愚人节，上帝好像在耍我。去年你离开了我和宝宝，一年后你回来了，而我又没机会见到你。可是，我不知道我该不该相信，邻居会不会在耍我？可是应该不会拿这种事情来开玩笑吧！她说你回来了……你回来照顾我们的孩子。可是，这可能吗？你真的回来照顾宝宝吗？我不敢相信，也相信不了。

2006年4月4日

只是四天，我却已经受不了了。这几天我一直都在想你，这几天我一直都睡不着，宝宝每天都哭，哭到邻居都上门问我孩子没事吧？我不能没有你，宝宝不能没有妈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妈。多希望你能回来，可是我要去哪找你呢？

### 2006年4月5日

“远亲不如近邻”，这句话说得好。邻居帮我找了一个保姆来照顾我们的孩子。她明天就可以开始上班了。我打算明天等保姆来，看看她适合不适合，她能照顾得了我们的孩子吗？虽然保姆是永远代替不了妈妈的。

### 2006年4月6日

今天保姆有事不能来，希望她不是不要这个工作了。她说明天会来，可是我必须赶去上班。希望她准时到。可是她永远不能代替你。老婆。你现在还好吗？

### 2006年4月7日

今天保姆迟到了，我没有机会见到她。可是邻居帮了我。她说保姆很好，一整天都没听到宝宝的哭声。那很好，可是一个会迟到的人，我们可以放心让她照顾我们的心肝宝贝吗？

### 2006年4月21日

老婆对不起，这几天工作比较忙，所以没写信给你。我是不是很笨？还写信给你。可是不管你在哪儿，我都不会忘记你的。一切都很好，生活已经回到正常了。我已经回到工作岗位，据邻居说宝宝在保姆的照顾下，很少哭了。那很好，我可以放心地工作了。奇怪的是，两个星期过了，可是我还是不知道保姆长什么样子。



**2006年5月21日**

宝宝一天比一天可爱。她长得很像你！长大后一定像妈妈一样是个大美女。多希望你在这里。谢谢你把孩子生下，为宝宝付出的牺牲……。

**2006年9月21日**

宝宝每天都在长大，每次看到她，我都会想起你。她真的长得好像你，很漂亮，如果你能看到她，那有多好。很奇怪的事，到现在我还是没见过保姆。我们真的没缘分吗？不管我早上拖到多迟才出门，保姆永远都比我更迟。不管我晚上多早回家，保姆一定比我更早走。我好想见她，是她帮我照顾我们的孩子，没有她，我自己是不能像她一样无微不至地能把孩子照顾好。

**2007年1月31日**

生活一天比一天顺心，我今天刚刚升职！多希望你在这里和我分享快乐。孩子能健健康康地长大，多亏有保姆。我几时才能当面跟她说声谢谢呢？邻居说保姆很漂亮，宝宝有点像她。她跟宝宝的关系也很好，一直把宝她当作是自己的女儿看待……。

**2007年3月31日**

今天邻居告诉我，保姆做到明天就不能做了。可惜，这么一个好的保姆，多希望她能继续照顾我们的孩子。可是我又有什么原因留她呢？毕竟她不是宝宝的妈，没有责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任照顾我们的宝宝。亲爱的，你能回来吗？

2007年4月1日

时间过得真快，一转眼一年过去了。今天又是愚人节，今天是宝宝的第一个生日。每个愚人节，上帝好像在耍我。去年你离开了我和宝宝，一年后你回来了，而我又没机会见到你。可是，我不知道我该不该相信，邻居会不会在耍我？可是应该不会拿这种事情来开玩笑吧！她说你回来了……，你回来照顾我们的孩子。可是，这可能吗？你真的回来照顾宝宝吗？我不敢相信，也相信不了。

我要见你，多希望时间能倒转，让我再见你一面。可是我知道这是不可能的，因为一年前你为宝宝牺牲了生命。我从来没见过保姆，为什么邻居会说宝宝长得很像保姆？为什么保姆会那么无微不至地照顾宝宝？全都很清楚了。当我把全家福照拿给邻居看时，她们认得是你，是你一直在照顾我们的宝宝，你真的回来帮我照顾宝宝。谢谢你对孩子的爱。孩子长大后，我一定会告诉她，妈妈为她所付出的一切。亲爱的，你再回来好吗？我和宝宝都需要你，可以让我再见到你吗？



原创作家计划

点评：

用日记的形式描写心理状态和故事发展是很好的概念，在牵动读者的思绪上，能起很不错的效果。

# 11:11

胡君琦 ⊙ 励仁高级中学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时间——11:10PM

我呆坐在我那靠窗的位子，下着雨。会打来吧？一定会的，我知道。

铃铃铃……

接听电话。是他。看看手表。

时间——11:11PM。真准时。我笑了。

时间——3:08AM

铃铃铃……

“喂你好，这是“谈天说地”24小时电话热线，我是11号座位的艾晴。有什么心事么？”

时间——9:48AM

铃铃铃……

“喂你好，这是“谈天说地”24小时电话热线，我是11号座位的艾晴。有什么心事么？”

……

喂你好，这是“谈天说地”24小时电话热线，我是快要化为机器人的艾晴，每天说一样的话，除了等待11:11PM的他拨电来，我的生命没有丝毫意义。

你有什么心事么？

我不认识那总在11:11PM拨电来向我吐露心声的他。更确切地说，我只熟悉他那颗伤透了的心。我们没见过面。他是好人？坏人？帅哥？丑八怪？我全然不知。两个互不相干的人，却在每晚的11:11PM有所期待，奇怪的感觉，说不出的感觉，这样混淆的关系，充满虚幻，很不真实。

他爱她。我爱他。他爱的她不是我。我不知道这样子单方面的守候能持续多久。他等她。我等他。他等的她不是我。时间走了，谁还在等呢？

我们这条路走呀走呀走呀总要停下。终于他开始向我述说她有多温柔。他说他们最终还是没在一起，但他不是个喜新厌旧的人，我都明白。我知道自己应该再潇洒一点。我不难过，这不算什么，我已经听了N回了，只是奇怪为什么眼泪一直流我真的不懂……！

一个人，能等待多久？

一个人，能难过多久？

一个人，能坚强几回？

一个人，能留多少泪？

一个人，能认清多少事？

一个人，能被伤害几次？

一个人，能有多少期待？

一个人，能忍受多少沉默？

一个人，能对自己说多少谎？

一个人，能够霸占他的心，霸占多久？

我贪心。

真贪心。

什么才会是最后的结果？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一天之内，11:11会在时钟出现两次。偶然看见11:11表示着有人在思念着自己。在11:11许愿，它们都能——实现。我天天都对着11:11许愿，一天两次，从未失约。但或许有太多太多的人在11:11许了愿，害得丘比特那么忙。所以丘比特还未有时间处理我的愿望，我就已经用我剩余的力气举起白旗了。剧终，人散。无可避免。

**时间——11:11PM。**

祝你幸福。

**时间——11:11PM。**

“喂？”

“喂你好，这是“谈天说地”24小时电话热线，我是小晴。有什么心事么？”

“噢？不……不是的。我找艾晴。”

“先生，你找……爱情？”

“不、不。我找11号座位上的艾晴小姐。”

“不论艾晴、爱情，你都错过了……”

**时间——11:11AM。**

我泡在浴缸，分不清往下滴的是水、是泪，还是血。

祝你幸福。



驻校作家计划

**点评：**

无论是艺术作品里还是现实生活中，三角恋爱的故事层出不穷，而结局总是令人神伤。这个故事也不例外，但作者尝试改变诠释方式，让读者看到另一种不为人所知的深沉爱情。

# 勿忘我！

张爱慧 ⊙ 美以美女校

“汤姆，记得把柜子里的书本收到箱子里！”

“马莉，洋娃娃收好了吗？”

最近，老是听见这样的对话，而家里忽然出现了那么多个箱子，而且堆积如山。主人最近怎么这么忙啊？难道他不懂得天天关在家里会闷死的啊！连要他带我出去散步的时间都没了！我跑到储藏室去，把心爱的小红球衔在嘴里，再跑到主人那儿把球放在他脚下。他却蹲下来，一边抚摸我的头一边说：

“现在不是时间啊，哈比！”哎呀，好扫兴啊！外面的天气那么晴朗，新鲜的空气，广阔的草原；在屋子里，又闷热，枯燥无味。哎，真浪费光阴机啊！我只好垂下头，走到客厅的角落里睡个觉。

当时的我，还真天真啊，连他们要搬家都没有察觉到！是的，这一天，他们就这样遗弃了我，消失得无影无踪！亏我对他们这么忠诚，怎能把我当成垃圾抛弃我呢？我可是有感情的呀！我的心灵也会受到创伤的，不是你们随心所欲可随时丢掉的……

显然是被骗了，但我还是天天跑回旧家。我就是还抱着一丝希望，希望有一天，能再听见主人下班回来时熟悉的车笛声。我白天就坐在前门外等候主人的归来，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晚上则到垃圾堆里找东西吃。我的生活，和一只流浪狗应该没什么太大的差别吧？

这一天，当我正寻找东西吃时，听见脚步声由远而近。我的心不禁纠结成一块。那是谁？是抓野狗的吗？我在黑暗中隐隐约约地看见一个影子。他身上背了个包包，手里不知握着什么器具。我暗自祷告：希望不是坏人。

我小心翼翼地 从垃圾堆里爬出来，正想逃跑时，却被发现了！那个人用手强力的电筒照向我这里。我心想：完蛋了！我要向这美丽的世界告别了！

“咦，哈比？你怎么在这里啊？汤姆一家人两个星期前不是搬走了吗？”

汤姆——，主人的名字又回响在耳边，使我想起过往美好生活，我的心，像被几千枚针刺穿，好痛啊！

“没关系！走，我们回家吧！”

这就是我的救命恩人——在火车站常遇见的那位叔叔。他把我清洗一遍，再给我一些东西吃。哇，吃了整整两个星期的垃圾餐，他给的饭菜可算是天堂的山珍海味啊！

从那天起，他成为我的新主人了。他上班时，我留在家看门；下班时，我就在门前等候他。我重回到生活的正轨，周遭的一切似乎又是亮丽美好的。

然而，历史似乎又重演了。听说火车站要搬迁，叔叔却在收拾家具、细软、日用品等东西，再放进箱子里。一个又一个箱子，不知道会把我的幸福也一起载走吗？

我把我的小玩偶们叠放在箱子上，期待着主人会明了我的心思。他看见了，笑眯眯地说：“你吃饭的盘子和睡篮，都已放进箱子里了。”



点评：

本文通过了一只狗的视角来建构整个故事，从狗的心理世界出发写作，作者也布置了一些悬疑，如开始的时候，不说明“我”的身份是一条狗，结尾处则让读者猜测这条狗最后的命运是什么。

# 陌生人

陈国禾 ⊙ 公教初级学院

## 青春 花季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集

一闪刺眼的白光后我就“嘭”地倒在马路中央。感觉有液体从额头缓缓流下，脚也觉得有些麻痹。远处好像有人在说话。我尽量张开双眼，眼缝中有红色的光影不停地闪动。一个穿制服的男士跑过来，蹲在我面前。我看见他不断地在挥手喊叫，但我什么也听不见。后来，我就什么都不知道了。

耳边传来机器“嘀、嘀、嘀”的声音。再一次，我又试着睁开双眼。模糊的视线渐渐地恢复正常。怎么四面都是白色的墙？我想坐起来，但是头疼得好像有人用木棍在捶打似的。

“啊！好痛……痛……啊！请——帮帮我吧！”我发现自己的声音变得非常沙哑。

好几个人向我走来。一位胖胖的女人伸出手来摸我的头，我下意识地稍稍一闪，她说你怎么啦？我是妈妈呀！她好像很焦虑的样子，但是，我根本就不认识她，还有周围的这些人！我从来没见过他们呀！我内心不断挣扎、抗拒，但却无能为力，我没有办法让他们离开我的房间、我的视线。很讨厌那女人的声音！简直莫名其妙！居然敢冒认我妈妈！

他们七嘴八舌地抢着告诉我，说我过马路时被醉酒驾

驶的司机撞倒了，幸亏人没大碍。又是一派胡言！我——，什么时候发生车祸了？

隔天，同样的那群人又来了。他们让我换衣服，然后说要带我回“家”。回家？回谁的家？我不想跟他们走，可是我无法做主，因为他们把我拥过来推过去，令我连吭声的机会都没有。这些人到底是谁？他们叫我约翰，什么约翰？我怎会有这么俗气的名字？可我的名字是……是——哎呀！为什么我一点也记不起来呢？为什么我一动脑筋就头痛呢？我开始不停地拍打自己的头，希望能打醒自己。我到底是谁？

回到“家”里，他们带我到一个房间，说那原本是我自己一人住的，但因现在情况特殊，必需让“弟弟”跟我同房（啊？弟弟，我什么时候多了个弟弟？左看右看，我都不认识他！他们怎么可以随随便便就推一个人过来，硬说是我的谁谁谁啊！）我讨厌这地方，我不喜欢这些人！

另一个小男孩拿着球向我走来，还说：“哥哥，陪我玩！”

我又变成另一个人的哥哥了！莫名其妙！我最讨厌小孩子，吵死了！我把球抢过来，然后往他丢去，并喊道：“你走开！”

男孩放声大哭，跑出房间。

哼！那么一点小事就哭！

我一整天都把自己关在房里，不理睬任何人，我知道他们对我的顽抗逐渐失去耐性了。

“我煮了你喜欢吃的饭菜，来，吃午餐吧。”那胖女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人捧着一大盘食物进来。

我看也不看，十分厌烦地把整大盘食物推开，紧跟着“乒乒乓乓”巨响，食物掉了满地。

我看到那女人难受的反应，看到她默默地收拾着一地的狼藉，我竟然有一阵快感！似乎是报复了他们“自以为是”地把我带来这里，还随随便便攀亲结戚。可是，说也奇怪，我自己的家人呢？怎么到现在他们都没出现？是他们把我遗弃了吗？

一个星期了，我还是每天闹别扭，不肯配合。那胖女人终于含着泪，无奈地给我打包了行李。

他们再次把我带上车，我也没气力问究竟要去哪里？反正能离开这个“家”也不错。听他们说“到了！”。我往车窗外张望，只见大门旁的牌子写着：“新加坡心理卫生……”，车子开得太快，我看不见后面几个字。

我们走进大楼，然后来到了378号房。这房间非常窄小，而且窗户还上了锁。

胖女人把我拉到她怀里，但我出力地把她推开了。她忍不住放声痛哭。

当他们都离去后。我孤零零地躺在地上，望着树影摇曳的窗外，我开心地不停地对着自己笑：是嘛！终于摆脱他们了。还不开心？真是神经病的一群陌生人！他们怎么可能是我的家人？



点评：

很奇特的构思。谁才是真正的精神病患者？这样的故事，让人在莞尔之余，不禁感到心酸。

## 鹤

李乐辉 ⊙ 毅道中学

“爸爸，你可以带我去看鹤吗？”

“不行，爸爸还在忙。改天吧！改天我有空就带你去。”

“哥哥，你可以带我去看鹤吗？”

“鹤？看足球还差不多！”

“姐姐，你可以带我去看鹤吗？”

“你看！我刚买的皮包不错吧？才两百块而已。嘘……千万别告诉任何人，不然你就死定了！”

我无奈地走出房间。

我坐在沙发上，傻傻望着墙上的日历。今天是我的生日，怎么没人知道呢？我再去暗示他们。

“爸爸……”

“我不是说了，改天才去！别再来烦我了！”

难道他们真的忘记了？我失望地走进房里，拉开抽屉，拿出张照片，躺在床上。

要是妈妈在，她会忘了我的生日吗？去年的今天妈不是答应我要带我去看鹤的吗？

不知不觉，眼皮慢慢地沉下去，照片也从我手中滑落在地上。

阳光从天空像箭般的把未醒来的大地给射醒。草与花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精神奕奕。阳光照射得河水像闪闪发亮的钻石。空气格外清新。

有位女子在河边与一些动物说话。她转过身来，原来是妈妈！

“志环，快过来看！”

我立刻跑向妈妈。是鹤！河边聚集了上百只的鹤！

“志环，生日快乐！这就是妈妈给你的生日礼物！”

“谢谢！只有你记得我的生日，我们的约定。对了，妈妈，生日快乐！”

妈妈笑了笑。

鹤在河边叫着，有些喝水，有些捕鱼。

“妈妈，我多希望时间能停留在这一刻。”

我边说边把水泼在鹤上。突然，太阳被棉被遮住了。乌云盖满了整个天空。鹤也全飞走了。

“妈妈，快要下雨了，我们走吧！”

我转过头，妈却不见了。

叮咚！

我惊醒了。原来我的电脑没关上。我走上前，原来有电邮。我打开电邮，是妈妈！

2008年10月9日，妈妈

志环：

你读这电邮时，应该感到惊讶吧！妈妈在这祝你生日快乐。妈妈不能与你庆祝生日，但有份礼物要送你。请点击[这里](#)。

我点击了妈妈提供的链接，里头原来都是妈妈在外国与鹤一起拍的照片。

我不禁流泪了。我望着房里的日历，上面写着2009年10月9日。这时，我从眼角看见爸爸在门外站着，笑着。我明白了。

到了傍晚，我去住家附近的一个池塘，坐在池边，折了一只纸鹤，放在河面上。鹤随着水流慢慢划走。

妈妈，生日快乐。



麻枝作家计划

点评：

以观赏鹤为主线，带出孩子的成长过程需要母爱的温暖。作者只用短短八百多字，就能铺陈一段曲折动人的情节，有望成为新一代的微型小说家。

# 那笔直的身影

李艾 ⊙ 新加坡女子学校

我喜欢他。

那年冬天，我裹着长长的围巾走在他身后，用眼睛凝视他的那一瞬间起，我就确定了这一点。

他走路背挺得直直的，一点也不像学校里那群俗不可耐的男生，天天驼着背在走廊里来回晃悠。认识他的人送他外号“电线杆子”，可以见得他给人的感觉。但我像其他女生一样，觉得那就是标准的王子的走路姿势。

慢慢地，我脱下围巾，在盛夏里绽放美丽。在他的视线里，我却不过是在万紫千红的百花园中的一枝芬芳而已。我坐在桌边，用眼睛瞥着他的一举一动。无论站着、坐着、走路、回答问题，他都散发着迷人的气质。因为那笔挺的背，弯曲了多少女生的心。我也像春风刚吹过的蓓蕾，那些挂了锁的日记，写的全是那笔直的身影。

为了不失面子，我在高中三年的三个愚人节时写了三封情书放在他的课桌里，情书里都是笔直的身影，希望他能够发现我的心意。但每当我抱着希望期待回信的时候，他却总不以为然地放进书包，之后继续挺直了背听课。说真的，我想过放弃，毕竟这三年的努力让我感觉太过懦弱。

不料命运还真是会捉弄人，在我决定放弃的时候，他竟然主动来找我。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说的无非是一些诸如“我们还太小”、“以学业为重”的话，最后还蛮诗情画意的说道：“有些事情也许不像你想得那样美好。”

我抬起头推开他：“我知道我知道我全知道，反正离高考也没剩几天了，你也努力加油吧，我从未想过会有多美好，所以也不会为你伤心。”我甩下这句话在教室里回荡，人却早已跑出校外，留下他愣在那里出神。

我以为我会很潇洒，但眼泪却不听眨眼的控制，校服纯白的衣袖被泪水浸湿，透明得可以看见我的手腕。回到家打开抽屉，翻出那些情书的草稿，看一遍，又折回去，再看一遍，再折回去，看到眼床都干涸，自己已没有力气，才发现外面漆黑一片，手中却白得耀眼。

我用尽全力去忘记，虽然有时刻意忘记会加深了回忆，一再出现的，总是那笔直的身影。

我高中毕业后再也没见过他，漫长的时光里我的生活又平静得像湖水一般，只是在每年的愚人节习惯性地想起他。毕竟，他是我的初恋，虽然，是一首未完成的歌。

生活还是要继续。我像大家一样找了份工作，谈了一场简单的恋爱，结了一个大家认为很登对的婚姻。我的生活被家庭、事业、孩子围绕着，让我觉得自己的生活十分甜蜜和幸福。

那天妈妈的胃溃疡发作，外子和我急忙把妈妈送到医院去；因为是夜晚，只得让妈妈留医观察。那病房里有两张床，有一位老人在其中一张床上睡得正香。我细心安静地把母亲安置在床上，就趴在床边睡了。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清早，当我帮妈妈倒开水的时候，隔床的老人家已起来溜达。一切如常，但我再稍为详端后，手上的水杯差点掉了下来，我用手捂住嘴……那人看起来已经有六十多岁，但背却挺得那么直，不论走路，坐着还是站着——就像他，那个我暗恋了三年的男生，那个我以为我已忘却的男生！关于他的记忆一下子猛冲进我的脑海里。三年对于一生太短暂，对于青春却真的太长，我曾经的情书、泪水，以及曾经的他。我站在原地，脑子里一片混乱。

妈妈看我愣愣的眼神，问我在看什么。

我努力控制住自己的情绪，跟妈妈搭话：

“那人的背好直呵，你看——，都那么老了。”

“是啊，听说年轻的时候出了车祸，背上打了钢板。”妈妈带着惋惜的口气说。“不然，应该是个有作为的年轻人。”



点评：

甜蜜的暗恋是一首没有结果的歌，青春逝去也永不回来，谁在年轻的时候没有为心目中的白马王子或白雪公主动过心？但现实是不是都如想象般中美好呢？作者在最后幽了读者一默，背能挺得那么直的人只不过是个“背上打了钢板”的人，有趣！

# 一封不需要回邮的信

谢俊宇 ⊙ 裕廊中学

早餐吃得很丰富，神父问我还有什么话要和什么人说的，我说没有，只有一封信，是要给叔叔的。

不知道叔叔会不会看到这封信，只要传信的人没有信用，又或者叔叔收到信后不愿拆开，那信的内容你就没法知道了，虽然现在大声地念出来有点夸张，虽然过不了多久我们就要在某个彼此都陌生的地方重逢，但我还是害怕到时看见你会掉头而去，还是现在说的好。

叔叔：

我就要上绞刑台了。

在我还没有来到这个世界的时候，爸爸已经去世了，妈妈也在难产中丢下我而去，我一出生就注定是个孤儿，幸好有你收留了我，还把我当亲生儿子一样照顾。

我也把你当成了父亲，虽然口里没说，心里却那么想的。

你的职业是法官，每天都有很多重大的案子要处理，我发誓要以你为榜样，以后一定也要做法官。在你的栽培下，我终于顺利的念完法律，当上了一名律师。

原来律师是可以赚很多钱的，比法官还要赚更多的钱，只要懂得走法律的漏洞，就可以贪污，进行很多不为



##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人知的勾当，表面上大家都以为你是公正廉明的律师，其实暗地里钱不断地向你游来，像一条美人鱼一样引诱你。

我起初以为你其实也和大家一样，大家都在同艘船上一起偷鸡摸狗，后来才发现你不是，你是个彻底的自鸣清高者，整天只会握着一本法律守则沉闷地在过生活，你太不合群了，简直不是“人”！

我开始瞧不起你，一个死守成规的老家伙，抱着那一点点薪酬就拼命为正义卖命值得吗？我曾经多次暗示你，叔叔，别再“执迷不悟”了，回头吧，我们的“码头”大得惊人，随处都有让你安身的地方。谁知道你竟然严厉的谴责我，要我立刻“放下屠刀”，还说什么我会后悔，哈哈，我还真怕后悔的人是你呢！

我开始不和你一起吃饭，甚至搬到外面去，不想再见到你，就算在庭上，我也摆出与你对抗的姿态，我越来越讨厌你，一座朽木，整天只会霸占着法官的位子上，死死不肯离去，这个年代已经不属于你了，为什么还有你这种食古不化的人存在。

是你告的密吗？我一直怀疑，一向不被人知的勾当竟然引来贪污调查局的调查，大家都被翻了底，什么内幕一下子都爆了出来，有人为了保护自己还企图把所有的罪状都加在我身上，我很气愤才会杀人的，我是有意图杀他，但这样就该被判死刑吗？

而最最最荒谬的，判刑的人竟然是你，是你在法庭上宣判我的死刑的，我看着你的嘴巴在动，你连一眼也没有抬起头来看我，我当时很震惊，为什么要把我养到这么大才让我死，为什么不当初就不养我，那我就不用受那么多

罪了！

叔叔，听说你在宣判我的死刑后就在法庭内的办公室昏死过去，听说你被送进了医院，始终昏昏沉沉的，医生说你受了太大的打击，情况也不乐观。

叔叔，你要我怎么说呢，忏悔吗？就算忏悔又能挽救什么，一切都已成定局，这么的一封信当然也没什么，我只希望你能看到读到，让你知道我对你又爱又恨的那种矛盾感情，一切都太迟了！

那个陌生的地方有花园吗？如果有，记得紧紧拉住我的手，就像我小时候一样，不要让我再去胡乱采花了！

叔叔，我等你。

一个又是你侄儿又是儿子的人

门打开了，我一步一步的走出去，六点的阳光还没露面，我却已走到生命的终点了！



点评：

本文吸引人之处，在于把当法官的叔叔和杀人犯的恩怨情仇纠缠在一起，结果侄儿写了封信，约对自己有养育之恩又宣判自己死刑的叔叔黄泉路见。如此的结局，令读者唏嘘不已！

# 情书

许凯翔 ⊙ 裕廊中学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晚上的月亮很奇特，半圆形的巨大黄色月亮，包着一圈光晕。

月亮此刻正望着躺在地上的我，血从我的身上流出来，温温湿湿的，刚才发生了很多很多事，最后我从屋子里冲出来，一霎那间就天旋地转，等我稍微再有知觉后就是现在这个样子了，我企图爬起来，但力不从心，很多人围了过来看我，把月亮都遮蔽了！

我本来有个很快乐的家庭，直到今天下午，因为有点感冒请了半天病假回家，家里没人，老婆晶晶去接孩子了，我闲着无聊，偶然拉开抽屉，竟然让我发现了一件天大的秘密！

一叠情意缠绵的情书被塞在里面，写信的人用的是亲昵的化名，收信人处却都写着“我爱你”，简直是晴天霹雳，我始终没想到晶晶竟然还和别的男人在一起，那不是给我戴绿帽吗？

我紧握着一封封的情信越看越生气，从来没有人会背叛我，还是一个我至亲的亲人，我不能容忍这样的事情发生！

晶晶终于带着儿子安安回来了，我不分青红皂白的冲了上去把她掐死了，安安很害怕，失措的奔上楼，不知何故竟从阳台上摔了下来。

警方围着屋子在搜索证据，我呆坐在客厅里，悲伤异常。

一位警员把“情书”从楼上拿了下來打算带走。

围观在门外的邻居何太太即刻从人群里跑了出来。

“这些东西是我的，你们……可以不要带走吗？”何太太尴尬地说着。

“你的？”我楞住了。

“其实这些情书都是我以前年轻时候老公写给我的。”

“那为什么会在晶晶这里？”我惊讶的追问。

“她说她想写一本小说，叫“情书”，跟我借来参考的。”

原来是这么一回事，我怎么会连问也没问就误会晶晶了呢？

我怔住了，为自己的鲁莽，为自己的不信任，竟然付出了那么大的代价！

趁着警员没注意，我突然冲了出屋，我知道，门外那条马路总是有很多横冲直撞的车辆，只要有那么一辆，我便可以和晶晶和安安在一起了。

我终于如愿以偿，天上的月亮很圆，我们一家三口一起在月光下散步……



版权作家计划

点评：

因为一时的疑心与冲动，酿成无可挽回的家庭悲剧。作者在文中展示了写微型小说的潜能。结尾处像西方诡异电影的意象，令人不寒而栗。

# 暗恋

梁伟杰 ⊙ 科兰芝中学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我在学校里喜欢上一位女生，她的名字是小薇。

她长得眉清目秀，但我只是远远的看着她，暗恋着她，不敢告诉她自己的心意。

记得我刚来这所学校的时候，总是被人欺负，同学们都觉得我呆头呆脑的，简直就是个笨孩子，是她每次出现把那些同学赶跑的，大家都好像很怕她，不敢跟她说话，我微笑的向她道谢，她也微笑着向我点头，我觉得有她出现的时候阳光特别灿烂。

我们每天在课室见面，只要看到她开朗活泼的笑容，我就觉得那天充满活力，“呆头呆脑”也不见了，同学们都感觉我的改变，对我的态度也改善了，这都是她的功劳，我向她说谢谢，她也只是微微笑着。

学校要拍班级照，大家都到齐了，我还记得自己当时站在小薇后面一排，可是，说也奇怪，照片洗了出来，里面竟没有小薇的样子。

我觉得很奇怪，问其他同学，大家都用莫名其妙的表情看着我，我想问小薇，她却走了。

我怀着纳闷的心情回到家，看见姐姐正在收拾她以前读书时候的旧照片。姐姐以前也在同一间中学读书，不过毕业已经很久了。

我好奇的帮忙姐姐收拾，翻啊翻的，找出一张她以前和班上同学的合照。

啊，小薇怎么会出现在合照里面？而照片上的日期竟然是1995？

我暗恋的小薇？我不敢再想下去了！



点评：

故事情节虽然曾多次出现在中外拍摄的灵异电影中，但要在不到500字的微型小说里营造诡异气氛，确实需要一定的功力。

# 永远在一起

陆心义 ⊙ 中正中学（义顺）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她是一只狐狸，拥有着一袭绚丽的暗红毛发与一双会说话的眼睛。她是整个族群的骄傲，不只是她的外表，她颖悟过人，还有一颗善心。狡诈是自私的人类强加于狐狸的称号，没有人类的滥杀，狐狸需要起杀机吗？

红狐狸身上总是透着一种神秘的气质，令人捉摸不透，敬而远之。

然而就在那个月圆之夜，她的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她的家族也因此遭受牵连。

那天傍晚，她照常看着那一轮杏黄色的满月爬上夜空，周围闪烁的星斗宛如镶嵌在天际的绿宝石，光芒直直射入她灵动的眸子，那眼眸里饱含的是久违的欣喜和快乐。

又是一轮圆月，又可以许下一个心愿。她低眉闭目，双手抱膝，正准备用最虔诚的心许下自己唯一的心愿，世界和平，人类和动物可以和平相处……！

就在这时，突然一束血光飞过，在她头顶上“炸开”，并落了下来，强烈的血光惊动了所有的族群，大家心里都很害怕，感觉是不好兆头的降临，而这一切，都是红狐狸祈求回来的。

是非与误解像瘟疫一样在部落里散开，大家都把矛头指向红狐狸和她的家族，她万般辩解，但就是没人相信她

的话。她觉得真相总会大白的，再忍耐一些日子吧！

没有等到真相大白，同族的几位长老离奇的一个接一个地死去，被发现时都是血肉模糊。在被证实不是被人类所干的行为后，红狐狸和她家族的嫌疑就更加深了；大家不断地排斥唾弃它们，甚至把它们赶出了部落。

流浪的日子把它们逼到死亡的深渊，或许只有死才能证明一切，只有死诅咒才能解除，红狐狸在黑夜的山头嗷叫：就我死好了，不要伤害我的家人，千万千万不要伤害家人！

这一个月圆之夜，红狐狸心里做了决定，悄悄地与家人道别，来到断崖上，冰盘似的冷月高悬空中，烟茫茫的湖面碧波如镜，仿佛激不起一丝波澜。

回想起这些日子以来，家人为她受的苦，或许很快就会因自己的离去而消失，她心里突然有一种解脱的感觉，再见了爸妈，再见了弟妹们，好好地活着吧，不要因我的离去而伤心。

就在她发出嗷叫，拼命向断崖冲去的同时，突然在身后也响起了同样的嗷叫声，她来不及回头，已看见父母越过自己朝断崖跳下。

“不要……”

她嗷叫着，自己也飞了出去；半空中，跟着她掉落的还有弟妹，它们对着她笑，她伸出前爪，想抓住它们，但大家都飞得很快，很快，一下子就堕下去了！

是她一个造的孽，干嘛要家人和她一起同赴黄泉？她很后悔，但一切都来不及了，风在她耳边拼命的吹，她的红色鬃毛张了开来，像很多小翅膀，企图承载她的重量，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却力不从心。

飘下的霎那，她感觉家人无边无际的力量，或许这尘世已容不得它们，在某个虚无的天国，一家人一定能再团聚，再好好的生活在一起。那个地方，有太阳吗，有月亮吗？就算没有，也可以活得很快乐的。

她笑了，轻轻的笑了……

在一起，永远在一起，她叨念着……

第二天，族群里的某队巡逻小组发现了这一家人，说也奇怪，它们怎么好像是手拉着手一起跳下来似的，都紧紧的拢着，大家脸上都没有死亡的恐怖样子，安详的好像睡着了一样，尤其是那只红狐狸，竟还在甜甜的笑。

太诡异了，大家害怕的闪开，马上回去部落做了报告。

像“瘟疫”被赶走了般，大家都松了口气。

就在红狐狸一家死亡的地点，每夜都有一群幽灵狐狸来到，它们相亲相爱的互相依偎，互相追逐的生活着，那般的无拘无束的，有时还会一起高唱一首“永远在一起”的歌……



点评：

很特别离奇的一个故事，但却带出亲情的团结和可贵，纵使是要牺牲性命，一家人还是愿意一起走这条死亡之路，没有后悔，只会唱着一首“永远在一起”的歌。故事还能继续发展成中篇或长篇小说。

# 我的“姐姐”

张慧茹 ⊙ 中正中学（义顺）

完全对爸爸妈妈没有任何印象。

我只知道爸爸在我还没出生时，就已经做了个“离家出走的男人”！

而我的妈妈呢？姐姐总是不愿提起，好像一根针插在心里，一提便要暴跳如雷。

家里就只有姐妹两个人，我十二岁，姐姐大我十七岁。

为什么两个人的年龄相差那么远，我也不敢问，姐姐虽然有个很温柔的名字叫林雯柔，但脾气却像火山一样，随时随地爆发，不被她炸死才怪！

姐姐还有一个“坏毛病”，就是超级啰嗦，成天“晓乐，功课做好了吗？”、“晓乐，很晚了，快去睡觉！”、“你的房间快变垃圾堆了，还不快去整理一下！”！

噢，简直就是个“凶暴兼唠叨女王”，而我就是那可怜的被她呼来喝去的“奴婢”！

不过，我也知道，姐姐对我那么“凶”，其实都是为了我好。一直以来，姐姐都很辛苦的赚钱养家，日做夜做，还不是只为了养我这只贪吃懒做的小猪！

我和姐姐实在长得太像了，邻居都认得我们这对姐妹花，只要没看见其中一个，便会打听，好像我们永远不可以分开似的。说也奇怪，某一次在回家的路上遇到了一位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老奶奶，她竟然跟我说了件让人难以置信的事。

“什么姐妹，她根本就是你妈妈！”

我带着怀疑告诉了姐姐，姐姐脸色一变，严厉的警告我再也不能和那位老奶奶说话，就算遇上了，也要绕路走开。

干嘛要那么紧张呢，老奶奶说不定只是无聊爱乱说话，不过，为了尊重姐姐，我再看见老奶奶总是避得远远的。

我和姐姐无所不谈，唯独妈妈的事，始终是个谜，我感觉姐姐一定知道其中秘密，只是不肯告诉我罢了，但为什么不能让我知道，难道就因为我还年纪小？人总是存有好奇心，尤其是很想知道却又不能知道的秘密。

好不容易逮到一个机会，姐姐打电话回来说今天需要加班，要很晚才能回家，不是天助我是什么？我克制不住笑出声来。

“什么事情那么好笑？”姐姐追问着。

“没事没事，电视正在播很好笑的喜剧，哈哈，真是笑死我了！”我还故意大笑几声。

“不要整天顾着看电视，做功课！”

“行啦行啦！”

我赶紧放下电话溜进姐姐房里。

姐姐的房间收拾得很干净，和我的确有“天渊之别”，我翻翻找找，也找不到一点线索，就在意尽阑珊打算出房门的时候，突然，一脚踢到了某样东西，害我痛得呱呱大叫，什么嘛？低头一看，地上什么都没有，倒是某块瓷砖露了一角，尖尖的地方突了出来。

刚才踢到的难道就是这块瓷砖？

我俯身察看着，发现瓷砖可以移动，打了开来，里面竟然还有个小箱子。

箱子里面躺着一张报生纸，上面写着我的名字林晓乐，母亲一栏……

我紧张起来，手心冒汗，妈妈的身份就要揭晓了，什么，妈妈的名字竟是林雯柔！那不是姐姐吗，怎么会变成妈妈？

我的心很乱，老奶奶说的话原来是真的，她没有骗我，但“姐姐”，不，“妈妈”为什么不认我，只肯认我做她妹妹？

我慌乱的走在马路边，车子在我面前驶过我却听不到声音，突然一辆车子向我冲来，已经闪避不及了，我惶恐的睁大眼睛无助的等待死亡，一只手在紧急时刻伸了过来，紧紧把我拉回走道上。

我回头一看，啊！是姐姐的身影，不，是“妈妈”的身影！

“妈——！”



麻叔作家计划

点评：

原以为是一对好姐妹，没想到背后却隐藏着令人惊心的秘密，隐藏的人自有其难以说出的苦衷，这是一道人生难解的题，需要很多的宽容与爱心去接受和化解，大家都要努力！

# 约

柯慧钰 ⊙ 新加坡女子学校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某一年，与他邂逅在雪山上。

过去几年来，总会约在十二月二十四日，在雪山上，  
和他见面。

今年，仍会到雪山上去见他。

看着他微笑，我也释然地笑了。

然后，扫了扫他的墓碑，轻声对他耳语：“圣诞快乐，亲爱的！”



驻校作家计划

点评：

一个极短的爱情故事，却让你可以在自己的想象空间里翱翔，完全具备了闪小说的创作特征，让人意外惊喜。

# 最浪漫的婚礼

蔡煜婷 ⊙ 新加坡女子学校

她和他已经恋爱五年了，他永远会给她带来无尽的惊喜，她说：

“他就像个设计师，早为我们设计好了将来的美好生活，我就这样懒懒地依靠着他，期待和他一起去实现我们的未来。”

他说：“我和她真心相爱，她是我的宝贝，我会永远照顾她，和她结婚是我一辈子的梦想。”

五年的感情积累终于要结出果实了。他每天忙前忙后，找场地，找司仪，设计布景。朋友建议他找个婚庆公司帮忙，他一口回绝了，他说这是他一辈子的梦想，他要亲手把它变为现实。他就像个超人，每天快乐地奋战于婚礼筹备之中。

他终于有机会把自己学了五年的技术派上用场了。从认识她的那天起，他就认定她就是他的新娘，所以费尽周折搞清楚了她的尺寸，开始学习礼服设计。要知道他可是个修生物工程的，对于礼服设计完全是门外汉。不过，有句话说得好，爱情的力量是伟大的。经过五年的学习，他的设计作品已经得到专业老师的认可了。那间他在实习的婚庆公司想要聘请他当专业设计师，却被他拒绝了，因为他要把这个秘密保持到最后，他要给对方一个惊喜。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好一段日子，他每天坐在书桌前，脑里浮现着她的模样，他要设计一件全世界最完美无瑕的礼服给新娘子。他拿着铅笔不断地添添减减地修改过那设计图，他调侃自己：“要是老总看到我的这张设计，说不定会留下我来当设计主管。”

明天就举行婚礼了，礼服也已做好，可就是不知怎的，看来看去，礼服上好像总缺少了一点东西，无法把礼服的高雅特色带出来。经过一番的思索后，他终于有了决定，在新娘礼服的胸口上再添多一朵玫瑰胸花吧，相信能使礼服更出众。

他跑到附近的饰品店精心挑选了一朵粉色玫瑰，想必新娘一定会很喜欢这醉人的粉嫩。走出花店，他刚抬起头，便看见前方一位轿车司机正在朝他挥手……

隆重的婚礼在一座小山丘的草坪上举行，嫩绿的草坪让人有一种清新的感觉，抬头仰望蓝天，浅色的粉蓝处一团团可爱的云宝宝推来挤去的好像等候着这一场婚礼的进行，一切都在美好的期待着……

司仪宣布着婚礼开始，伴随着她最爱听的那首情歌，父亲挽着新娘缓缓地走在百合花铺成的地毯上。新娘穿着一件绣上无数水晶的纯白色礼服，胸口处，一朵玫瑰盛开着，玫瑰的边缘，浅浅的沾着点红，若隐若现般……

新郎还没有如期出现，神父已经开始婚礼誓词了。

“新郎，你愿意娶这位女士为妻，爱她、安慰她、尊重她、保护她。不论她生病或是健康、富有或贫穷，始终忠于她，直到离开世界？”

正当宾客们担心着新郎还未出现时，不远处的音响

里传来：“我愿意娶她作为我的妻子。我内心知道，她将成为我终生的朋友、伴侣、我唯一的真爱。在这特别的日子里，在上帝面前，我将我的承诺给她，我将毫无保留的爱她、以她为荣、尊敬她，在危难中，保护她，在忧伤中安慰她，与她在身心灵上共同成长，我承诺将对她永远忠实，疼惜她，直到永永远远……”

宾客们都欢愉地祝福着，这应该是新郎的一项惊喜，多么浪漫的男人啊！宾客们这么想着。神父转而问新娘：

“新娘，你愿意嫁给这位男士为妻……”新娘眼含泪水，哽咽地说道：

“我愿意。”

“接下来交换结婚戒指。”司仪宣布。父亲从捧花中拿出一枚钻戒，递给新娘，新娘为自己郑重地戴上了它，并轻轻亲吻了它一下。宾客们都满心期待这位浪漫的新郎接下来会如何出场，如何拥抱美丽的新娘。

新娘转过身子微笑地眺望远方，他的梦想终于实现了。多么深情与浪漫的一对夫妇啊！他们唯美地举行了一场分隔在人间与天堂的婚礼。



藏校作家计划

评语：

一个浪漫的男人，一场唯美的婚礼，一对本该从此过着幸福快乐生活的爱侣，因为一场意外，从此阴阳分隔，无情的现实虽然活生生拆散了两人，但却分不开他们紧紧系着的心。文章通过两次转折才把真相揭露出来，耐人寻味，让人动容。这篇作品与法嘉中学张仁婷同学的《一个人的婚礼》在故事构思上异曲同工，灵感应是来自同一个出处。

# 一个人的婚礼

张仁婷 ⊙ 法嘉中学

青春  
花季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梳妆台前，一名上了年纪的老妇人正在整理眼前女子的面容。

老妇人手中拿着梳子，不断地替她梳着头发。良久，老妇人才满意地点点头，将头纱往女子的头上罩去。

此刻，妙龄女子一身纯白的婚纱，乌黑的秀发犹如瀑布似地垂在后头。由于头上已经罩上了头纱，看不清她的面容。

而今天，正是她出嫁的日子。

眼看时间差不多了，于是两人步出了化妆室，往教堂内的大礼堂走去。

既神圣又庄严的音乐在整个教堂内回荡着。

一脸慈祥的神父正站在讲台前，等待着新人的到来。从讲台看去，在左右两侧的数张长椅上则坐男女方的亲友们，同样也是在等待着新人的到来。

然而，此刻出现在礼堂的，只有先前出现在梳妆台的女子而已。

女子缓缓地走向讲台，身边只有一个跟在后头的花童。

没有那穿着笔挺西装的新郎、当然也没有那只能够让自已勾着的手臂。

女子孤单地走向讲台。

经过了简单的誓言，神父终于宣示了新郎新娘结为夫妻。

然而，新郎还是没有出现。

接下来是交换戒指。

新娘走向身旁事先已经准备好的小桌子上，拿起了一个外头由红色绒布所包覆着的小盒子；接着拿出了里面的钻戒，为自己戴上。

接着新娘取下了原先戴在另一只手的钻戒，放入盒中，然后盖上。

新郎仍旧没有出现。

接下来则是结婚蛋糕。

这是一个相当气派的蛋糕。整整有半个人高，分成三层。

蛋糕侧面的边上用奶油点缀了许多白色的小圆点，仿佛一颗颗珍珠。而在蛋糕上则是好几朵逼真的白玫瑰，当然也是蛋糕师傅用奶油慢慢做出来的。

最上层的蛋糕上则另外多了两个由巧克力所制作成的人形，不过现场则缺了一人。

本来应该是新郎新娘一同切下这蛋糕的，不过手持塑料刀的只有一人。

新娘握着塑料刀的手不断地颤抖着，刀尖在离蛋糕不到一公分的位置就停了下来，迟迟没有切下去。

“太惨忍了！这太惨忍了——！！！”

新娘丢下了还没完成使命的塑料刀，眼泪夺眶而出，

拔腿奔出了教堂。

然而，在场的人却没有半个人去阻拦她。任凭她穿着厚重的新娘装往外跑。

这是当然的，只要是在场的，都早已看到了那张挂在神父身旁的黑白照——那位缺席者的照片。



## 青春 花季

驻校  
作家  
计划  
学生  
作品  
选集



点评：

一个人的婚礼，如何进行？小说一开始就布满悬疑，直到最后一句才揭开谜底。虽说读者可能读到中途就预知情况怪异，但还是忍不住一路读下去。这篇作品与新加坡女子学校蔡煜婷同学的《最浪漫的婚礼》在故事构思上异曲同工，灵感应是来自同一个出处。



### 01 尤今

曾任职于国家图书馆和报界、执教于中学和初级学院，现专事写作。迄今已出版小说、散文、小品、游记等152部（76部在新加坡出版、另76部分别在中国内地、香港、台湾、以及马来西亚等地出版），1991年获颁第一届“新华文学奖”、1996年获颁第一届“万宝龙国大艺术中心文学奖”、2009年荣获本地文化艺术最高荣誉奖项“国家文化奖”。她的作品是目前多所学校的课外辅助读本。著有《文字就是生命》、《听青春在哭泣》、《螃蟹爬上树》等书。



### 02 虎威

原名黄虚怀，建筑师。毕业于剑桥大学，并获约克大学古建保留硕士学位。自1992年起，为《联合早报》专栏作家，擅长写散文，曾担任公教中学及南洋初级学院驻校作家。著作包括《遨游点线面》、《看松读画》和《两地为家》等。2010年受邀为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属下阅读与写作组主办的“驻校作家计划”与“写作新秀”的导师。



### 03 艾禺

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理事。八十年代末以诗歌和杂文初涉文坛，后转入小说世界，乐而忘返。近年以微型小说和儿童文学创作为多。她也是本土第一代的电视剧编剧，过去二十余年编写创作过百余部电视剧，得过多个奖项。2007年受邀为驻校作家，进驻校园引导年轻学子以母语语文创作散文和微型小说，为培养新华文坛新接班人献出心力。著有《艾禺微型小说》和《镜子里的秘密》等书。

## 驻校作家简介

### 04 郭永秀



工艺教育学院电子与电脑科讲师、知名诗人、音乐工作者。现任作曲家协会会长、华乐协会副会长、茶阳会馆男声合唱团音乐总监兼指挥、新加坡华乐团艺术咨询团委员、作家协会、五月诗社、锡山文艺中心理事、黄埔民众俱乐部艺术站顾问。出版5本诗集、1本歌曲创作集及1本音乐评论集。他曾获词曲版权协会颁发“卓越才艺奖”，诗集《筷子的故事》获全国书籍发展理事会颁发的书籍奖（高度表扬奖）。他的名字及许多诗歌作品，收录在国内国外的选集、字典以及教科书中。

### 05 王文献



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教育部特邀驻校作家、新秀写作计划指导作家，北京作家文学院签约作家。多年来，为提高莘莘学子的华文水准，致力于校园青春小说的创作。著有小说集《丁香初恋》、《爱城故事》、《追梦的翅膀》、《能说的秘密》，以及散文集《温柔的慈悲》等。其中，《追梦的翅膀》一书，被新加坡图书馆管理局遴选为“读吧！新加坡2009”华文指定阅读书目之一，在菁菁校园，受到广泛欢迎；《爱城故事》一书，入围2010年新加坡文学奖。

### 06 李永乐



中学和大学时代主要发表诗歌及散文，进入新闻界后写作重点扩大到新闻特写、报道文学、影艺评论、杂文与时事评论。从企业界到报界，加上旅居中国多年的历练，进一步深化对社会与人性的观察和了解。

目前担任新闻编辑及大学中文系兼职讲师，每周也在新加坡《联合早报》副刊撰写专栏，出版作品有报告文学集：《栏里的牧歌——新加坡行业》。他也受邀担任新加坡大专文学奖散文组评审（复审）和新加坡华初与华中《华韵》征文比赛评审。

### 07 吴韦材



新加坡作家，早年于英国进修美术设计，80年代初背包环球旅行后开始专业写作，著有小说、散文、游记等20余册。97年南极之旅后，赴北京电影学院进修电影导演专业，归国后组红风筝剧坊，并投入舞台课程与编导工作。近年曾旅居北京，现居新加坡，从事乐活指导、写作及翻译。近作为2009年《爱的系列》三册：《爱的礼物》、《爱的十秒》、《爱的信笺》，由玲子传媒出版。

## 驻校作家简介

### 08 君盈绿



新加坡作家协会、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理事。中学时代即从“写、投、发表、稿费”的岁月里，得到无限的满足，直至今日对文学创作仍不离不弃。曾任新加坡电视台编剧10余年。自2000年受邀担任艺术理事会的驻校作家，到今日教育部引领的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的“驻校作家”，都是本着为新一代华文写作努力播种的心情，希冀未来有更多华文写作者来丰富新华文学。创作偏向于散文（包括游记）、小说。著有散文、小说及微型小说多本。

### 09 蔡欣



原名蔡向荣，中国华中师范大学文学硕士。祖籍中国广东省澄海市。1947年出生于新加坡，1965年开始写作，为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五月诗社社员。著有诗集《昙花》、《贝壳》、《感怀》、《鹰旅》和《蔡欣短诗选》（中英文版）；散文集《椰花集》、《艺苑漫游》、《上帝与艺术》、《小岛神话》、《方寸天地》、《柳暗花明》和散文选《蔡欣卷》。现为新跃大学与科思达教育机构智源教育学院兼职讲师。

### 10 邹璐



满族，祖籍辽宁，成长于江南水乡，现定居新加坡。自由写作人，主要从事文学创作及历史研究。作品散见新加坡，印尼，台湾，越南等地报纸及杂志。2006年出版第一本诗集《时间，一条美丽的河》，2009年出版个人文集《爱在他乡》，2010年出版诗集《追随河流的方向》及《听见海的声音》。参与创办新加坡首个华文原创文学网站随笔南洋网，2009年起受邀担任驻校作家。

### 11 林高



原名林汉精，1949年生于新加坡静山村。台湾大学文学士，华中师范大学硕士。擅长散文和小小说。1992年和周燊、张挥、林锦合办《微型小说季刊》。1993年召集年轻作者创办《后来》四月刊。1997年主编儿童文学半年刊《萤火虫》、《百灵鸟》。曾任新加坡作协理事、副会长，现为该会受邀理事。著作有散文《往山中走去》、《被追逐的滋味》、《林高卷》；小说《猫的命运》、《笼子里的心》、《数字拼合人生》；散文与小说合集《林高文集》。另外，主编《新加坡微型小说精品》。

### 12 谢裕民



祖籍广东揭阳。新闻从业员，1993年荣获“青年艺术家奖”，1995年受邀参加爱荷华“国际写作计划”；曾获得3届的金狮奖，书籍奖（1996）及新加坡文学奖（2006，2010）。著有小说集《最闷族》（1989）、《一般是非》（1999）、《重构南洋图像》（2005）、《谢裕民小说选》（2007）及《m40》（2009）等。

### 13 陈兆锦



从事戏剧工作40年。少年时代（1969年）在电台的儿童剧社，接受严格的舞台话剧和广播训练。70年代活跃舞台话剧的演出，在相声、快板、朗诵的表演中，演绎方式别具一格风格，自创个人舞台魅力；能编能导，在1984年，以话剧《一条绝路、夕鹤》获得艺术理事会颁发的最佳导演奖。80年代至90年代和华亮先生在电视台创作不少脍炙人口的喜剧小品，深受民间欢迎和爱戴。现致力语言和艺术教学工作，因教学方式灵活多变，活学活用，深受欢迎。

## 驻校作家简介

### 14 白荷



从事华文教育工作数十年，先后执教于中正中学与公教中学。在校期间分别负责出版学生文艺刊物（中正中学的《湖声》及公教中学的《学文》）。课余从事文学创作，初写散文，近年亦写小说。是新加坡文艺协合理事、新加坡儒学研究会、新加坡儒学会会员、福州会馆（小作家）导师。著有散文集：《独上高楼》、《风雨故人来》、及《白荷散文选》。2010年获亚细安文艺营颁发的亚细安华文文学奖。2011年受邀为驻校作家，祈能为推动新加坡华文文艺出一份棉力。

### 15 周德成



国大中文系硕士，研究兴趣为唐诗、红楼梦、文学批评和理论。现任南大教育学院亚洲语言文化系特任讲师，也是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擅长现代诗、小说和散文。2009年获艺术理事会主办的金笔奖（中文诗歌组）冠军、2005年获新加坡大专文学奖（诗歌组）冠军，也曾获2004年模范华文教师奖，及多次全国书法比赛冠军。曾出版《四书——四人札记》散文小说合辑、编《省略号》文学杂志、《新加坡的99幅文学风景——新华新生代作品选》及《新华文学》专号“旅行的意义”。

### 16 王德远



南大公共政策博士生、同时任职某跨国公司投资者关系总监。中学华文成绩不及格，被迫加入华文补助班，十五岁突然开始喜欢文学与写作，参加了校内一些写作比赛，竟然名列前茅，令人大跌眼镜。九十年代开始在新加坡与台湾报章杂志投稿，主要体裁为散文、小品与游记。也曾为新、中、港、台艺人写歌，创作的电视主题曲，包括《客家之歌》、《浓浓咖啡乌》等。著有《喂！华人！》、《我们正年轻》和《欧洲大逃亡》。



### 17 黄浩威

生于新加坡，英国伦敦大学亚非学院中国与亚洲学博士生，华语剧团戏剧盒白色空间的戏剧创作导师之一。著有散文集《查无此城》、诗集《冰封赤道》以及书信散文集《如果岛国，一个离人》（与柯思仁合著）。多语剧《逃亡》（与Alfian Bin Sa'at合编）和华语剧《欲望岛屿》皆获《海峡时报》生活版戏剧奖最佳剧本提名，《如果岛国，一个离人》曾被部分改编成舞台剧《独在家乡为异客》，于2006年的新加坡艺术节上演。



### 18 李前南

少年时曾靠投稿赚取稿费，就读前南大中文系时任书法学会会长。他献身华文教育二十余年，曾任中小学教师、中学部门主任、课程发展署编写员、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讲师、华文学习科技研究室副主任。2000年荣获第一届全国华文教学科技贡献奖。现任华文学习研究院副院长兼教育科技研发中心总监，《学语致用：李光耀华语学习心得》数码光碟的监制。曾任香港中文大学特邀国际讲师，为新加坡国际电台主持电脑资讯科技与网络节目“探头入网”达七年之久。



### 19 辛白

原名黄兴中，北京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学士。曾为中学教师、小学教师、前新加坡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署语文及文学处华文专科督学、华文课程规划员。1969年开始写作，以诗和散文为主。著有诗集《风筝季》、《细雨燕子图》、散文集《音乐雨》等。曾获1977年新加坡文化部主办“全国诗歌创作比赛”华文公开组首奖。曾为新加坡作家协会出版的儿童文学半年《萤火虫》与《百灵鸟》编辑。新加坡作家协会永久会员。

## 驻校作家简介

### 20 蔡忆仁



弹唱人音乐制作室创办人兼节目总监。80年代时是新谣小组跳动律的成员。98年创立弹唱人民歌餐厅，2000年后成立音乐制作室，主办及为各方团体制作筹划音乐活动，工作坊和音乐专集制作。除了新谣作品外，曾为本地电视剧写歌包括了《敢敢做个开心人》，《早安老师》，《芽笼芽笼》和《福满人间》的主题歌及插曲。偶尔也会在报刊发表文章作品。

### 21 刘瑞金



任教于淡滨尼初级学院，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新华文学》编辑。学生时代曾担任《联合早报》少年通讯员，主编过校园刊物《天空》。大学期间曾担任中文学会主席，创办国大肯特岗文学奖（现新加坡大专文学奖前身）。创作以诗歌和散文为主，著作包括诗集《若是有情》、《用一种回忆拼凑叫神话》，以及散文集《众山围绕》，并且主编《新加坡的99幅文学风景》。1999年获国家艺术理事会颁发青年艺术奖（文学），2009年开始担任驻校作家。

### 22 蔡志礼



美国威斯康辛大学东亚语言与文学系硕士与博士，新加坡国立大学教育硕士，现任华文学学习研究院院长。国家文化奖（文学）和新加坡文学奖（华文）评审团主席、“文学四月天”筹委会主席、“驻校作家”计划主持人、教育部高才写作班导师，南洋理工大学“文坛新秀”项目创办人。著有诗集《月是一盏传统的灯》，评论集《舞台二卷》，儿诗《小婷婷啊，小婷婷》，主编《花园城市与水的神话：上海世博新加坡文选》、《青春文选》和《创意与语文科技教学丛书》。自由游走于文化艺术、语文教育与数码科技。

### 2010年

尤 今  
蔡志礼  
王文献  
艾 禺  
虎 威  
郭永秀  
吴韦材  
邹 璐  
林 高

寒 川  
王德远  
君盈绿  
杨姿英  
周德成  
何 濛  
陈兆锦  
辛 白  
黄浩威

潘家福  
叶孝忠  
李前南  
陈志锐  
胡月宝  
刘瑞金  
谢裕民

### 2011年

尤 今  
蔡志礼  
王文献  
艾 禺  
虎 威  
郭永秀  
吴韦材  
邹 璐  
林 高  
寒 川

王德远  
君盈绿  
杨姿英  
周德成  
何 濛  
陈兆锦  
辛 白  
黄浩威  
潘家福  
叶孝忠

李前南  
陈志锐  
胡月宝  
刘瑞金  
李永乐  
谢裕民  
白 荷  
蔡忆仁  
李叶明  
学 枫

# 驻校作家计划参与学校名单

## 2010年

### 中学

- 1 茂桥中学
- 2 尚义中学
- 3 务德中学
- 4 康培中学
- 5 四德女中
- 6 圣尼各拉女校
- 7 中正中学（总校）
- 8 中正中学（义顺）
- 9 立才中学
- 10 德明政府中学
- 11 东源中学
- 12 法嘉中学
- 13 辅华中学
- 14 芽笼美以美中学
- 15 光洋中学
- 16 海星天主教中学
- 17 育林中学
- 18 丰嘉中学
- 19 华义中学
- 20 华侨中学（中学部）
- 21 裕廊中学
- 22 科兰芝中学
- 23 国专长老会中学
- 24 柏盛中学
- 25 美以美女校
- 26 南华中学
- 27 南洋女子中学校
- 28 德新中学
- 29 莱佛士女校
- 30 莱佛士书院（中学部）
- 31 成康中学
- 32 新加坡女子学校
- 33 圣希尔达中学
- 34 圣若瑟书院
- 35 淡马锡中学
- 36 维林中学
- 37 惠厉中学

- 38 辅廉中学
- 39 新民中学
- 40 毅道中学
- 41 耘青中学
- 42 中华中学

### 初院 / 高中

- 1 公教初级学院
- 2 励仁高中
- 3 南洋初级学院
- 4 先驱初级学院
- 5 义顺初级学院

## 2011年

### 中学

- 1 茂桥中学
- 2 尚义中学
- 3 明智中学
- 4 务立中学
- 5 康培中学
- 6 公教中学
- 7 加东修道院女校
- 8 圣婴女中（圣若瑟）
- 9 圣尼各拉女校
- 10 中正中学（总校）
- 11 中正中学（义顺）
- 12 立才中学
- 13 德义中学
- 14 德明政府中学
- 15 法嘉中学
- 16 辅华中学
- 17 光洋中学
- 18 海星天主教中学
- 19 育林中学
- 20 华侨中学（中学部）
- 21 丰嘉中学
- 22 裕廊中学
- 23 裕廊景中学

- 24 科兰芝中学
- 25 国专长老会中学
- 26 欧南中学
- 27 美以美女校
- 28 南华中学
- 29 南洋女子中学校
- 30 义安中学
- 31 德新中学
- 32 先驱中学
- 33 女皇镇中学
- 34 莱佛士女中
- 35 莱佛士书院（中学部）
- 36 圣若瑟书院
- 37 成康中学
- 38 实仁中学
- 39 新加坡女子学校
- 40 淡马锡中学
- 41 维多利亚学校
- 42 维林中学
- 43 惠厉中学
- 44 新民中学
- 45 义顺中学
- 46 毅道中学
- 47 耘青中学
- 48 中华中学

### 初院 / 高中

- 1 安德逊初级学院
- 2 公教初级学院
- 3 励仁高中
- 4 南洋初级学院
- 5 先驱初级学院
- 6 莱佛士书院（高中部）
- 7 淡马锡初级学院
- 8 义顺初级学院

